

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面临的竞争日趋激烈，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普遍规模不大，门槛低，生产企业众多且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混乱。近年来，汽车行业不断整合，提高产品质量要求和行业准入标准，但汽车零部件生产混乱现象依然存在，同时国内企业研发能力薄弱，与国外先进技术相比仍然存在较大的差距。产品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程度较低。随着国外知名企业在中国市场实施本土化管理，抢占市场份额，竞争日益激烈。若公司不能妥善应对市场竞争，加强产品研发、品质、经营管理来提升整体竞争力，则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二、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研发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知识产权和核心非专利技术，其中制造工艺主要体现在公司的专利技术和核心非专利技术。高新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大多自公司创立初期即已加入，在共同创业和长期合作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多年以来没有发生过重大变化，为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和技术优势的保持做出了重大贡献。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甚至造成公司的核心技术泄密。且随着同行业人才争夺的加剧，公司可能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甚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三、研发能力不能及时跟进行业发展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汽车尾气排放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执行趋严，汽车零配件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趋于精细化，对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为持续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必须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等方面加强投入，增强技术储备。公司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研发周期等因素的限制，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开发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环境的快速变化，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四、外协生产加工的风险

公司将主要精力和资源用于产品的研发、设计、总装、销售及客户资源开发上，在生产环节主要加工生产技术含量高、人员需求相对较少、利润率高的芯片等产品，并主要负责软件嵌入、工艺控制、性能检测等环节，对部分非标准机械加工件则采取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如果外协企业的加工质量、加工精度、交货时间等不能满足公司的要求或外协件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将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或增加产品生产成本。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魏钦志、魏鹏父子俩，其中魏钦志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63.38%、魏鹏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13.15%，二者合计持有公司76.53%股权，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若两位股东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人事、财务安排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六、盈利能力有待提高，对外部融资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4年和2015年，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2,196.07万元、2,109.45万元，分别净亏损23.44万元和8.82万元，受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大易派合并期间内亏损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公司盈利能力有待提高。

另一方面，公司尚处于成长期，日常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量很大，加之公司自有资金实力较弱，近年主要依靠股东及非关联方资金支持和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满足营运资金需求，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和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1,175.70万元和1,723.03万元；尽管2015年得益于增资，公司自有资金实力有所加强，偿还了部分外部债务，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和银行借款余额分别降至630.57万元和1,015.81万元，但是公司外部融资规模仍较大。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15%和61.53%，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15%和59.12%，负债经营程度较高。

总体看来，公司目前盈利能力有待提高，且自有资金实力不足，对外部融资的依赖程度较高，如公司随着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量也将大幅增加。因此，公司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好的融资功能，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

七、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2001328），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存在不能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风险提示	3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3
二、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3
三、研发能力不能及时跟进行业发展的风险.....	3
四、外协生产加工的风险.....	3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4
六、盈利能力有待提高，对外部融资存在依赖的风险.....	4
七、税收优惠风险	4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简介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8
六、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8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5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6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9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72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9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9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9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101
三、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1
四、公司的独立性	103
五、同业竞争情况	104
六、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05
七、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10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06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0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0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6

三、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7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27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46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87
七、重要事项	195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95
九、股利分配	196
十、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196
十一、公司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9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2
第六节 附件	20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7
三、法律意见书	207
四、公司章程	20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7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1、普通术语

双环股份、公司、本公司或股份公司	指	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双环电器、双环有限/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智联凯勒	指	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南大易派	指	南京南大易派科技有限公司
多维新能源	指	南京多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环科电子	指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智风多媒体	指	南京智风多媒体有限公司
太能植物	指	滁州太能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玉柴动力	指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全柴动力	指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奥铃汽车	指	诸城奥铃汽车厂
玉柴机器	指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福田戴姆勒	指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济南重汽	指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4 年、2015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2、专业术语

传感器	指	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一定规律变换成为电信号或其他所需形式的信息输出，以满足信息的传输、处理、存储、显示、记录和控制等要求。
主机厂	指	总装成完整的汽车和发动机的厂商，玉柴动力、全柴动力、奥铃汽车、福田戴姆勒等均是主机厂，与主机厂相对的是零部件、配件厂商。
乘用车	指	Passenger Vehicle，是在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9个座位，也可以牵引一辆挂车。乘用车涵盖了轿车、微型客车以及不超过9座的轻型客车。乘用车下细分为基本型乘用车（轿车）、多用途车（MPV）、运动型多用途车（SUV）、专用乘用车和跨界乘用车。
商用车	指	Commercial Vehicle，是在设计和技术特征上是用于运送人员和货物的汽车，包含了所有的载货汽车和9座以上的客车，分为客车、货车、半挂牵引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和货车非完整车辆，共五类。在整个行业媒体中，商用车的概念主要是从其自身用途不同来定义的，习惯把商用车划分为客车和货车两大类。
工业 CT	指	即计算机断层成像技术（Computed Tomography），它是与一般辐射成像完全不同的成像方法。而工业 CT，简称 ICT（Industrial Computed Tomography），号称“工业神医”，其工作原理类似医用 CT，能对工件进行断层扫描，并进行数字处理，给出真实反映工件内部结构的断层二维图象，再经图象处理，给出三维立体透析图象，从而直观地反映出工件内部的结构，有无缺陷及损伤缺陷的准确位置。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是指企业与企业之间通过专用网络或 Internet，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它将企业内部网，通过 B2B 网站与客户紧密结合起来，通过网络的快速反应，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从而促进企业的业务发展。
PIV	指	Particle Image Velocimetry 的缩写，粒子图像测速法，是七十年代末发展起来的一种瞬态、多点、无接触式的流体力学测速方法。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即中央处理器，是一块超大规模的集成电路，主要功能是解释计算机指令以及处理计算机软件中的数据。
国四标准	指	国家第四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于 2013 年 7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
国五标准	指	国家第五阶段机动车污染物排放标准，将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其中东部 11 省市（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辽宁省、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福建省、山东省、广东省和海南省）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提前实施。
TS16949 质量体系认证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 2002 年 3 月公布了一项行业性的质量体系要求，它的全名是“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 ISO9001：2008 的特殊要求”，英文为 ISO/TS16949。

NHTSA	指	美国高速公路安全管理局的简称。美国高速公路安全管理局是美国政府部门汽车安全的最高主管机关，作为美国政府部门车辆安全监管的权威性机构，承担着确保各类车辆必须符合机动车安全法规要求的重要职责。NHTSA 主要是通过测定模拟人所承受的全面双向（正面和侧面）撞击，进行车辆安全性五颗星级的评定。
ECU	指	Electronic Control Unit，电子控制单元，又称“行车电脑”、“车载电脑”等。从用途上讲则是汽车专用微机控制器。它和普通的电脑一样，由微处理器（CPU）、存储器（ROM、RAM）、输入/输出接口（I/O）、模数转换器（A/D）以及整形、驱动等大规模集成电路组成。
CCC 认证	指	“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它是中国政府为保护消费者人身安全和国家安全、加强产品质量管理、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合格评定制度。所谓 3C 认证，就是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英文名称 China Compulsory Certification，英文缩写 CCC。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数字均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合计数尾数与各分项数字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中文名称：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anjing Shuanghuan Electric Appliance (SHEA) Co.,Ltd.

注册资本：1,278 万元

法定代表人：魏钦志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6 年 6 月 28 日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日期：2016 年 2 月 23 日

住所、办公地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竞路 23 号

邮编：210046

电话：025-85307752

传真：025-85323293

电子邮箱：shuanghuan@shuanghuan.cn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魏鹏

主营业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制造业（C36）；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13101010）。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机电产品、通信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及无线电发射设备）、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稀有金属）、装饰材料（不含油漆）、百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3201922500097108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股

股票总量：12,780,000 股

挂牌日期：【】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

员离职后的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份转让方式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4、公司本次挂牌后的流通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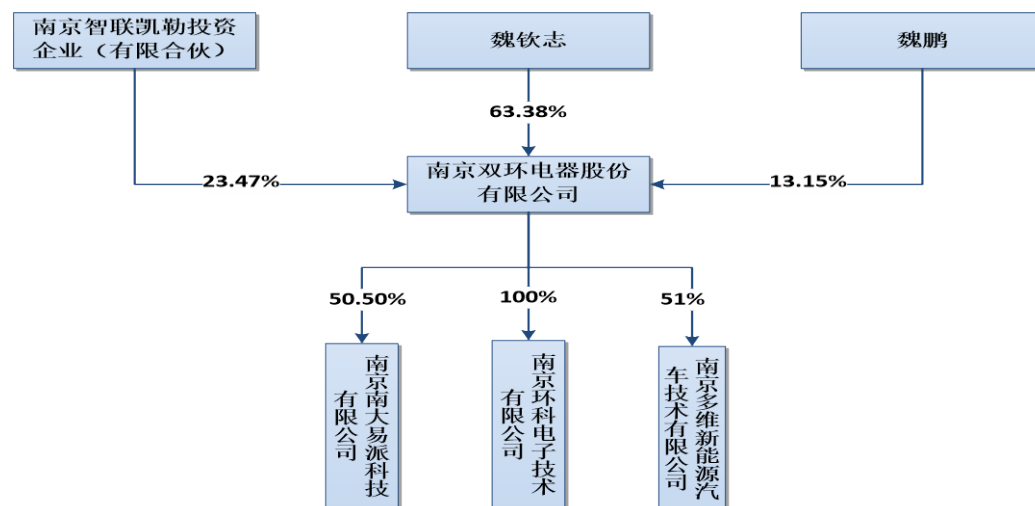
公司系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一年内不得转让”之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因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所持股份均不能转让。公司股份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受限原因	股份数量（股）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挂牌时可流通股份数量（股）
1	魏钦志	发起人股东	8,100,000	否	0
2	魏鹏	发起人股东	1,680,000	否	0
3	智联凯勒	发起人股东	3,000,000	否	0
合计		——	12,780,000	--	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魏钦志持有公司 8,1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本次挂牌前总股本的 63.38%，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之规定，可以认定魏钦志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股东魏钦志与魏鹏系父子关系，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魏钦志同魏鹏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两人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魏钦志和魏鹏合计持有公司 9,78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76.53%。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三）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之规定，可以认定魏钦志和魏鹏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魏钦志，男，1962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就读于南京大学，矿物材料分析专业，大学肄业。1986 年 7 月至 1995 年 1 月历任南京电瓷总厂科员、科长。1995 年 2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南京新金宁汽车电器厂厂长。1996 年 6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双环有限执行董事，2006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兼任双环有限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双环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期间，2008 年 6 月至今兼任南京智风多媒体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兼任环科电子监事；2016 年 3 月至今兼任环科电子执行董事；2015 年 9 月至今兼任南大易派董事长；2015 年 10 月至今兼任滁州太能植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兼任多维新能源执行董事。

魏鹏，男，1988 年 9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9 月毕业于美国辛辛那提大学，金融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双环有限监事，期间 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0 月兼任南京长城证券营业部项目部经理，2016 年 2 月至今任双环股份董事兼董事会秘书。2015 年 9 月至今兼任南大易派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兼任多维新能源总经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2007 年 7 月 27 日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期间，魏钦志持有双环有限 95%的股权；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 月 5 日期间，魏钦志持有双环有限 90%的股权；2016 年 1 月 6 日至今魏钦志持有双环有限及股份公司 63.38%的股份。最近两年魏钦志持有公司的股权一直超过 50%，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之规定，魏钦志为公司控股股东，且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2）最近两年内，魏钦志一直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并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魏鹏先后担任公司监事、董事、董事会秘书，且魏钦志和魏鹏系父子关系，合计持股 76.53%。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双方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两人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中保持一致意见，若意见不一致，以魏钦志的意见为准对外进行决策。因此魏钦志和魏鹏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在公司任职
1	魏钦志	8,100,000	63.38	自然人	董事长 总经理
2	魏鹏	1,680,000	13.15	自然人	董事 董事会秘书
3	智联凯勒	3,000,000	23.47	合伙企业	——
合计		12,780,000	100.00	——	——

1、魏钦志，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魏鹏，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智联凯勒，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00MA1MBRL14D 的《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 12 号科创基地 526 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出资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	普通合伙人	426.00	73.45
2	张小波	有限合伙人	99.00	17.07
3	张伦	有限合伙人	55.00	9.48
合计			580.00	100.00

智联凯勒系依法设立以本公司为投资目标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仅以合伙人投入的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主要对公司进行股权投资，不涉及对外募集资金，合伙企业资金未委托给基金管理公司管理，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基金，无需向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股份是否存在

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事项的情形。

（五）公司股东及其关联关系情况

股东魏钦志与魏鹏系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与历次变更

1、有限公司的设立

1996年6月18日，魏钦志、杨耀武召开股东会，确认魏钦志以货币36万元、杨耀武以货币22万元，共同出资设立“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通过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1996年6月26日，南京审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确认魏钦志以货币36万元、杨耀武以货币22万元向有限公司缴存了注册资本。

1996年6月28日，有限公司取得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P2300097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住所为南京市栖霞区和燕路449号，法定代表人为魏钦志，注册资本为58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机电产品，通信器材（不含卫星设备）；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稀有金属）；化工产品；装饰材料；百货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36.00	62.07
2	杨耀武	22.00	37.93
合计		58.00	100.00

2、2006年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2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杨耀武将其所持有有限公司的38%的股权（出资额为22万元）以22万元转让给黄合彰，并通过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日，杨耀武与黄合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6年2月22日，有限公司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备案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

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36.00	62.07
2	黄合彰	22.00	37.93
合计		58.00	100.00

3、2006 年 7 月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7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68 万元，增资后魏钦志货币出资 104.2 万元、黄合彰货币出资 63.8 万元，同意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06 年 7 月 25 日，江苏天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天宁验（2006）第 Q-209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6 年 7 月 25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 110 万元，其中魏钦志缴纳出资 68.2 万元、黄合彰缴纳出资 41.8 万元。

2006 年 7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104.20	62.02
2	黄合彰	63.80	37.98
合计		168.00	100.00

4、2007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6 月 1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黄合彰分别将其在有限公司的 8.4 万元出资和 55.4 万元出资转让给魏鹏、魏钦志，并通过了修改后的有限公司章程。

同日，黄合彰与魏鹏、魏钦志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黄合彰将其在有限公司 8.4 万元出资、55.4 万元出资分别以 8.4 万元和 55.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魏鹏、魏钦志。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159.60	95.00
2	魏鹏	8.40	5.00
合计		168.00	100.00

5、2015 年 7 月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7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732 万元，其中

魏钦志新增注册资本 650.4 万元、魏鹏新增注册资本 81.6 万元，并通过修改后的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28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5】JS005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15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732 万元，其中魏钦志以货币出资 650.4 万元，魏鹏以货币出资 81.6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810.00	90.00
2	魏鹏	90.00	10.00
合计		900.00	100

6、2015 年 12 月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1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378 万元，其中魏鹏以 150.8 万元认缴 78 万元、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 580 万元认缴 300 万元注册资本，超出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共计 352.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5】JS010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 730.8 万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78 万元，超过部分 352.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1 月 6 日，有限公司完成本次工商变更，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810.00	63.38
2	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23.47
3	魏鹏	168.00	13.15
合计		1,278.00	100.00

（二）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5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16）第 JS-0021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15,226,644.34 元。

2016 年 1 月 16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编号为北方亚事评报

字【2016】第01-042号《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的评估值为3,035.66万元。

2016年1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15,226,644.34元折合为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筹）的股本12,780,000股，每股面值为1元，公司注册资本为1,278万元，其余部分记入资本公积。各股东按照原来的出资比例以净资产认购折合股本后的股份。

2016年1月18日，魏钦志、魏鹏、智联凯勒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将双环有限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并约定投入股份公司的资产及相关权利和义务。

2016年2月15日，公司召开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筹）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工作报告》、《关于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成立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制定<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各项议案，选举魏钦志、魏鹏、魏华文、王永和葛兴兰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戈兆生、谢卫莉为监事同职工监事丁玉蓉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并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有关事项。

2016年2月16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6）第JS-0022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2月16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投入的全部净资产15,226,644.34元，该净资产折合注册资本为12,780,000.00元，超过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2月23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为913201922500097108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1,278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钦志，住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竞路23号，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机电产品、通信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及无线电发射设备）、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稀有金属）、装饰材料（不含油漆）、百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本（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	-------	------	---------

1	魏钦志	8,100,000	净资产	63.38
2	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净资产	23.47
3	魏鹏	1,680,000	净资产	13.15
合计		12,780,000	--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然人股东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未从事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股东的职业，且未担任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股东的党政领导职务。

股东智联凯勒系依据中国法律设立并合法存续的合伙企业，具备成为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

公司股东所持有股份均系其真实持有，不存在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潜在的争议或纠纷。

（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1、南大易派

南大易派成立于2002年7月3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067388704243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228号易发科技大厦405室，法定代表人为魏钦志，注册资本为300万元，营业期限自2002年7月3日至2022年7月2日，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件、通讯产品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服务；楼宇智能化工程、建筑工程、室内装饰工程的施工；服务、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环保产品、礼品销售；实验仪器仪表及相关技术的技术开发；机械设备技术开发；地质环境技术的技术开发；地质灾害防治工程设计、施工；工业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大易派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南大易派设立

2002年6月20日，王戈、钱军、朱敏、陈达扬、周桂珠签署《发起人（集资）协议》，并作出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南京易派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王戈出资13万元、陈达扬出资12.5万元、周桂珠出资12万元、钱军出资10万元、朱敏出资2.5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2年6月21日，江苏华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苏华会验（2002）第106号《验资

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2 年 6 月 19 日，公司已收到王戈、朱敏，钱军、陈达扬、周桂珠缴纳的注册资本 5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2 年 7 月 3 日，南大易派领取了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 32010620022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为南京易派科技有限公司，住所为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228 号易发科技大厦 405 室，法定代表人为王戈，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实收资本：5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电子通讯产品（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施）、系统集成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生产、销售自研产品，为技术合同签订方代购器材、设备，办公自动化产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不含助力车）、建筑装饰材料，环保产品、礼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糖酒销售。

南大易派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戈	13.00	26.00	1.30	2.60
陈达扬	12.50	25.00	1.25	2.50
周桂珠	12.00	24.00	1.20	2.40
钱军	10.00	20.00	1.00	2.00
朱敏	2.50	5.00	0.25	0.50
合 计	50.00	100.00	5.00	10.00

（2）2003 年 3 月实收资本变更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3 月 13 日，南京天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天正验（2003）3-19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3 月 11 日，已收到股东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45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其中王戈缴纳注册资本 11.7 万元；朱敏缴纳注册资本 2.25 万元，钱军缴纳注册资本 9 万元，陈达扬缴纳注册资本 11.25 万元，周桂珠缴纳注册资本 10.8 万元。

2003 年 3 月 14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原股东及出资额进行变更，变更后为：王戈出资 12.5 万元、钱军出资 12.5 万元、陈达纯出资 12.5 万元、王志伟出资 12.5 万元，并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同日，陈达扬与陈达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陈达扬将其所持南京易派科技有限公司的 25%股权（出资额 12.5 万元）转让给陈达纯；王戈与王志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王戈将其所持南京易派科技有限公司 1%的股权（出资额 0.5 万元）转让给王志伟；周桂珠与王志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周桂珠将其所持南京易派科技有限

公司 24%的股权（出资额 12 万元）转让给王志伟；朱敏与钱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朱敏将其所持南京易派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出资额 2.5 万元）转让给钱军。

2003 年 3 月 18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王戈	12.50	货币	25.00
陈达纯	12.50	货币	25.00
钱军	12.50	货币	25.00
王志伟	12.50	货币	25.00
合 计	50.00	——	100.00

（3）2003 年 4 月南大易派第二次股权转让、增资

2003 年 3 月 24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南京南大易派科技有限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由董平增资 10 万元、高群增资 10 万元、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30 万；同意王戈将其持有原公司 17.5%的股权（出资额 8.75 万元）以 8.75 万元转让给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陈达纯将其所持原公司 17.5%的股权（出资额 8.75 万元）以 8.75 万元转让给董平、王志伟将其所持原公司 12.5%的股权（出资额 6.25 万元）以 6.25 万元转让给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钱军将其所持原公司 17.5%的股权（出资额 8.75 万元）以 8.75 万元转让给董平、王志伟将其持原公司 5%的股权（出资额 2.5 万元）以 2.5 万元转让给董平。同日，股权转让各方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后，各股东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03 年 4 月 22 日，南京天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正验（2003）3-43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4 月 9 日，已收到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董平增资 10 万元，高群增资 10 万元，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3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3 年 4 月 29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董平	30.00	货币	30.00
高群	10.00	货币	10.00
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30.00	货币	30.00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货币	15.00
王戈	3.75	货币	3.75
陈达纯	3.75	货币	3.75
钱军	3.75	货币	3.75
王志伟	3.75	货币	3.75
合 计	100.00	——	100.00

（4）2003 年 7 月南大易派第二次增资

2003 年 7 月 1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金至 300 万元；并修改章程。

2003 年 7 月 8 日，江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健验字第（2003）100-2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7 月 8 日，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中董平增资 60 万元，王志伟增资 7.5 万元，王戈增资 7.5 万元，钱军增资 7.5 万元，陈达纯增资 7.5 万元，高群增资 20 万元，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60 万元、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30 万元。

2003 年 7 月 26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本次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董平	90.00	货币	30.00
高群	30.00	货币	10.00
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90.00	货币	30.00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45.00	货币	15.00
王戈	11.25	货币	3.75
陈达纯	11.25	货币	3.75
钱军	11.25	货币	3.75
王志伟	11.25	货币	3.75
合 计	300.00	——	100.00

（5）2004 年 3 月南大易派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1 月 5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变动，变动后股东董平持有 25%的股权、吴晓俊持有 31.25%的股权、王戈持有 3.75%的股权、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5%的股权、南京东南之英工程公司持有 25%的股权，并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股东会决议，股权转让各方于 2004 年 3 月 15 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金额（万元）	转股比例（%）
王志伟	吴晓俊	11.25	3.75
陈达纯		11.25	3.75
高群		30.00	10.00
董平		15.00	5.00
钱军		11.25	3.75
南京东南之英工程公司		15.00	5.00
合 计		93.75	31.25

2004 年 3 月 19 日，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鼓楼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董平	75.00	货币	25.00
吴晓俊	93.75	货币	31.25
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75.00	货币	25.00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45.00	货币	15.00
王戈	11.25	货币	3.75
合 计	300.00	——	100.00

（6）2004 年 7 月南大易派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6 月 26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戈将其持有南大易派 3.75%股权转让给董平，同意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南大易派 25%股权转让给南京东大建设新技术有限公司，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同日，王戈与董平、南京东南之英电子工程有限公司与南京东大建设新技术有限公司分别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

2004 年 7 月 26 日，公司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备案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董平	86.25	货币	28.75

吴晓俊	93.75	货币	31.25
南京东大建设新技术有限公司	75.00	货币	25.00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45.00	货币	15.00
合 计	300.00	——	100

（7）2009 年 3 月南大易派第五次股权变更

2008 年 12 月 30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南京东大建设新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南大易派 25%股权转让给吴晓俊。并通过章程修正案。

同日，南京东大建设新技术有限公司与吴晓俊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将其持有南大易派 25%股权以 30 万元转让给吴晓俊。

2009 年 3 月 30 日，公司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董平	86.25	货币	28.75
吴晓俊	168.75	货币	56.25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45.00	货币	15.00
合 计	300.00	——	100.00

（8）2016 年 1 月南大易派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1 日，双环电器分别同吴晓俊、董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其持有南大易派 26.75%（出资额 80.25 万元）和 23.75%的（出资额 71.25 万元）股权。

2015 年 9 月 25 日，南大易派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吴晓俊将其所持公司 26.75%的股权（出资额 80.25 万元）以 80.25 万元转让给双环电器、同意董平将其所持 23.75%的股权（出资额 71.25 万元）以 71.25 万元转让给双环电器，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并通过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11 月 19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出具了中兴华专审字【2015】JS044 号《专项报告》，经审计确认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南大易派净资产为 2,594,134.96 元。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5】第 01-618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南大易派 100%的股权的净资产值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259.43 万元，公司拟收购的南大易派 50.5%的股权于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价值为 131.01 万元。

公司考虑到南大易派系较早从事工业 CT 检测、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研发、生产的企业，有一定的业务基础、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具备较好的未来业务发展前景，且本次收购后南大易派原管理层大部分继续留任，有利于南大易派持续稳定发展。因此，公司经与南大易派股权转让方协商一致后按 50.5% 股权的出资额 151.5 万元进行定价转让，系公司与转让方公平协商结果。本次收购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收购价格定价符合通常的商业规则和公平交易原则，收购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本次变更完成后，南大易派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董平	15.00	货币	5.00
吴晓俊	88.50	货币	29.50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45.00	货币	15.00
双环电器	151.50	货币	50.50
合 计	300.00	——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钦志任南大易派董事长、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魏鹏任南大易派董事。

2、多维新能源

2015 年 11 月 26 日，经双环电器股东会决议，同意出资设立南京多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并签署了《公司章程》。2015 年 12 月 2 日，南京市工商局颁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92MAIMCODH6P 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南京多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住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 12 号科创基地 527 室，法定代表人为魏钦志，注册资本为 168 万元，营业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新能源汽车电子控制系统、仪表、传感器、汽车电子、五金配件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配件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多维新能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双环电器	85.68	货币	51.00	0.00
朱小莉	82.32	货币	49.00	0.00
合计	168.00		100.00	0.00

根据多维新能源的《公司章程》规定，其股东将在 2016 年 6 月 29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两次完成认缴出资。多维新能源设立后，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多维新能源尚未开展业务。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钦志任多维新能源执行董事、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魏鹏任多维新能源总经理。

3、环科电子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4 日，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9269839061X0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竞路 23 号；法定代表人为魏钦志；注册资本为 4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10 年 2 月 4 日至 2030 年 2 月 3 日止，经营范围为芯片及集成电路、压力传感器、专用检查设备的设计、制造与销售；电子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环科电子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环科电子设立

2010 年 2 月 1 日，李晓莲、魏钦志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共同出资设立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其中李晓莲货币出资 40.8 万元、魏钦志货币出资 27.2 万元，并通过了公司章程。

2010 年 2 月 2 日，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港会验字【2010】9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10 年 2 月 1 日，股东李晓莲、魏钦志分别缴纳了注册资本 40.8 万元、27.2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环科电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27.20	40.00
2	李晓莲	40.80	60.00
合计		68.00	100.00

2010 年 2 月 4 日，环科电子取得了注册号为 32019200001117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竞路 23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晓莲，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咨询、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机电产品、通讯器材（不含地面卫星接收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汽车配件、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装饰材料、百货销售；经济信息咨询。

（2）2010 年 4 月增资至 400 万元

2010 年 4 月 14 日，环科电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32 万元，其中李晓莲认缴 199.20 万元、魏钦志认缴 132.80 万元，并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 年 4 月 15 日，江苏苏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港会验字【2010】2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截至 2010 年 4 月 14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32 万元，其中股东李晓莲货币缴纳 199.2 万元、魏钦志货币缴纳 132.8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环科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魏钦志	160.00	40.00
2	李晓莲	240.00	60.00
合计		400.00	100.00

（3）2016 年股权转让

2016 年 2 月 23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6】第 JS0093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环科电子净资产价值为 488,491.70 元。

2016 年 2 月 24 日，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 01-11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环科电子全部股权经评估的价值为 138.13 万元。

2016 年 3 月 15 日，环科电子召开股东会，同意按中兴华审字【2016】第 JS0093 号《审计报告》审验的公司净资产 488,491.70 元作价，将全部股权进行转让，即同意李晓莲将其持有环科电子 60%的股权（即出资额人民币 240 万元）以 293,095.02 元的价格转让给双环股份；同意魏钦志将其持有的环科电子 40%的股权（即出资额人民币 160 万元）以 195,396.68 元的价格转让给双环股份。

2016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因董事魏钦志、魏鹏及魏华文为本次收购交易的关联方需进行回避，董事会将收购环科电子股权的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收购环科电子 100%的股权，即公司以 293,095.02 元的价格受让李晓莲所其持有的环科电子 60%股权（即出资额 240 万元）；以 195,396.68 元的价格受让魏钦志持有的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0%股权（即出资额 160 万元）。关联股东魏钦志、魏鹏进行了回避表决。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魏钦志、李晓莲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6年3月28日，环科电子完成本次变更登记，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环科电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双环股份	400.00	100.00
合计		40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钦志任环科电子执行董事，公司监事丁玉蓉任环科电子监事，公司副总经理公信园任环科电子总经理。

（四）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分别为魏钦志、魏鹏、魏华文、王永和葛兴兰，任期三年（2016年2月15日至2019年2月15日），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1、魏钦志，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魏鹏，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魏华文，男，1979年7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9月至2002年11月就读于山东科技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大学肄业。2002年11月份至2003年3月份为自由职业。2003年3月至2016年2月任双环有限技术主管。2016年2月至今，任双环股份董事兼技术主管。

4、王永，男，1968年3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6月毕业于南京建筑工程学院，工程测量专业，本科学历。1994年10月至2000年7月历任南京市国土资源局栖霞分局科员、科长。2000年7月至2006年3月任南京方圆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3月至2015年11月自由职业。2015年11月至今任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2月至今兼任双环股份董事。

5、葛兴兰，女，1973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1月毕业于中华会计函授学校，财务管理专业，中专学历，中级会计师。1995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南京华松精细化工厂出纳员。1996年12月至1997年6月自由

职业。1997年6月至2016年2月任双环有限财务负责人。2016年2月至今任双环股份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丁玉蓉、戈兆生、谢卫莉3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2016年2月15日至2019年2月15日）。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1、丁玉蓉，女，1985年10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4月毕业于南京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常州里戈勃劳伊特新亚电机有限公司工程师。2009年12月至2010年5月自由职业。2010年5月至2011年4月任双环有限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3年2月自由职业。2013年2月至2016年2月任双环有限工程师。2016年2月至今任双环股份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2016年3月至今兼任环科电子监事。

2、戈兆生，男，1965年11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9月毕业于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电子技术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0年10月任南京华昌电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0年10月至2004年4月任南京拓新电子研究所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16年2月任双环有限工程师。2016年2月至今任双环股份监事。

3、谢卫莉，女，1978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6月毕业于南京华电技校，无线电装备专业，中技学历。1997年6月至1999年8月自由职业。1999年8月至2016年2月任双环有限检验员。2016年2月至今任双环股份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魏钦志，副总经理储霄峰、公信园，财务负责人葛兴兰，董事会秘书魏鹏。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魏钦志，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储霄峰，男，1966年4月5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南通职业大学，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专科学历。1991年8月至1999年1月任南通汽车仪表厂技术科长，1999年2月至2006年9月任双环有限技术员，2006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瑞安市胜王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3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双环有限技术质量主管。2016年2月至今任双环股份副总经理兼技术质量主管。

3、公信园，男，1983 年 12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曲阜师范大学，网络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南京新联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程序员。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0 月自由职业。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双环有限销售技术主管。2012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环科电子销售采购主管。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双环有限销售采购主管。2016 年 2 月至今任双环股份副总经理兼销售采购主管；2016 年 3 月至今兼任环科电子总经理。

4、葛兴兰，财务负责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5、魏鹏，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六、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6]第 JS-0021 号），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4,192.94	3,638.8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3.22	3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03.55	30.8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0.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8	0.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12	99.15
流动比率（倍）	0.71	0.43
速动比率（倍）	0.49	0.2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09.45	2,196.07
净利润（万元）	-8.82	-2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1	-2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8	-23.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76	-23.53
毛利率（%）	27.14	28.42
净资产收益率（%）	2.99	-5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1	-5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2	2.15
存货周转率（次）	2.57	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3.57	239.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19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 为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七、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住所：西安市新城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联系电话：029-87406130

传 真：029-87406134

项目组负责人：周汐

项目组成员：周汐、刘民族、庄传勇、王娟、梁津源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黎民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大道 699-1 徐庄软件基地管委会行政服务中心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珠江路 222 号长发科技大厦 13 楼

联系电话：025-83193322

传真：025-83191022

经办律师：丁铮、王鹤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东塔楼 15 层

联系电话：010-68364878

传真：010—68348135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建华、李小平

（四）评估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闫全山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 6 层 615

联系电话：025-83209681

传真：025-83206200

经办评估师：李德沁、黄陈刚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负责人：戴文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67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机电产品、通信器材（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及无线电发射设备）、汽车配件、五金交电生产、销售；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稀有金属）、装饰材料（不含油漆）、百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济信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柴油车零部件及配件、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等，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柴油汽车整车生产商及柴油机发动机厂家、科研单位及高校等。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00%和 98.29%，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明确、突出，且自设立以来，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营产品及用途、应用领域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柴油车零部件及配件、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等，具体包括六大类，涵盖 100 多种电子电器产品，其中柴油车零部件及配件产品由母公司双环股份生产，根据产品的用途归类，主要划分为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控制电器、汽车电器控制开关 5 个系列，主要应用于柴油车及柴油机发动机领域，客户主要为国内大型柴油汽车整车生产商及柴油机发动机厂家；控股子公司南大易派生产的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主要用于地质勘探、科学实验等领域，客户主要为科研单位及高校等。

公司主要产品的功能和用途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图示	主要功能与用途	主要客户
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	智能式火焰预热装置	图示 1	本装置由预热控制器、供油电磁阀、火焰预热塞、温度传感器、进、出油管组成。预热控制器根据设定参数和环境温度判定是否需要预热，并由其控制预热时间、喷火时间、后加热时间及关闭时间。需要预热温度一般设定在 0-10℃。	玉柴机器、全柴动力、天津雷沃动力有限公司、玉柴动力等
	电热塞	图示 2	本产品是国家专利产品，包括六十余种。按加热达到 850℃的时间分为：6~10 秒、10~15 秒、15~20 秒、20~25 秒四个等级，最高温度达 1,200℃。国家机电部检测中心检测 10 秒通断电寿命，最高可	

			达 10,000 余次无损坏。	
	手动式火焰预热	图示 3	一种使用比较简单的火焰预热方式，只要接通电源给预热塞预热 15~25 秒后，就可以启动发动机，此时预热塞油路也自动开启，喷出火焰给发动机进气加热。发动机启动完成后关闭电源，预热塞油路亦自动关闭；也可以根据环境温度情况进行后加热，只要用开关控制时间即可。	
汽车控制电器	电子闪光器	图示 4	利用电子元器件的特性，控制继电器线圈的通、断电，实现触点的接通和断开，使转向信号灯闪烁。	福田戴姆勒
	预热控制器	图示 5	在不同温度下，预热控制器控制预热塞对发动机气缸加热并控制加热时间。	
	仪表拨码器	图示 6	仪表拨码器就是一个信号频率变换器，其主要功能是接收车速里程表传感器信号，完成频率变换的运算并输出变换后的信号给转速表和里程表。	
	二合一控制器	图示 7	通过单片机程序对相关信号的检测判断，实现后雾灯的逻辑控制和雨刮器工作模式控制。	
	断丝报警控制器	图示 8	在制动状态下，若制动灯损坏，断丝报警控制器控制报警灯发光报警。	
	灯丝检测控制器	图示 9	时刻检测左右制动灯与左右后位灯是否断丝，如果有一个灯断丝，灯丝检测控制器的报警灯就会发亮报警。	
	熄火控制器	图示 10	在发动机正常工作前提下，检测点火开关状态，当开关从 ON 档打到 OFF 档时，熄火控制器控制熄火电磁阀实现车辆的电动熄火。	
	取力蜂鸣器	图示 11	当汽车的车斗翻起来时，蜂鸣器报警；汽车的车斗放下来，蜂鸣器会停止报警。	
汽车电器控制开关	巡航组合开关	图示 12	通过档位的变换，控制开关通断，实现巡航功能。	福田戴姆勒、 济南重汽、奥铃汽车等
	车用翘板系列开关	图示 13	通过翘板档位变换、复位或锁定状态，实现开关通断，控制相应电器的开关。	
	车用按钮系列开关	图示 14	通过按钮档位变换、复位或锁定状态，实现开关通断，控制相应电器的开关。	
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	汽车仪表系列、发动机组监控仪系列	图示 15	实时监控，显示发动机的水温、油压、油温、转速、电瓶的充放电电流、发动机使用时间。	玉柴机器、玉柴动力
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	压力传感器	图示 16	通过型变介质将压力转换为外部需要的信号类型，公司压力传感器包括：电脉冲式、滑线变阻式、电子式三大类。既有压力传感器，又有压力传感、报警双功能式；电子式压力传感器寿命长、稳定性好，其精度可达 1‰。	现有主要客户均有供货
	气压报警指示灯开关	图示 17	当汽车刹车制动系统中压缩空气的压力值低于指定报警值时，气压报警指示灯开关接通，输出报警信号。	
	电子式压力传感器	图示 18	电子式压力传感器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陶瓷压力芯片，随着压力的变化，芯片会产生一个与压力成正比的高度线性、与激励电压也成正比的电压信号，经过后续电路处理，输出电压、电流或者 PWM 等信号，传送给压力表显示实际压力值或者传送到 ECU。	

	车速里程表传感器	图示 19	传感器内部的霍尔元器件依据活动轴跟随变速箱主动齿轮的转动产生方波信号，该信号输出到车速里程表、仪表拨码器或 ECU，经过计算得出车速及里程。	
	燃油传感器	图示 20	使用磁铁的磁场掌握干簧管通断的原理，将被测油位的变化转化成电阻信号输出到相衔接的仪表，从而检测出油箱油位高度的变化。	
	温度传感器	图示 21	根据热敏元件在不同温度下输出不同的电阻值的原理，温度传感器将温度变化以电阻的形式输出给对应的检测设备，从而检测出温度的变化。	
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	地质构造物理模拟实验设备	图示 22	本产品由公司自主研发，产品提供了多功能地质构造演化模拟的实验设备，该实验产品不仅可以模拟构造变形及演化过程，还可以进行运动学及动力学分析，帮助科研人员认识分析区域地质构造形态和动力学机制，对国家矿产资源勘探和地震研究有极大作用。适用于所有地质类研究领域。	中国地质大学、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等
	智能运动控制系统	图示 23	本类产品主要分为机器人控制系统、科研实验室运动控制系统等产品，公司自主研发，主要集成了动力控制机构、传感器等多种硬件设备。为智能机器人提供了系统运动控制指挥系统；为科学实验提供了完善的运动控制方法及分析记录系统。机器人控制系统适用于所有服务型机器人控制领域，如科研机构、高校、医疗、人工智能、通信等行业。科研实验室运动控制系统适用于科研机构、高校、石油等行业。	南京大学、浙江大学等
	无损检测系统	图示 24	该系列产品为系列集成创新产品，包括了工业 CT 检测系统、二维 PIV（粒子成像运动分析）系统，工业 CT 产品主要用于产品的无损检测，PIV 系统主要用于二维运动分析。工业 CT 可广泛应用于工业、科研、军事等多个领域；PIV 系统也可广泛运用于科研、工业及军事领域。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西部分院

产品图示：

图 1：智能式火焰预热装置



图 2：电热塞



图 3：手动式火焰预热



图 4：电子闪光器



图 5：预热控制器



图 6：仪表拨码器



图 7: 二合一控制器:



图 10: 熄火控制器

图 8: 断丝报警控制器



图 11: 取力蜂鸣器

图 9: 灯丝检测控制器



图 12: 巡航组合开关



图 13: 车用翘板系列开关



图 14: 车用按钮系列开关



图 15: 汽车仪表系列、发动机
组监控仪系列



图 16: 压力传感器

图 17: 气压报警指示灯开关



图 18: 电子式压力传感器



图 19: 车速里程表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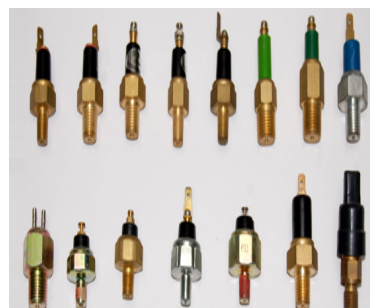


图 20: 燃油传感器



图 21: 温度传感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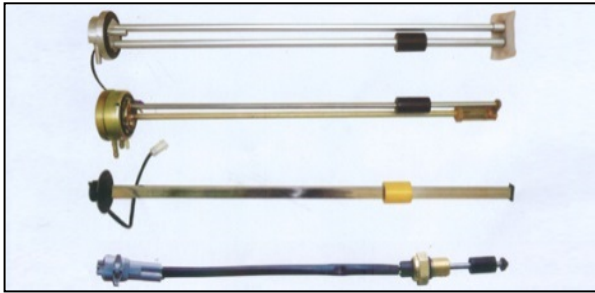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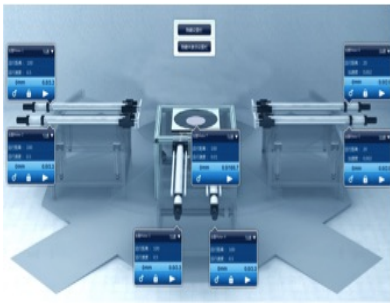


图 22：地质构造物理模拟实验设备



图 23：智能运动控制系统

图 24：无损检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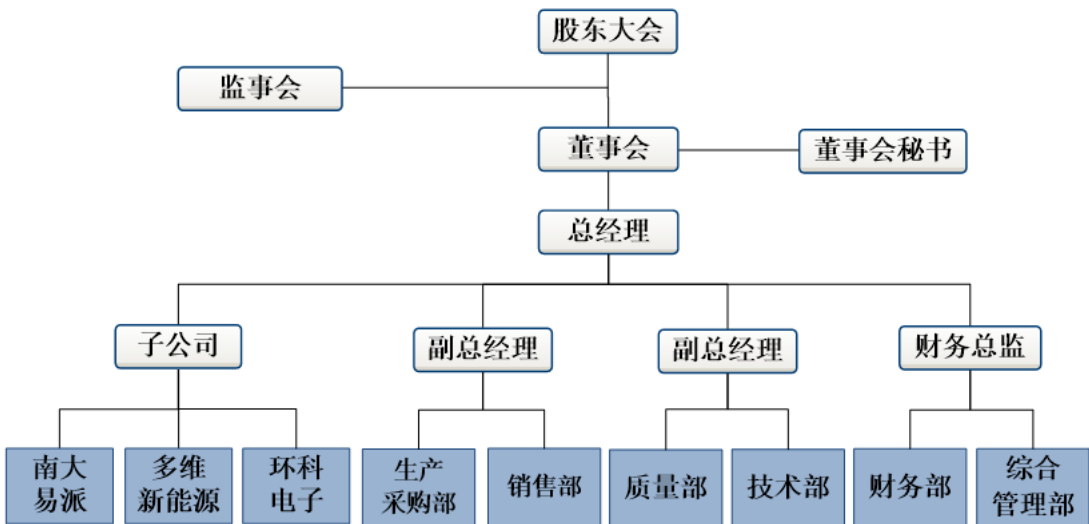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共设立了 6 个一级职能部门。此外，公司还有南大易派、多维新能源、环科电子 3 个控股子公司，其中环科电子由公司 2016 年 3 月收购。

各部门职责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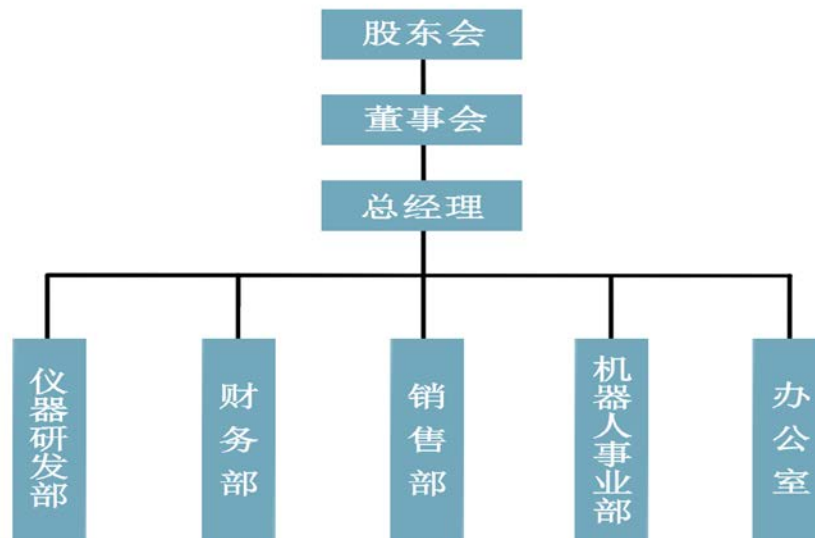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质量部	一、组织编制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并确保质量管理体系正常运行。 二、根据公司质量方针和目标以及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检查落实执行情况，及时报告总经理。 三、负责公司内质量信息收集整理、传递，供领导决策；检查落实决策实施。 四、负责编制各部门和各级责任人员的岗位描述和岗位职责，制定和完善公司各项管理制度，落实责任并负责检查和考核。 五、负责公司企业战略，编制公司长期业务计划。
2	技术部	一、负责新产品的设计开发/过程开发的质量策划、组织项目小组制订产品开发各阶段控制计划并完成生产批准，确保新产品认可。 二、负责产品审核的控制。 三、制订统计技术在产品开发设计上的控制要求，负责统计技术应用、确保过程控制满足质量要求。 四、负责工艺装备的设计、验证批准工作，确保工艺装备满足生产要求。
3	综合管理部	一、组织牵头公司的规划调研，负责起草工作计划、总结等重要文稿。 二、负责公司文件、信函、印信和档案的管理工作。 三、组织、安排公司会议，做好会议记录，整理会议纪要。 四、负责公司办公用品的管理。 五、协助公司领导决策并为其提供决策所用的公司人事信息资料，负责人才的引进、调配、升迁、离职等劳动关系的管理工作。 六、负责员工的教育培训及人事资料的管理、员工的人事考核评定、员工薪资核定及员工的休假、出勤的统计管理工作。 七、负责完成上级领导交办或者需要配合其它部门的临时性工作等。
4	财务部	一、负责统计报表的编制、上报工作。 二、负责银行、税务、工商业务性工作。 三、负责收支财务、帐务工作。 四、编制工资表、发放工资。 五、负责材料总账工作。
5	生产采购部	一、负责生产计划和采购计划的审核和批准工作。 二、负责物资的采购和对供应商的管理与控制。 三、负责产品标识的控制。 四、负责搬运、贮存、包装、防护和交付满足要求。 五、负责指定所有班次操作的负责人员，以确保产品质量。
6	销售部	一、顾客代表：公司指定销售部经理为顾客代表，负责代表顾客陈述其需求，例如选择特殊特性，确定质量目标，培训，纠正和预防措施，技术更改，服务等方面的要求。 二、负责市场信息的收集和分析，进行市场营销策划。 三、负责公司战略研究，协助制定计划（预算，中期规划，长期战略）。 四、负责制定公司年度销售计划。 五、负责各个客户运维团队的工作。

2、重要子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子公司包括南大易派、多维新能源和环科电子，其中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南大易派和多维新能源，而多维新能源报告期内为新成立的企业，尚未开展业务，环科电子于 2016 年 3 月完成收购。报告期内，

南大易派合并期间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期间内，南大易派实现营业收入 318.93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合并营业收入的 15.12%，因此，报告期内，南大易派为公司重要子公司。

南大易派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南大易派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南大易派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南大易派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股东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南大易派共设立了 5 个一级职能部门。

各部门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仪器研发部	一、负责新产品的设计开发/过程开发，负责新产品的测试，确保新产品认可。 二、制订统计技术在产品开发设计上的控制要求，负责统计技术应用、确保过程控制满足质量要求。 三、负责研发产品的安装、设计、验证批准工作，确保满足用户要求。
3	办公室	一、负责公司文件、信函、印信和档案的管理工作。 二、组织、安排公司会议，做好会议记录，整理会议纪要。 三、负责公司办公用品的管理。 四、协助公司领导决策并为其提供决策所用的公司人事信息资料，负责人才的引进、调配、升迁、离职等劳动关系的管理工作。 五、负责员工的教育培训及人事资料的管理、员工的人事考核评定、员工薪资核定及员工的休假、出勤的统计管理工作。
4	财务部	一、负责统计报表的编制、上报工作。 二、负责银行、税务、工商业务性工作。 三、负责收支财务、帐务工作。 四、编制工资表、发放工资。 五、负责材料总账工作。 六、负责物资的采购和对供应商的管理与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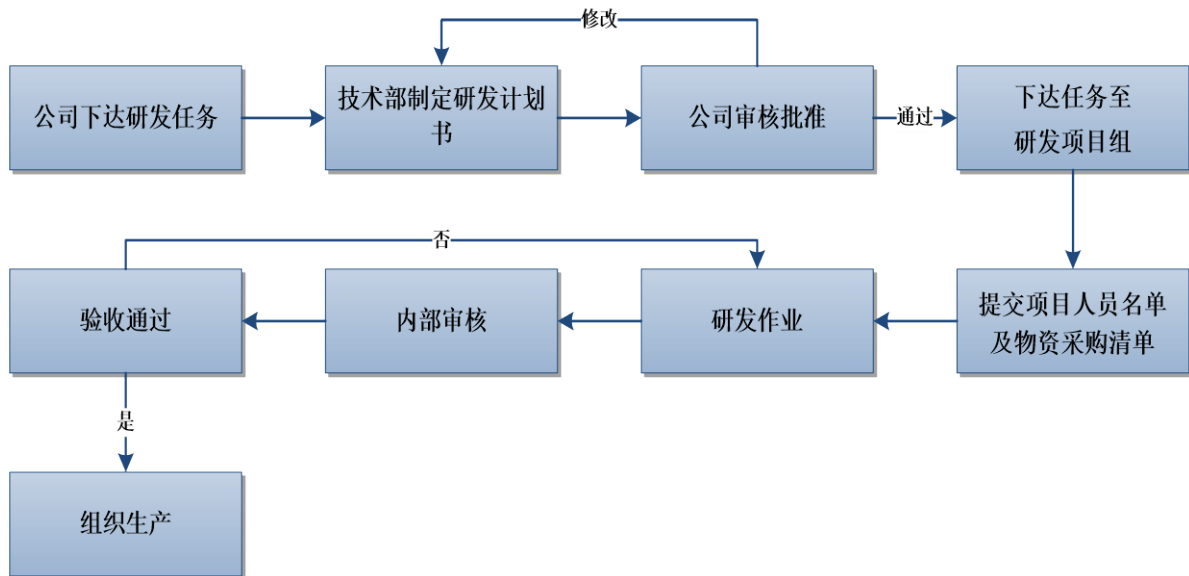
3	机器人事业部	一、负责机器人的二次研发工作。 二、负责机器人的产品市场信息的收集和管理。 三、负责机器人的培训及售后服务。 四、负责机器人的销售。
5	销售部	一、顾客代表：公司指定销售部经理为顾客代表，负责代表顾客陈述其需求，例如选择特殊特性，确定质量目标，培训，纠正和预防措施，技术更改，服务等方面的要求。 二、负责市场信息的收集和分析，进行市场营销策划。 三、负责制定公司年度销售计划。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业务流程图如下：



公司设有技术部，统筹负责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策划、控制及相关技术的改进工作。同时公司在各大业务部内均有技术人员负责相应的研究开发工作。公司根据行业技术发展动态并结合自身客户群体的需要，制定研发计划并向研发小组下达研发任务，每项新产品、新技术需经过严格的分析讨论、评审后才能进入图纸设计、实施开发、性能检测及产品试制、验证。

有关研发流程说明：

①任务与计划：公司下达研发任务，技术部制定计划任务书，交公司审核批准后，技术部按此制定研发计划，并下达研发计划至相关项目组。

②研发作业：研发实验利用小试试验，探索出合理的实验参数和条件，得出小试结

论，研发部及项目组对小试结论进行评审，结论可行满足放大实验要求就进行下一步中试放大实验，如结论不能满足后续实验要求，则改进小试实验方法和条件继续小试实验。后续中试实验、放大实验过程中均按照实验、评审、改进的方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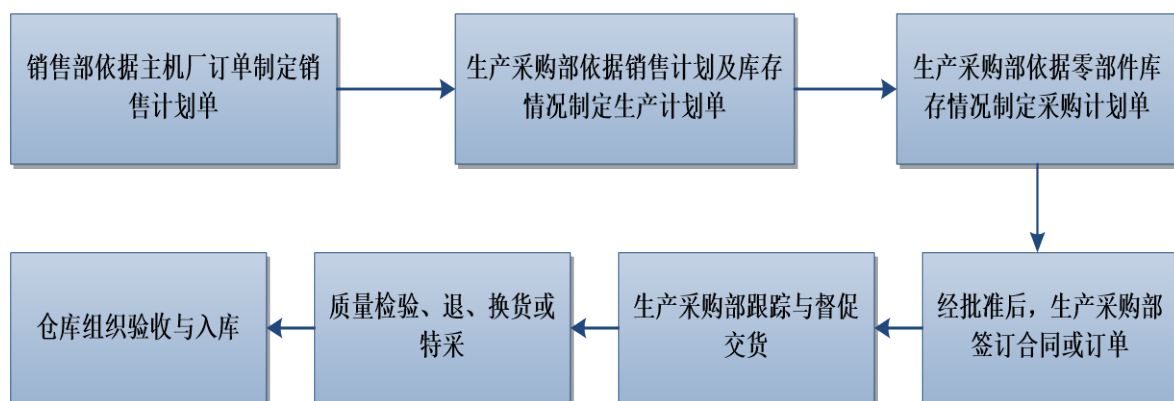
③过程控制：在研发作业各阶段中进行实施，主要从试验试制产品的收率，原材料消耗，产品质量，实施过程中的安全性，试验产品在客户处试用的效果等方面进行控制改进。

④内部审核：由公司管理层、技术、生产采购、质量、销售、综合管理等部门组成评审小组，对所完成的项目进行评审考核，审核项目开发是否达到公司下达的任务目标。

⑤验收通过：从项目研发的路线、原材料所得途径、产品图纸、性能、项目产品的成本等方面进行验收，达到公司既定的设计要求，即为通过，可以进行生产，如还有距离，则需要继续研发改进。

（2）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业务流程图如下：



采购业务流程说明：

无论是外购件还是外协件，在采购原材料过程中，公司首先根据物料对随后的产品实现过程及最终产品的影响，将采购物料分为三类：重要物料（A）、一般物料（B）及辅助物料（C）。重要物料（A）：构成最终产品的主要部分或关键部分，直接影响最终产品使用或安全性能，可能导致顾客严重投诉的物料；一般物料（B）：构成最终产品非关键部位的批量物项，它一般不影响最终产品的质量或即使略有影响，但可采取措施予以纠正的物料；辅助物料（C）：非直接用于产品本身但起辅助作用的物料。

在对所采购的原材料进行归类后，销售部依据主机厂订单制定《销售计划单》，再由生产采购部根据销售计划和库存实际情况，编制原材料、外协产品的《生产计划单》和《采购计划单》。采购人员根据公司批准的《采购计划单》在批准的合格供方名单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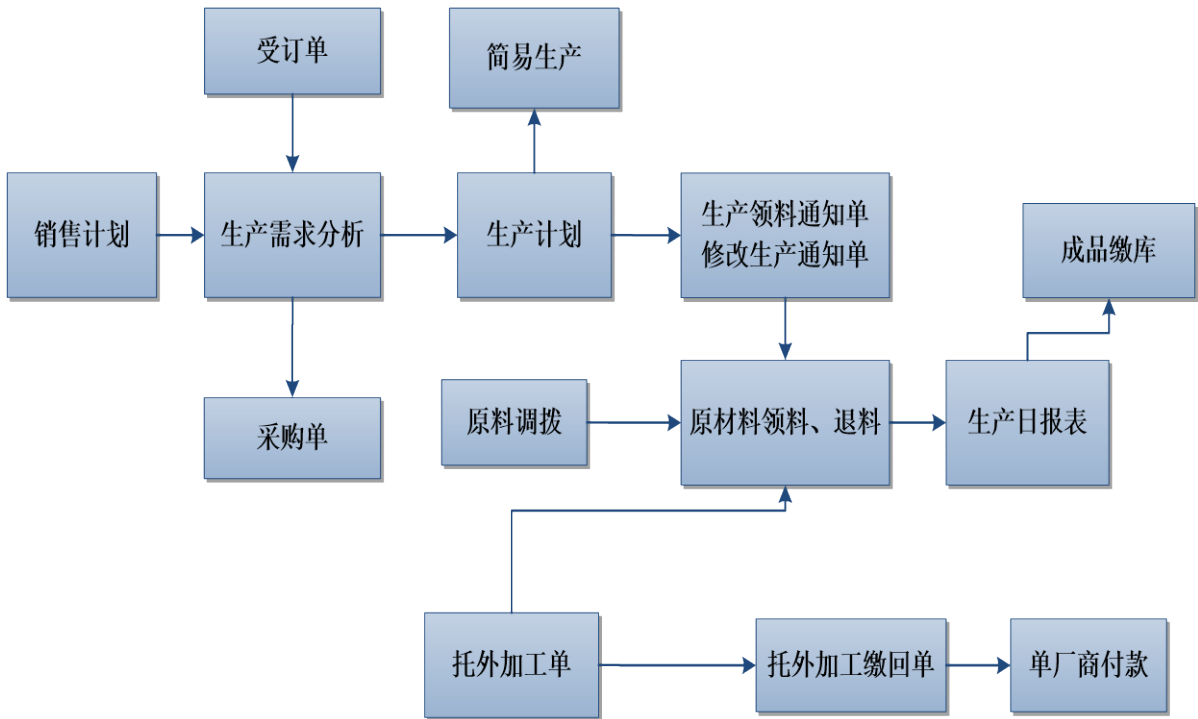
选取厂家进行采购和加工，如顾客有指定的供方，则从指定的供方处采购。

公司根据同供应商约定的条件向供应商提货或由供应商送货。公司质检和仓库管理人员负责采购原材料的质检及入库工作。质量部按检验文件规定对公司采购的原材料进行检验并填写检验报告。经验收或检验合格的采购产品按《产品防护控制程序》规定入库、标识、搬运、贮存、保管和发放。如验收或检验不合格，则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处理，并由生产采购部及时向供应商反馈并要求其进行纠正和预防。仓库对采购产品进行验收，核对供货单位、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批号、数量、包装等情况以及随货合格证或其他质量证明文件，符合公司采购要求的，方办理入库手续。

在生产使用中发现采购产品不符合质量要求时，由使用单位反馈质量部，质量部（必要时会同有关部门讨论）提出处理意见，如属供方责任问题，由生产采购部向供方反馈，协商解决办法。生产采购部应每季收集采购产品的检验、验收与质量反馈信息并填入供方业绩记录。

（3）生产业务流程

公司生产业务流程图如下：



公司的生产流程可分为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两种，所有生产的产品均严格按照技术部下发的生产工艺生产，涉及生产计划下发、生产组装、产品检验入库等多个环节。

生产业务流程说明：

①在生产计划下发环节：生产采购部根据销售计划或者销售订单，结合公司产成品

库存、零部件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单，组织外协、外购零部件，交车间排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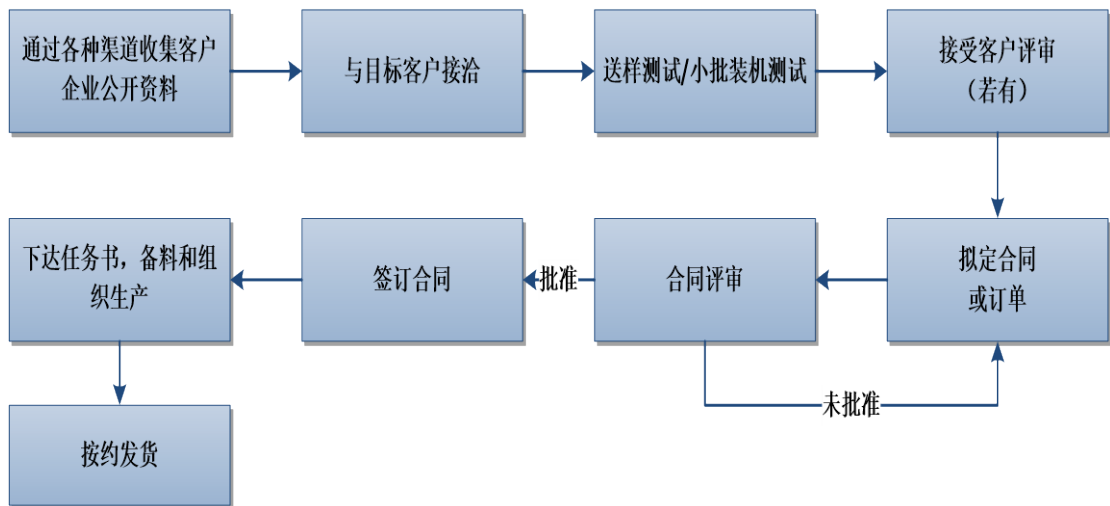
②在生产组装环节：由生产采购部负责标准零部件及已定型非标件的外协采购，并监督零部件订货进度，并负责生产所需工具、设备的采购；由技术部负责相关产品工艺的制定、完善及技术难点的解决；车间负责零部件领用、产品生产、产品包装入库；质量部负责产品生产过程监控、过程检验。

③在产品检验入库环节：产品生产组装完成后，由质量部检验人员严格按照技术部下发的检验标准对产品进行抽检或逐检，检验合格后车间方可按照客户包装要求包装入库。

（4）销售业务流程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模式，主打自主品牌，以直销方式减少中间环节，使利润最大化。

公司销售业务流程图如下：



销售业务流程说明：

①收集资料：对于现有客户，公司销售人员（含各客户运维团队工作人员）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实时关注现有产品信息，及时收集客户的需求反馈回公司，确保公司产品能根据客户需求实时改进；同时，了解客户需求，积极推进新产品的开发，收集新产品的预计用量、现有或预计产品价格、图纸、样件等信息。

②接洽客户：公司销售人员以上门拜访、电子邮件、电话传真等形式与客户建立对话机制。

③送样测试：根据客户预定的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要求，公司送付样品供客户试

验和检测。

④签订合同：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约定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单价、交货日期等重要事项，或由公司直接登录客户的供应商管理平台（B2B）获取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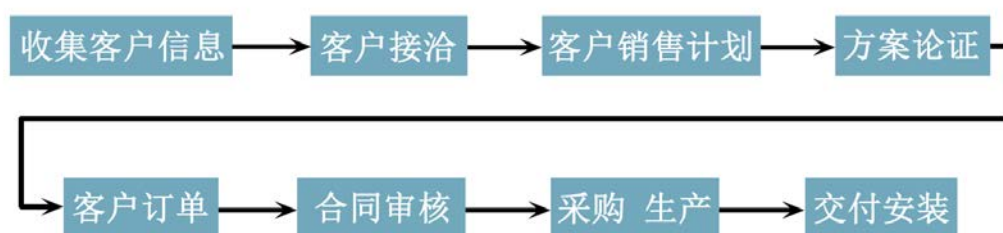
⑤备料生产：公司销售部按照客户订单拟定计划任务书，相关部门采购原辅材料并组织生产。

⑥按约发货：公司销售部按照客户要求下达发货通知单，产品由公司直接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验收和确认。

2、重要子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子公司为南大易派，主营业务为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分为地质构造物理模拟实验设备、智能运动控制系统、无损检测系统三类。南大易派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及产品的组装，生产主要依靠外协生产，其产品组装和性能调试等工作在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完成，并由客户进行产品验收。

南大易派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南大易派设有仪器研发部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南大易派拥有研发人员 3 名，占南大易派员工总数的 16.67%，研发人员均为机械设计、无损检测、智能运动控制等方面的专业人才，主要负责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策划、控制及相关技术的改进工作。南大易派根据客户的需要，制定研发计划并向研发小组下达研发任务，仪器的研发过程中均按照实验、评审、改进的方式进行。在仪器研发过程中，首先解决研发难点，尽量使用市场成熟技术，如果成熟技术不能满足要求，可提交实验测试，实验可自己部门完成，也可交由国内外公司或机构完成。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及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公司主要技术

（1）车速里程表传感器：安装在变速器上，感应齿轮箱内的轮盘轴齿数，将齿轮的转动圈数转换为电脉冲信号，输出的脉冲可用于仪表和行车电脑 CPU 等车内电子部件使用以计算车速和车辆行驶的距离。非接触式车速里程传感器采用霍尔集成电路设计，无接触地捕捉齿轮的转动信号，取消了传统速度传感器软轴和机械转轴设计，从根本上解决了车速里程传感器的故障率，并且在减少了故障率的同时大大减轻了维修的成本。车速里程表传感器解决了现有技术中存在的寿命短、维修不方便的技术问题。

（2）电子式压力传感器：该产品采用了厚膜电阻印刷技术，电阻激光修调技术，电桥微信号放大处理技术等多项专利技术，能测量大多数气体、液体介质的压力，将压力转化成电信号输出。抗腐蚀的陶瓷压力传感器没有液体的传递，压力直接作用在陶瓷膜片的前表面，使膜片产生微小的形变；厚膜电阻印刷在陶瓷膜片的背面，连接成一个惠斯通电桥（闭桥），由于压敏电阻的压阻效应，使电桥产生一个与压力成正比的高度线性、与激励电压也成正比的电压信号。

（3）机油压力报警器：产品采用机油压力报警器实用新型专利技术，与发动机的主油管道连接，当发动机机油压力过低时，触点闭合，接通汽车油压报警灯电路，报警指示灯亮。其结构特征是由：外壳、橡胶垫圈、膜片、顶杆、定触圈、动触圈、弹簧、不锈钢套、塑料件（包含铜件和插片）、调节螺钉、不锈钢套组成。其外壳是带有通孔和螺纹的，与发动机的主油管道连接，使被测部位与外壳、橡胶垫圈、膜片组成一个压力腔相通，膜片要求用弹性较好的材料制成，以保证对压力较好的敏感性，在膜片的上方有顶杆和定触圈和动触圈，顶杆推动动触圈上下运动，动触圈上有弹簧，在弹簧上有套上不锈钢套塑料件（包含铜件和插片），加有不锈钢的塑料件增加了强度，即使高温下塑料变形也不会造成漏油失效。通过调节螺钉来调节不同的压力值。当发动机工作时，由于机油压力的作用推动膜片和顶杆，压力达到要求后，动触圈与定触圈的触点断开，当发动机的机油压力低于规定的值时动触圈与定触圈的触点闭合，接通汽车报警灯电路，报警指示灯亮。

（4）发动机动力模式选择开关：针对现有的大部分车辆不能实现根据路况和工况调节发动机 ECU 工况使之工作在最佳模式下的问题，公司为玉柴发动机设计开发了一种可进行人工选择，从而使发动机根据选择的模式进行工作的发动机动力模式选择开关，结构简单，制造和安装方便，操作使用也很方便，旋转自如，采用电阻串接，改变串接电阻的数量即可改变输入 ECU 中的电压，因此控制精度高。动、静触头采用双组结构，确保任何时间至少有一组触点接触可靠。该产品采用了发动机动力模式选择开关实用新型专利和发动机动力模式选择开关外观设计专利技术。

（5）智能式火焰预热装置：本装置由预热控制器、供油电磁阀、火焰预热塞、温度传感器、进、出油管组成，采用火焰预热塞流量控制技术，并装有公司研发的预热控

制器有软件。预热控制器根据设定参数和环境温度判定是否需要预热，并由其控制预热时间、喷火时间、后加热时间及关闭时间，需要预热温度一般设定在 0—10℃。

（6）电热塞：本产品是专利产品，包括六十余种。按加热达到 850℃的时间分为：6~10 秒、10~15 秒、15~20 秒、20~25 秒四个等级，最高温度达 1,200℃。国家机电部检测中心检测 10 秒通断电寿命，最高可达 10,000 余次无损坏。

2、公司技术可替代性

公司产品涉及的技术、工艺种类繁多，即便在同一技术领域，因客户对技术参数、产品规格、自动化程度的要求不同，具体应用的技术也不尽相同。公司在长期的设计生产中，针对生产中特殊部件、工艺及外观自主开发了多项专有技术并已申请了 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这些专利技术具有不可替代性。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专利权、著作权和网络域名，公司系由双环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相关资产权属尚登记在双环有限名下，公司正在办理资产权属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所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合法取得，权属清晰、完整、独立，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商标

（1）公司已取得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注册商标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权利人	使用类别	注册有效期 截止日	使用情况
1	1241360		双环有限	7	2019-01-20	使用中
2	10401976		环科电子	9	2023-7-6	使用中
3	8188404		环科电子	9	2021-4-13	使用中

（2）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 1 项商标，情况如下：

注册号	商标	申请人	申请日期	使用类别
18555246		多维新能源	2015-12-09	9

2、专利权

（1）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8 项专利，其中 6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2 项为发明专利。公司发明专利自申请之日起 20 年有效，实用新型专利自申请之日起 10 年有效，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备注
1	发动机动力模式选择开关	实用新型	ZL201020109550.4	双环有限	2010-02-08	2010-09-15	受让取得
2	一种机油压力报警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807022.X	双环有限	2013-12-10	2014-04-23	原始取得
3	一种车速里程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076709.5	双环有限	2014-02-24	2014-07-09	原始取得
4	陶瓷压力传感器芯片数据采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97539.8	环科电子	2013-11-7	2014-3-26	原始取得
5	压力传感器调试用高精度气源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97515.2	环科电子	2013-11-7	2014-4-2	原始取得
6	陶瓷压力传感器压力芯片零位电阻的激光修调方法	发明	ZL201010161738.8	环科电子	2010-5-4	2012-7-25	原始取得
7	高可靠电子式汽车压力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0720046712.2	环科电子	2007-09-18	2008-08-27	受让取得
8	可精确修调温漂误差的陶瓷压力传感器芯片及修调系统和修调方法	发明	ZL201310545795.X	环科电子	2013-11-7	2016-2-24	原始取得

注：（1）专利 1 实际系由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研究发明的，因由蔡月霞负责办理申请事宜时，国家知识产权局要求提供身份证等证件。公司为方便办理，同意将该专利登记于蔡月霞名下，2012 年 6 月 1 日蔡月霞与公司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协议》，将“发动机动力模式选择开关”的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公司。2012 年 6 月 18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了发文序号为 2012061300286460 的《手续合格通知书》。此次转让为专利权的还原。蔡月霞已出具声明，确认上述情况并对专利权转让无异议，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上述专利权 4-6 由环科电子独占许可给公司使用，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专利许可情况”。

（3）上述专利权 7 “高可靠电子式汽车压力传感器”系公司无偿从自然人徐兴才处受让取得。

（2）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申请 3 项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人	专利类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一种电熄火器的保护控制电路	双环股份	发明	201610166860.1	2016-03-23
2	一种电熄火器的保护控制电路	双环股份	实用新型	201620224818.6	2016-03-23
3	车用线束保险丝盒	双环股份	实用新型	201620285088.0	2016-04-08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证书编号	登记号	权利取得方式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双环温飘测试系统软件 V1.0	双环有限	软著登字第 0998616 号	2015SR111530	原始取得	2013.1.10	2013.1.10
2	双环闪光控制器软件 V1.0	双环有限	软著登字第 0998627 号	2015SR111541	原始取得	2013.1.15	2013.1.15
3	双环 HYL-A-1 型柴油机监控仪软件 V1.0	双环有限	软著登字第 0999306 号	2015SR112220	原始取得	2014.1.10	2014.1.10
4	双环冷起动预热控制器软件 V1.0	双环有限	软著登字第 0999301 号	2015SR112215	原始取得	2013.12.20	2013.12.20
5	双环工程机械监控仪软件 V1.0	双环有限	软著登字第 0999298 号	2015SR112212	原始取得	2014.12.20	2014.12.20

注：上述各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权利保护期限均为自首次发表之日起 50 年。

4、公司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网络域名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单位名称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shuanghuan.cn	双环有限	2003-03-17	2018-03-17
2	chinahuanke.com	环科电子	2011-04-26	2017-04-26
3	njuepal.com	南大易派	2013-12-17	2018-12-17

（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整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资产整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2,987,943.36	2,473,587.16	10,514,356.20	80.95
机器设备	8,433,391.72	3,709,193.62	4,724,198.10	56.02
运输工具	2,573,373.77	2,295,862.00	277,511.77	10.78
电子设备	1,295,126.11	1,196,768.49	98,357.62	7.59
办公家具	65,829.06	22,701.51	43,127.55	65.51
合计	25,355,664.02	9,698,112.78	15,657,551.24	61.75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净值/固定资产原值，下同。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家具五类，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净值占比分别为 80.95%、56.02%、10.78%、7.59%、65.51%。作为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公司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投入相对较大，这些固定资产均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综合成新率为 61.75%，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购入时间	使用情况
1	机器设备类	雷射修阻机	952,795.08	437,491.68	515,303.40	54.08	2011-1-31	使用中
2	机器设备类	贴片机	443,589.72	210,705.00	232,884.72	52.50	2010-11-17	使用中
3	机器设备类	电力设备一批	405,982.92	189,627.77	216,355.15	53.29	2010-12-28	使用中
4	机器设备类	贴片机	374,358.96	216,348.64	158,010.32	42.21	2009-10-12	使用中
5	机器设备类	网带式烧结炉	350,427.35	163,678.98	186,748.37	53.29	2010-12-23	使用中
6	机器设备类	印刷机	297,435.90	138,927.30	158,508.60	53.29	2010-12-23	使用中
7	机器设备类	电梯	260,000.00	2,058.33	257,941.67	99.21	2015-10-22	使用中
8	机器设备类	中央空调	232,000.00	110,492.77	121,507.23	52.37	2010-10-29	使用中
9	机器设备类	汽车电源干扰模拟系统	170,940.18	67,821.67	103,118.51	60.32	2010-9-20	使用中
10	机器设备类	无动力皮带线	156,324.78	73,016.63	83,308.15	53.29	2010-12-23	使用中
11	机器设备类	激光打标机	145,000.00	130,862.88	14,137.12	9.75	2006-5-1	使用中
12	机器设备类	视觉检测设备	141,025.57	55,822.50	85,203.07	60.42	2011-9-22	使用中

13	机器设备类	自动分检设备	136,752.14	49,800.52	86,951.62	63.58	2012-1-31	使用中
14	机器设备类	未来之风回流焊	121,025.64	69,942.76	51,082.88	42.21	2009-10-12	使用中
15	机器设备类	智能压力控制器	118,119.66	47,690.61	70,429.05	59.63	2011-8-31	使用中
16	机器设备类	灌胶机	116,504.86	49,805.82	66,699.04	57.25	2011-5-23	使用中
17	机器设备类	中央空调	110,000.00	52,388.63	57,611.37	52.37	2010-10-29	使用中

3、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

（1）公司已取得房产证的房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座落	建筑面积（㎡）	用途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1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15001 号	恒竞路 23 号	2,709.83	工业仓储	购买	双环电器
2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15002 号	恒竞路 23 号	2,012.68	工业仓储	购买	双环电器
3	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	恒竞路 23 号	7,530.35	厂房	自建	双环电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房产均已被抵押，具体情况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300 万元，以房屋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15001 号、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作为抵押；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借入流动资金借款 500 万元，由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房屋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作为抵押反担保；此外，公司以房屋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作为抵押，为魏钦志 800 万元个人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该 800 万元贷款系因公司达到贷款限额，以魏钦志个人名义贷款后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为了规范关联担保行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抵押已解除，具体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关联担保情况”。

（2）公司在建的房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建的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座落	建筑面积（㎡）	用途	取得方式
1	研发中心	恒竞路 23 号	1,843.3	生产	自建
2	4 号厂房	恒竞路 23 号	8,713	生产	自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在建工程“4 号厂房”项目和“研发中心”项目。其中，“4 号厂房”项目账面余额为 3,525,813.26 元，该项目为汽车传感器及精密仪表生产二期扩建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800 万元，计划建设形成年产汽车电子式压力传感器约 30 万只、汽车及工程机械精密仪表约 3 万套的生产规模。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通过竣工验收。

公司“研发中心”项目账面余额为 28,000.00 元，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1,600 万元，计划用于公司产品研发，目前暂未开展工程建设。2014 年 4 月 14 日，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宁开委招备字【2014】15 号《关于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备案通知》，同意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备案。

（3）公司对外租赁的房产

2015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南京千字文印务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约定公司将位于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竞路 23 号的 2 号楼全部共 2,000 平方米租赁给南京千字文印务有限公司使用 20 年，年租金为 24 万元/年，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34 年 4 月 31 日止。

（4）公司租赁资产情况

公司子公司南大易派、多维新能源、环科电子，均无自有办公用房，所使用的办公用房为租赁取得，具体为：

子公司南大易派租赁房产为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228 号 704 室，出租方为夏承君，租期为 2014 年 8 月 20 日至 2017 年 8 月 19 日，租金为 16.8 万元/年。

子公司多维新能源租赁房产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 12 号科创基地 527 室，出租方为紫金（新港）科技创业特别社区管理委员会，租期为 2015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1 月 22 日，租金为 0，系紫金（新港）科技创业特别社区管理委员会对新港开发区内初创企业的扶持。

子公司环科电子租赁房产为母公司双环股份 3 号厂房的第 5 层，租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 18 万元/年。

4、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使用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 (平方米)	终止日期	用途	取得 方式	权利 限制	权利 人	账面价值 (元)
宁栖国用 2009	栖霞区恒	14,138.6	2054 年 12 月	工业	出让	抵押	双环	2,914,053.33

第 21605 号	竞路 23 号			用地			电器	
-----------	---------	--	--	----	--	--	----	--

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已被抵押，具体情况见本节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之“3、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

5、车辆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7 台车辆，其行驶证信息如下：

序号	号牌号码	品牌型号	车辆所有权	车辆类型	使用性质	发证日期
1	苏 AC95L5	帕纳美拉 WP0AA297	双环有限	小型轿车	非运营	2015-08-04
2	苏 AXG730	梅赛德斯-奔驰 WDDHF5EB	双环有限	小型轿车	非运营	2010-01-21
3	苏 A416C8	宝马 WBAZV410	双环有限	小型越野客车	非运营	2010-08-14
4	苏 AXD902	别克牌 SGM7168ATA	双环有限	小型轿车	非运营	2010-01-08
5	苏 A761E1	江淮牌 HFC6500A1C8F	双环有限	小型普通客车	非运营	2010-10-21
6	苏 AJN355	东风牌 LZ6471AQ3S	双环有限	小型普通客车	非运营	2009-04-10
7	苏 AM6Q57	梅赛德斯-奔驰 BJ7204F	双环有限	小型轿车	非运营	2014-12-04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及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许可资格及资质情况如下：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资格

序号	资料名称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持证人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北京九鼎国联认证有限公司）	0222215/2015A332	2015.10.23	2018.09.14	双环有限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No.00513Q21422R0S	2013.10.23	2016.10.22	双环有限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依据相关质量标准执行，未发生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处罚的情形，也未出现重大产品质量纠纷，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资格或资质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颁发时间	有效期	持证人
1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证书	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AQBIIIJX 苏 201305740	2013.11.21	2016.11.20	双环有限
2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南京市环境保护局	320101-2013- 200066	2013.4.1	2016.3.31	双环有限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GF201532001 328	2015.11.3	2018.11.2	双环有限

4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201607393	2014.12.25	2019.12.24	南大易派
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金陵海关	01840714	2014.7.25	长期	南大易派
6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金陵海关	3201955057	2014.8.13	长期	南大易派

注：（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排污许可证换证工作正在办理当中。

（2）南大易派所持的《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因其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现正在办理登记信息变更的备案手续。

（五）环境保护

1、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属于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所处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属于 C36 汽车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行业；子公司南大易派主营业务为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子公司多维新能源主营业务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子公司环科电子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参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 号）所列“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 14 个重污染行业”，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3、公司主要建设项目环保评估、竣工验收情况：

（1）已完工项目

①“汽车传感器芯片及精密仪表扩建项目”：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09 年 12 月 21 日经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宁环表复【2009】205 号），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许可决定书》（宁环验【2011】183 号）审批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②“汽车传感器芯片及精密仪表生产二期扩建项目”：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经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宁环表复【2013】51 号），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经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许可决定书》（宁环验【2016】3 号）审批同意通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在建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经南京市环保局批复同意（宁开委环表复自【2014】17 号），该项目尚未开展工程建设。

4、公司日常污染物处理情况

公司办理了《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编号：320101-2013-200066），排污种类为废水，有效期自 2013 年 4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现正在办理换证工作。公司每月缴纳了污水排放费。

环科电子的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科电子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2016 年 3 月 31 日，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资源与环境保护局、双环股份、环科电子出具《关于公司环保事项的情况说明》，“为扩大产业规模，专业打造汽车传感器芯片制造项目，双环电器于 2010 年 2 月 4 日成立全资子公司环科电子，并将汽车传感器芯片项目的所有业务全权交予环科电子进行市场化运作。目前环科电子实际在双环电器 3 号厂房中进行生产经营，生产产品和规模已在‘宁开委招备字【2009】057 号’文件的备案登记范围内，排污种类、排放方式、排放量等均在‘宁环验【2011】183 号’文件批复范围内，且双环电器已办理《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编号：320101-2013-200066），环科电子的排污已纳入双环电器的排污许可证范围之内。一直以来，环科电子严格执行上述环评等批复中的各项要求，做到达标排放，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

子公司南大易派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及产品的组装，其产品组装和性能调试等工作在客户指定交货地点完成，并由客户进行产品验收，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涉及污染物排放，不需要办理排污许可证。

子公司多维新能源为新设公司，暂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目前排污处理及污染处理设施配置情况如下：

废水：公司废水主要来源于生活污水、食堂污水。公司厂区内建有雨污分流的排水系统，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污水排口进入污水管网后，由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公司生产环节所涉焊接采用铆接工艺，无废气产生；员工食堂烹饪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去除后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噪声：公司生产所产生噪声产生在厂房内，通过建筑物隔音处理后，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三类标准。

固体废物：公司生活垃圾经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处理；电子电器报废品、线路板报废品等不合格原辅料由供应商回收处理；包装废料、废线料及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废物由公司收集外售。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任何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综上所述，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环保运营符合相关环保规定，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已经履行了相应的环保手续并取得了日常经营所需的环保资质。公司及子公司现有建设项目在环保运营方面不存在重大法律风险。

（六）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必须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生产企业。

公司通过了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于 2013 年 11 月 21 日取得了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 AQBIIIJX 苏 201305740 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16 年 11 月。

由江苏中信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出具的《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汽车及工程机械精密仪表生产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确认公司安全生产风险达到可接受程度，符合安全生产条件。

具有乙级安全评价机构资质证书的江苏邦驰茂元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已就公司“汽车传感器芯片及精密仪表生产二期扩建项目”的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进行了综合分析，并于 2013 年 8 月出具了《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报告》，认为该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的淘汰类或限制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该项目风险可以接受。该报告已于 2013 年 8 月 2 日经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同时，该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已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经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备案。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通过建筑工程竣工验收。

公司十分重视安全生产风险和事故的防范，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及制度建设，公司编制的《生产安全事故综合应急预案》，经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审查备案。

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规定，针对公司生产工艺的特点，结合具体生产情况，制定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具体安全生产制度，并予以执行。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监督管理。

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综上所述，公司已经办理了相应的安全生产备案登记，并取得了日常经营所需的安全生产资质，安全生产条件符合规定要求，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安全生产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日常安全生产运营合法合规。

（七）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12 名（含子公司），其中报告期内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环科电子员工人数为 10 名，公司员工年龄、司龄、学历及职能分布如下所示：

（1）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平均年龄为 40 岁左右，各年龄段人员及占比如下表所示：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及以下	10	8.92
30 岁至 40 岁（含）	45	40.18
40 岁至 50 岁（含）	41	36.61
50 岁以上	16	14.29
合计	112	100.00

（2）学历结构

公司员工学历结构如下表所示：

学历	人数	占比（%）
研究生	1	0.89
本科	16	14.29
大专	19	16.96
中专及以下	76	67.86
合计	112	100.00

（3）任职分布

公司员工主要为生产采购人员，员工职能分布结构如下所示：

任职部门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9	8.04
销售人员	14	12.50
行政人员	9	8.04
生产采购人员	63	56.25
技术人员	11	9.82
财务人员	6	5.35
合计	112	100.00

（4）司龄结构

公司人员稳定，半数以上员工在公司任职五年以上，公司员工司龄结构如下：

司龄	人数	占比（%）
1 年以下	4	3.57
1-2 年（含）	12	10.71
2-3 年（含）	12	10.71
3-5 年（含）	26	23.22
5 年以上	58	51.79
合计	112	100.00

（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 89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公司未缴纳社保员工的具体情况如下：9 名员工由原工作单位缴纳社保；14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

2016 年 3 月 11 日，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劳动和社会保障号：00050697）参加养老、医保、失业、工伤和生育五项社会保险，无社会保险费欠缴记录，未发现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行为发生。

4、核心技术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魏钦志、魏华文、储霄峰、戈兆生。

魏钦志，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魏华文，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

储霄峰，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戈兆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

（2）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①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劳动合同等法律文件，依法约定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从制度上保证核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

②公司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核方式及目标，为核心技术人员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有效的内部考核及奖励措施。

③随着公司的发展、业绩的增长，公司为核心技术人员除了提供较有保障的基本薪酬外，还提供年度绩效奖金、岗位津贴和富有弹性的福利等，未来公司还计划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股权激励，以稳定核心技术人员；

④公司将努力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提高公司人员的责任感、归属感和工作的激情。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除魏钦志持有公司 8,1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3.38%外，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5、公司的研发机构及人员构成情况

多年来，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注重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加快人才引进的步伐，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优化了企业人才结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拥有各类研发人员 12 名（含子公司 3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0.71%，平均年龄 40 岁左右。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为机械设计、机电一体化、电机电器及控制、自动化等方面的专业人才，是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及技术改造的骨干力量。

公司较为注重技术研发，通过多年的不断研发投入，公司及子公司已拥有专利权 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为公司的发展壮大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2014 年、2015 年研发费用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9.29%、5.52%，其中 2015 年研发费用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的部分新产品研发逐步完成导致。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	1,164,336.78	2,040,225.32
营业收入	21,094,533.38	21,960,716.50
研发费用与营业收入之比	5.52	9.29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733,935.10	98.29	21,960,716.5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360,598.28	1.71	-	-
合计	21,094,533.38	100.00	21,960,716.50	100.00

公司的收入按照业务类别划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产品和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将厂房租赁收取的租金收入。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100.00%和 98.29%，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

从产品构成情况来看，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六大类：其中母公司双环股份产品包括汽车电器控制开关、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控制电器、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 5 个系列，控股子公司南大易派产品为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最近二年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汽车电器控制开关	4,087,413.72	19.38	5,278,682.15	24.04
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	1,220,996.29	5.79	824,799.29	3.75
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	3,742,584.40	17.74	7,575,911.32	34.50
汽车控制电器	1,353,698.40	6.41	2,792,933.82	12.72
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	7,154,943.58	33.92	5,488,389.92	24.99
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	3,174,298.71	15.05	-	-
小计	20,733,935.10	98.29	21,960,716.50	100.00
项目	其他业务收入			
收取租金	360,598.28	1.71	-	-
小计	360,598.28	1.71	-	-
合计	21,094,533.38	100.00	21,960,716.50	100.00

报告期内，汽车电器控制开关、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作为公司最主要的几类产品，一直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 年及 2015 年，汽车电器控制开关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527.87 万元、408.74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04%、19.38%；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57.59 万元、374.26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4.50%、17.74%；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类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548.84 万元、715.49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99%、33.92%。此外，2015 年公司合并南大易派之后，新增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317.43 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15.05%。

（二）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4,841,229.19	22.95
2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4,410,417.68	20.91
3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3,563,358.62	16.89
4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公司	1,918,956.84	9.10

5	南京大学	1,091,028.41	5.17
合计		15,824,990.74	75.02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9,890,629.52	45.04
2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6,498,945.99	29.59
3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公司	2,644,647.44	12.04
4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844,079.77	3.84
5	诸城奥铃汽车厂	473,024.38	2.15
合计		20,351,327.10	92.66

注：销售金额不含税。

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汽车及发动机生产厂商。2014 年、2015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66%和 75.02%，占比较高。但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非固定不变，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报告期内主要销售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情况主要取决于汽车工业的整体发展。由于公司主要为汽车和发动机生产企业提供配套服务，所以跟汽车和发动机生产企业的关联度比较大，对汽车和发动机生产企业有一定的依赖。但公司的客户一般都为大型企业，向其供货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成为其合格供应商后，方能有机会供货。公司与主要客户长期合作，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新产品研发、供应管理、质量保证上均有一定的优势，因此，公司主要客户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或削减采购产品的额度。

公司目前资金受限，暂时难以应对开发大量新客户带来的产能扩张压力，若主要客户发生流失或缩减需求，将对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为了降低潜在经营风险，公司还将积极开拓新的客户资源。

（三）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998,824.09	11.71
2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77,367.52	7.94

3	江苏斯玛特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60,235.04	4.22
4	无锡曙东机械有限公司	354,195.98	4.15
5	诸暨市创高机械有限公司	309,890.68	3.63
合计		2,700,513.31	31.65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2,060,462.61	19.22
2	南京外元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80,906.29	7.28
3	常州市奋飞海鹰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617,858.55	5.76
4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85,453.02	5.46
5	南京市秦淮区三丰电器经营部	530,816.75	4.95
合计		4,575,497.22	42.67

注：采购金额不含税。

公司采购的生产所需物料种类多达 300 余种，供应商较多。2014 年、2015 年公司前 5 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 42.67%、31.65%，采购集中度不高。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全年长期合同，采购价格主要参考市场价格，并根据采购量进行协商确定。公司对供应商可选择的余地较大，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中环科电子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魏钦志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采购”。除环科电子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前五大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外协生产情况

1、公司外协生产主要采取“订单生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同主要的客户签订年度供货协议，并根据年度预计的供货量及客户的单次的订单情况进行采购、生产。在采购作业过程中，公司除采购标准零部件及原材料外，还将一部分非标准件零部件委托有关机械加工企业、塑料品加工企业、电子电器零配件企业等进行外协生产，主要外协产品包括塑料件、机械加工件、电子电器配件等。公司根据订单数量和产品需求情况，制定外协生产方案，对外协生产企业实行合格供应商入库管理。外协生产企业在公司的监督下按照公司的加工图纸、工艺要求为公司非标准零部件提供加工服务，并由公司对加工工艺进行指导和质量管理，外协加工企业在公司整个生产经营中属于从属地位。公司在生产环节中仅仅只是将非标准零部件委托外协加工，在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

侧重于技术研发、新产品的开发、产品组装和工艺控制，并建立售后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以保障产品质量及实现生产过程中利润的最大化。

2、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产品防护控制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文件，并建立起严密的采购控制体系，对整个采购流程和采购产品进行管控。

3、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审，要求其提供供货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如质保书或检验报告、合格证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公司采购人员在审核上述材料基础上会同公司技术部、质量部一起负责评价。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经公司批准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单。公司外协生产企业遵循上述管理规定。对于新加入的外协生产企业，公司还要求其根据公司提供的技术标准提供少量样品，样品经公司技术部验证合格后，公司才向其采购外协产品。

4、公司根据同供应商约定的条件向供应商提货或由供应商送货。公司质检和仓库管理人员负责采购原材料的质检及入库工作。质量部按检验文件规定对公司采购的原材料进行检验并填写检验报告。经验收或检验合格的采购产品按《产品防护控制程序》规定入库、标识、搬运、贮存、保管和发放。如验收或检验不合格，则按《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处理，并由生产部及时向供应商反馈并要求其进行纠正和预防。仓库对采购产品进行验收，核对供货单位、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批号、数量、包装等情况以及随货合格证或其他质量证明文件，符合公司采购要求的，方可办理入库手续。

5、外协生产产品定价方式：通常公司在对供应商进行年度入库评审时，会将外协生产产品的种类、预计数量、加工要求、交货期限等告知参与入库的外协生产企业，外协生产企业综合上述因素和自身生产能力向公司报价，经公司价格审核之后，双方经多次协商后最终确定各类外协产品的采购价格。如同类产品有多个经评估合格的外协供应商时，公司视外协供应商的产品质量、服务水平不同而进行差别核价。在年度供货过程中，公司同外协供应商会结合市场行情对产品价格进行调整。

6、报告期内，外协加工金额占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直接外购	3,074,413.68	3,903,266.28
外协加工	7,645,994.02	4,625,260.40
采购总计	10,720,407.70	8,528,526.68
外协加工占比	71.32	54.23

注：采购金额不含税。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外协加工金额分别为 7,645,994.02 元、4,625,260.4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32%和 54.23%。

7、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加工服务企业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外协厂商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加工类别、内容
1	金坛市昌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仪表外壳
2	诸暨市创高机械有限公司	壳体、外壳、铁壳
3	无锡曙东机械有限公司	报警器胶木件、报警器顶杆、水温塞胶木件、机压塞端钮、绝缘触点等
4	慈溪市宝昇汽车配件厂	壳体、铁壳、外壳、进油管、进油嘴总成、压线螺母等
5	常州市奋飞海鹰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铁壳、外壳、里程传感器传动轴、轴套、底罩组合、后插等
6	慈溪市华航汽车配件厂	假开关 JK9012、多态开关部件、副熄火开关（套）、副启动开关（套）、举升开关按钮盖等
7	响水县传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基座
8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门灯开关、插座 1、巡航开关、快关、电子神光器、右组合开关、前雾灯开关、后雾灯开关、预热开关、插片总成等
9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压力传感器、陶瓷电子压力传感器芯片
10	金坛市金泽橡塑制品厂	橡胶件
11	丹阳市同致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车门开关，动力膜开关塑料件
12	无锡市天航电机配件有限公司	假开关，断丝报警器外壳
13	杭州科岛微电子有限公司	压力传感器

报告期内，为公司提供加工服务的前五大企业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 年外协加工前五大企业情况：			
序号	外协加工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998,824.09	11.71
2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77,367.52	7.94
3	无锡曙东机械有限公司	354,195.98	4.15
4	诸暨市创高机械有限公司	309,890.68	3.63
5	慈溪市宝昇汽车配件厂	276,767.62	3.25
	合计	2,617,045.89	30.68

2014 年外协加工前五大企业情况			
序号	外协加工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2,060,462.61	19.22
2	常州市奋飞海鹰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617,858.55	5.76
3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85,453.02	5.46
4	慈溪市华航汽车配件厂	489,360.47	4.56
5	响水县传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27,743.59	3.99
	合计	4,180,878.24	38.99

注：采购金额不含税。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严格的筛选、评价管理制度，选择价格适中、质量可靠的外协加工企业与合作，并对外协加工企业年度综合评价，实行动态管理。市场上能为公司提供外协生产服务的企业众多，外协生产企业具有很强的可替代性，公司外协生产对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前五大外协供应商中环科电子为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魏钦志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1、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采购”。除环科电子外，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前五大其他外协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外协加工企业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公司对现有外协加工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

（五）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 60 万元以上（含 60 万元）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元）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苏州璟丰机电有限公司	构造物理模拟平台（包含标准件、机械部分、和电控柜）	1,490,000.00	-	正在履行
2	丹东市无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移动式 X 射线探伤机控制及实时成像检测系统	1,258,000.00	-	正在履行
3	苏州超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AMAX 集群一套	1,057,800.00	-	履行完毕
4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总装机箱、交换网单元、千兆以太网电接口板等	917,244.00	2015.12.11-2015.12.25	履行完毕
5	常州市奋飞海鹰机	铁壳、外壳、里盛传感器传动轴、轴套、底	731,140.00	2013.12.31-	履行

	械配件有限公司	罩组合、后插等		2014.12.31	完毕
6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门灯开关、插座 1、巡航开关、快关、电子神光器、右组合开关、前雾灯开关、后雾灯开关、预热开关、插片总成等	2,496,965.00	2013.12.31-2014.12.31	履行完毕
7	南京市秦淮区三丰电器经营部	电阻、二极管、三极管、芯片、集成电路、独石电容、稳压管、移位存储器	641,845.00	2013.12.31-2014.12.31	履行完毕
8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压力传感器、陶瓷电子压力传感器芯片	897,615.00	2013.12.31-2014.12.31	履行完毕
9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门灯开关、插座 1、巡航开关、快关、电子神光器、右组合开关、前雾灯开关、后雾灯开关、预热开关、插片总成等	1,303,570.00	2014.12.31-2015.12.31	履行完毕
10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压力传感器、陶瓷电子压力传感器芯片	1,315,080.00	2014.12.31-2015.12.31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内容	合同总价（元）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02450000112014855/024500001120141088	零部件	11,572,036.54	2014.01.01-2014.12.31	履行完毕
2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KCZJCG002-1	汽车配件	3,094,237.50	2014.01.01-2014.12.31	履行完毕
3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机旁仪表、传感器、机油压力传感器、预热启动开关、水温表、油压表等	7,603,766.81	2014.01.01-2014.12.31	履行完毕
4	广西玉柴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GX-15001	机旁仪表线束、导线组合组、转速表、油压表等	5,664,238.15	2015.01.01-2015.12.31	履行完毕
5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机旁仪表、传感器、机油压力传感器、预热启动开关、水温表、油压表等	5,160,188.69	2015.01.01-2015.12.31	履行完毕
6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	KCZJCG002-1	汽车配件	2,245,179.50	2015.01.01-2015.12.31	履行完毕
7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P245000112015541	零部件	4,169,129.58	2015.01.01-2015.12.31	履行完毕
8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勘探开发研究院西部分院	2013A-118	三维动态构造控藏物理模拟实验装置研发设计与装备改造	7,630,000.00	-	正在履行
9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预警学院	2015-KJYJ-1109-5	多通道机载雷达信号处理系统	1,128,800.00	-	履行完毕
10	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	-	速度传感器、位置传感器	-	-	正在履行

注：（1）除序号为 4、8、9 所对应的业务合同外，其他销售合同均为年度框架协议，未约定合同金额，因此本次采用实际销售金额合计数统计；

(2) 2014 年公司与福田戴姆勒共签订了两份合同，由于公司未将销售金额区分开，因此表中汇总进行统计；

(3) 序号为 3、5、10 的业务合同无合同编号；

(4) 序号为 8、9、10 的业务合同未载明合同期间；

(5) 公司 2015 年 7 月 8 日与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协议》为预购协议，协议表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预计向公司分别采购 38 万套、50 万套传感器（速度传感器和位置传感器），每套金额暂定为 71.3 元，产品已经交付试验，待出试验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供货，且合同总额为暂定金额，因此表中未披露合同总额。

3、贷款合同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报告期内借款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年利率 (%)	担保方式	履行 情况
1	紫银（玄武湖） 流借字【2015】 第 0099 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200.00	2015.12.14- 2016.12.13	6.8	王永、唐绍华、南京环科电 子技术有限公司、李晓莲、 魏鹏、魏钦志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王永、唐绍华房产抵 押担保	正在 履行
2	Z1511LN156 110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分行	300.00	2015.11.9- 2017.1.29	基准 利率	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 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 押担保	正在 履行
3	XGZXJ102-2 0150213-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新港支行	500.00	2015.2.15- 2016.2.14	5.6	魏钦志夫妇、南京市栖霞区 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 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 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2016 年 2 月 已经 偿还
4	93052014280 25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490.00	2014.12.11- 2015.12.11	基准 利率	公司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魏钦志、南京环科电子技术 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 完毕
5	紫银（玄武湖） 流借字【2014】 第 0128 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200.00	2014.12.2- 2015.12.1	7.8	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 证担保、王永、唐绍华房产 抵押担保	履行 完毕
6	93052014280 1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10.00	2014.10.13- 2015.10.13	基准 利率+ 上浮 30%	公司房产、土地抵押担保、 南京环科电子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 完毕
7	Ba100273140 729036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江支行	500.00	2014.7.29- 2015.01.29	6.72	魏钦志、南京市栖霞区中小 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南京市 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 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履行 完毕
8	Ba100273140 108000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珠江支行	500.00	2014.01.08- 2014.07.08	6.72	魏钦志、南京市栖霞区中小 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南京市	履行 完毕

						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 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	--	--	--	--	--	--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有两个研发导向：一是以用户需求为公司产品研发的来源，以产品国产化及产品改进为研发基础，使成熟、可靠的技术得以快速转化为生产力，满足市场的需要；二是根据市场发展的方向和趋势尤其是参考国外相同行业的发展现状和趋势，主动实施产品的更新换代，为用户提供更高性能、更高质量或更物美价廉的产品，这种研发导向实现了结果可预测、过程可控制，同时有效降低了研发风险。

为保障研发工作的有效实施，公司与用户之间及公司各个部门间建立了畅通的沟通协作通道，将技术交流、研发设计、试制、制造与质量控制、外协加工及采购紧密联系在一起，有效保证了研发工作的进展和质量。

目前公司采取自主研发和合作开发相结合的方式对新技术、新产品进行研究开发。公司以自己的研发团队为主导并与有关高校或研究院开展了有效合作，一方面保障了公司在新技术更新、新产品开发的主导地位，便于公司及时掌握市场及技术发展动态，另外也有利于公司获得有关高校和研究院在前沿技术方面的支持。而公司为有关高校和研究员提供了研究场所和物资、资金支持，从而促使相关技术单位将科研技术及成果加快应用于生产领域，促进公司与合作单位的共同发展。

1、自主研发

公司在多年的研发及生产制造过程中积累的研发经验以及用户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所提出的改进建议及与用户的频繁密切的技术交流，使公司的研发工作得以更有针对性更有效地实施；公司严格按照 TS16949 质量保障体系的要求实施研发工作，并制订了《新产品开发条例》，对研发工作的每一步都实施了严格的控制，从而确保了研发工作的有效性和严肃性。

2、合作研发

合作研发主要是针对一些系统性要求高、技术难度大或前瞻性的技术，由于公司人力和设备方面无法满足或难以实施的情况下实施联合合作研发。公司近几年与国内相关高校及国外相关厂家进行了多次的联合合作，成效显著，比如：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合作开发耐高温压力传感器、与复旦大学联合开发高压压力传感器，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联合开发工业 CT 检测机，与德国 AMG 公司联合解决陶瓷压力传感器调理芯片等，公

司将来会更加密切地与高校及研究院所的合作，以达到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利用资源开展研发工作的目的，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服务。对研发成果的权属的分配，通常双方共享或按照事先约定进行分配，在知识产权的索取上不存在重合。

（二）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材料主要由外购件、外协件两部分组成。

外购件是指公司直接采购的零部件，主要包括原材料（线缆、电阻丝等），标准件（螺钉、螺帽等），电子元器件（电阻、电熔、运放等）件等零部件。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外购件均为市场成熟产品，由专业厂商供应。

公司每年根据订单数量、销售计划和库存实际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人员根据公司批准的采购计划在批准的合格供方名单中选取厂家进行采购和加工，如顾客有指定的供方，则从指定的供方处采购。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产品防护控制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文件，并建立起严密的采购控制体系，对整个采购流程和采购产品进行管控。保证产品品质和供应及时性，降低采购成本和采购风险。为控制生产风险，对于常用的原辅料，公司会预先采购，保证库房中有一定的存货，并与供应商签订长期的供货协议，保证供货及时稳定。

外协件是指公司提供参数和标准（设计图纸和工艺），由外部生产企业进行加工的零部件，主要包括各种铸造件、钣金件、塑料件、机械加工件等。上述零部件、原材料均为市场化产品，市场供应充足，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向供应商采购，可确保公司生产需要。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签订全年长期合同，采购价格随行就市，通过长年与国内供应商的合作，公司已能够很好地掌握供应商的供货节奏，合理调整原辅料库存并控制采购成本。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采用计划生产和订单生产相结合的模式，其中计划生产即根据市场分析结合以前年度产品销量情况制定销售计划并组织生产；订单生产即生产采购部根据销售部的销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

公司客户主要是为国内大中型汽车厂和柴油机厂配套，产品大多按客户的需求设计生产，属非标准产品的订货型生产。公司生产中所需的零部件绝大多数为非标准部件由公司委托国内外协厂商定制生产，标准件则从指定的厂家外部采购。

公司产品具体的生产工作由公司生产采购部负责实施，技术部、质量部、综合管理部为配套部门。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绝大多数为各主机配套使用，所以在生产过程中，针对质量的管控有严格要求，公司已通过 ISO/TS16949 和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四）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模式，主打自主品牌，以直销方式减少中间环节，使利润最大化。公司客户绝大多数都是国内大型车辆厂、发动机厂，有非常固定的客户群。

在直接销售模式下，公司设有北京客户运维团队、广西客户运维团队、山东客户运维团队三个客户运维团队，并设有负责江苏周边的专职销售人员，实现公司与客户面对面的沟通，及时、有效、准确的把握客户的需求，可随时为用户提供服务并向主机厂提供 24 小时电话服务，上门维修及技术指导，以及因质量问题的产品无偿换新服务；新产品的试装及培训服务。公司与客户技术人员、质量人员、生产人员等保持交流与互动，有利于紧紧围绕客户特定的产品使用环境和技术要求开展研发、生产工作，促进双方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经前期调研、技术开发、送样测试、小批装机测试等环节之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和订单，并依照双方约定备料、生产、发货和结算。

除了原有直接销售模式之外，公司也在寻求其它销售模式，以拓展公司业务。公司在寻求强有力的合作中间商，通过与中间商的合作，公司能够以较短的时间、较低的客户开发维护成本拓展国内外市场，同时又可以降低库存，转移采购风险。

销售定价政策方面，公司产品采用制造成本加适当毛利的基本定价模式，综合考虑产品的生产成本、公司的利润预期、同行业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自身产品的技术特征及质量、客户采购量、双方合作关系等因素，最终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在某些情况下，为了公司战略的需要，在特殊的时间段可以实行特殊的价格。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向客户发货并收取货款，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结算，少数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大型主机厂，都是采用上线结算方式，即一般于产品发出、验收合格后入主机库存，产品装机后开出结算清单，公司方可开具发票给对方入账结算，客户根据合同中付款协议安排付款计划。

公司客户绝大多数都是国内大型车辆厂、发动机厂，其支付能力较强且重视市场信誉，公司收款情况始终保持良好。

综上所述，公司的商业模式符合其所处行业的特点及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公司凭借在技术水平、产品或服务品质及售后服务方面的优势，保障了在行业内的地位及稳定的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双环股份		通宇电子（831977）		沃得尔（835279）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毛利率（%）	27.14	28.42	26.40	31.35	20.99	15.63

在公司目前的商业模式下，毛利率平均水平高于沃得尔，接近通宇电子，处于同行业中等水平，虽然公司与可比公司都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企业，但毛利率因具体产品的细分市场而不同，通宇电子主要生产车身控制系统、遥控器产品，沃得尔主要生产汽车电子传感器及电磁模块等产品，公司主要生产汽车电器控制开关、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等，细分产品不同导致毛利率的差异。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属于 C36 汽车制造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 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属于 13101010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行业。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作为汽车行业的上游行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国家长期重点支持发展的产业。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严重滞后于整车产业的发展，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已迫在眉睫。近年来，虽然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伴随着整车制造业的发展总体水平得到了很大的提升，但仍严重滞后于汽车工业的发展。企业规模小、缺乏知名品牌，难以与国外零部件企业抗衡；产品低端，与国际先进水平相差甚远，导致关键零部件必须依靠进口，被外资垄断。因此，加大技术改造力度，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层次，延伸产业链已经成为提高汽车零部件制造业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发达国家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发展历史较长，在产品质量、技术、品牌、管理方面具有显著的优势。

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并非整车厂的附属。在整个汽车产业链上，虽然品牌、渠道等掌握在整车厂手中，但汽车的关键生产技术和工艺却往往掌握在零部件生产商手中。零部件生产商在达到整车厂技术要求的基础上，其自身的技术进步又反向引领整车厂的发展。技术先进的零部件生产企业越来越多地开始参与整车的设计过程，而每一次零部件生产技术的突破都有可能带来整个汽车行业的变革。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对整个汽车行业

业的发展具有越来越重要的影响。

2、监管体制、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主管部门

目前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宏观管理职能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国务院的职能机构，是综合研究拟订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进行总量平衡，指导总体经济体制改革的宏观调控部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审批和管理投资项目。

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2）行业协会

目前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协会主要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和全国商用车配件产销联合会。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是在中国境内从事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及汽车相关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事业单位和团体，在平等、自愿基础上依法组成的全国性工业行业协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承担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及修订行业标准，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规范行业内企业行为，促进企业公平竞争等日常事务。企业可自愿加入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接受自律管理，通过协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等。

全国商用车配件产销联合会于 2008 年 5 月 18 日成立，是中国商用车配件生产、销售、服务等企业自愿联合组成的非营利性的、全国性的民间行业组织。其组成是以拥有 17 年历史的全国车用柴油机配件销售联合体、全国商用车配件经销商联合会为基础，广泛吸收商用车配件生产企业、经销企业参与，首批成员单位汇集了中国商用车配件行业发动机、底盘、变速箱等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的生产企业和整车企业、经销企业、行业团体、汽配市场及相关机构等 200 多家。

（3）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是汽车制造业的基础，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也越来越重要，为国家重点支持的行业。近年来，国家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的关于支持汽车零部件及整车制造行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促进汽车消费、规范行业管理、拉动汽车消费以及促进区域经济发展的政策法规。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政策导向集中在五个方面：鼓励零

部件制造企业利用金融工具，提高企业国际竞争力；鼓励零部件制造厂商融入跨国汽车集团全球采购体系；鼓励零部件行业通过建立研发中心，产、学、研相结合，提升我国零部件产业的技术水平；支持在关键领域形成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规范出口秩序，形成有序竞争。目前，对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较为重要的法律法规有：

2004年5月21日，国家发改委发布《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指出“要培育一批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实现规模生产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制定零部件专项发展规划，对汽车零部件产品进行分类指导和支持，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汽车零部件生产领域，促使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企业形成专业化、大批量生产和模块化供货能力”。

2009年3月30日，国务院办公厅正式发布《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发动机、变速器、转向系统、制动系统、传动系统、悬挂系统、汽车总线控制系统中的关键零部件技术实现自主化，新能源汽车专用零部件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规划目标，提出“以企业为主体，加强产品开发能力建设，突破碰撞安全性、NVH（振动、噪声、平顺性）等关键技术”的产业调整和振兴任务。

2011年3月17日，商务部、发改委、财政部、人民银行等共同发布的《关于“十二五”期间实施积极的机电产品进口战略的若干意见（2011年）》提出加大金融支持进口力度，积极为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进口先进技术、关键零部件提供信贷支持。

2011年6月13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关于推荐两化融合促进节能减排重点推进项目的通知》提出选择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支持节能减排成效明显的信息系统建设，这为汽车零配件向高技术、绿色环保方向进军开辟了道路。

2011年11月25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标准有关要求的公告》进一步规范了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认证标准，对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2013年2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将“高效柴油发动机（3L以下升功率 $\geq 50\text{kW/L}$ ，3L以上升功率 $\geq 40\text{kW/L}$ ）；后处理系统（包括颗粒捕捉器、氧化型催化器、还原型催化器）”列为鼓励类，将汽车关键零部件中“电控系统执行机构用电磁阀、吸能式转向系统、大中型客车变频空调”列为鼓励类。

2013年8月11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明确提出加快新能源汽车技术攻关和示范推广。加快实施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工程，大力加强动力电池技术创新，重点解决动力电池系统安全性、可靠性和轻量化问题，加强驱动电机及核心材料、电控等关键零部件研发和产业化，加快完善配套产业和充电

设施，示范推广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空气动力车辆等。

2014年7月21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提出了其他具体要求“加快充电设施建设”、“积极引导企业创新商业模式”、“推动公共服务领域率先推广应用”、“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坚决破除地方保护”、“加强技术创新和产品质量监管”、“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提出了支持社会资本和技术创新能力的企业参与新能源汽车科研生产，这意味着上游拥有核心能力的企业将很可能获得新能源汽车生产资质，整车企业队伍将扩大，我国推广新能源汽车的力量增强。

2014年9月18日，以交通部牵头的十部委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总体目标是通过5年左右时间，推动汽车维修业基本完成从规模扩张型向质量效益型的转变。政府力促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后市场迎重大发展机遇。《指导意见》对整个汽车产业利益链条产生重大影响，配件及维修服务板块最为受益，其次是上游零部件生产商。消除三大核心阻碍因素，弱化整车厂控制力度，我国汽车售后市场将迎来快速发展时期。促进行业集中度提升，全国连锁性质的品牌配件销售及维修服务企业有望出现。

2015年2月17日，为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发改委等十部委《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交通部出台《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实施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本次征求意见稿意味着打破汽车维修行业垄断的政策细则已正式开始落地，进一步消除阻碍，有助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加速发展，为汽车零部件生产商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15年3月18日，交通运输部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意见》明确提出，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在城市公交、出租汽车和城市物流配送等领域的总量达到30万辆。明确了交通运输行业是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重要领域，对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推广应用的重点领域、目标规模、技术标准和相关支持配套政策作出详细规定，得到了行业的充分关注。

2015年6月2日，发改委和工信部联合发布了《新建纯电动乘用车企业管理规定》，明确提出7月1日起开放纯电动和增程式电动乘用车准入，投资总额和生产规模不再受《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最低要求限制。此举进一步降低行业准入门槛，有利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和繁荣。

2016年1月14日，环境保护部和工信部联合发布了2016年第4号公告“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严格控制机动车污染，全面实施《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GB18352.5-2013）和《车用压燃式、气体

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Ⅲ、Ⅳ、Ⅴ阶段）》（GB17691-2005）中第五阶段排放标准要求”，公告指出，从2016年4月1日起，全国将有11个省市将全面实行汽车国五排放标准。从2017年1月1日开始，全国范围内将全部执行国五标准。

2016年3月11日，工信部发布了工信部装【2016】95号公告《关于进一步加强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为进一步完善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体系，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保护消费者利益，保障道路交通安全，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提出推行企业诚信自律承诺制度、加强生产一致性管理、加强机动车出厂合格证管理、发挥地方政府和行业协会监管作用、健全汽车生产企业失信和违法违规惩戒机制。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汇总如下：

日期	颁布单位	政策标题
2004-5-21	国家发改委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2009-3-30	国务院办公厅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11-3-17	商务部、发改委、财政部、人民银行	《关于“十二五”期间实施积极的机电产品进口战略的若干意见》
2011-6-13	工信部	《关于推荐两化融合促进节能减排重点推进项目的通知》
2011-11-25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品强制性认证执行标准有关要求的公告》
2013-2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
2013-8-11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
2014-7-21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
2014-9-18	交通部等十部委	《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
2015-2-17	交通运输部、发改委等十部委	《汽车维修技术信息公开实施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2015-3-18	交通运输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
2015-6-2	发改委、工信部	《新建纯电动乘用车企业管理规定》
2016-1-14	环境保护局、工信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16 年（第 4 号）》
2016-3-11	工信部	工信部装【2016】95 号公告《关于进一步加强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二）行业发展历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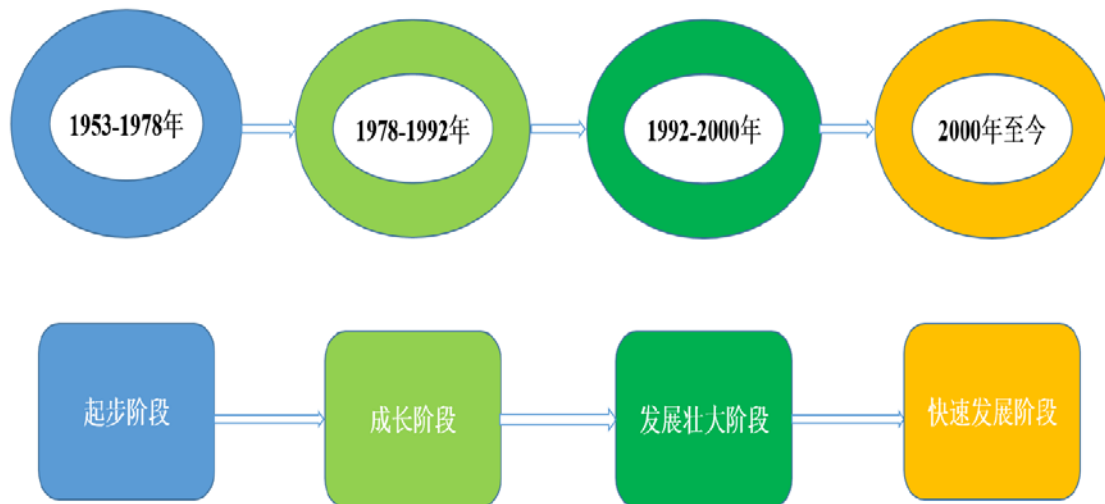
按照汽车工业协会的阶段分类方法，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大致经历以下发展阶段：

1、起步阶段：1953-1978 年左右，特点是低水平建设，基本为卡车配套。主要事件为一汽、二汽的建设。

2、成长阶段：1978-1992 年，这一阶段，技术含量上升，开始为轿车配套。上汽、一汽、二汽等轿车生产开始起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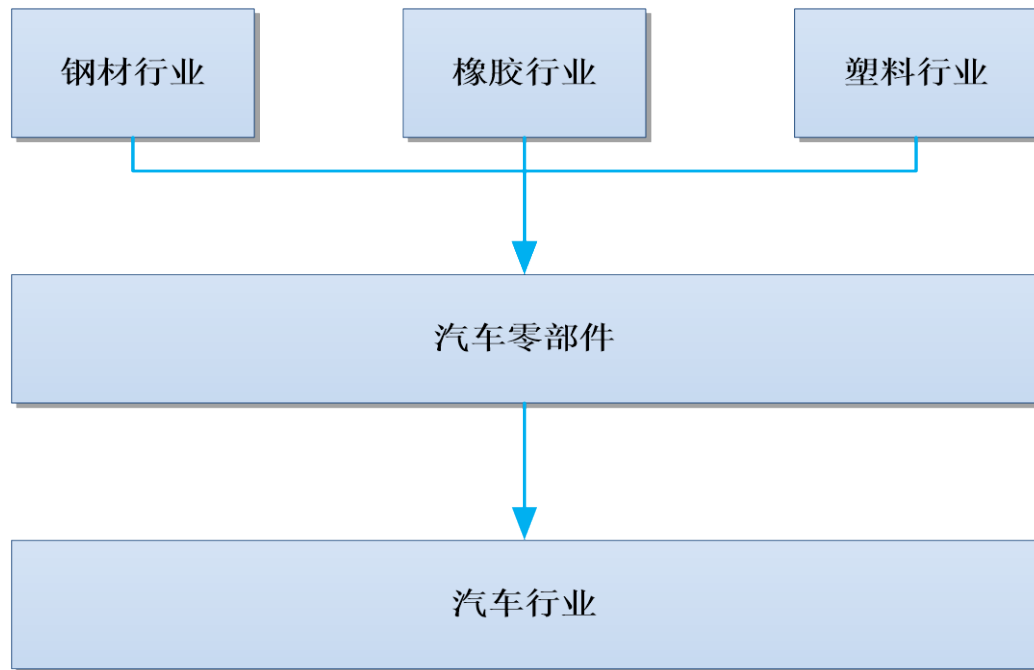
3、发展壮大阶段：1992-2000 年，阶段特点是外商投资加大，国产化率提升，国家出台汽车产业政策，民营资本扩张。

4、快速发展阶段：2000 年-至今，汽车产业整体水平提高，出口增长，发展全球采购，特点是汽车产量增速较快，新产业政策出台，全球采购瞄准中国，中国开始出口。



（三）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汽车零部件产品产业链结构主要包括：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主要是钢材、橡胶、塑料等，中游汽车零部件产品生产商；下游主要为汽车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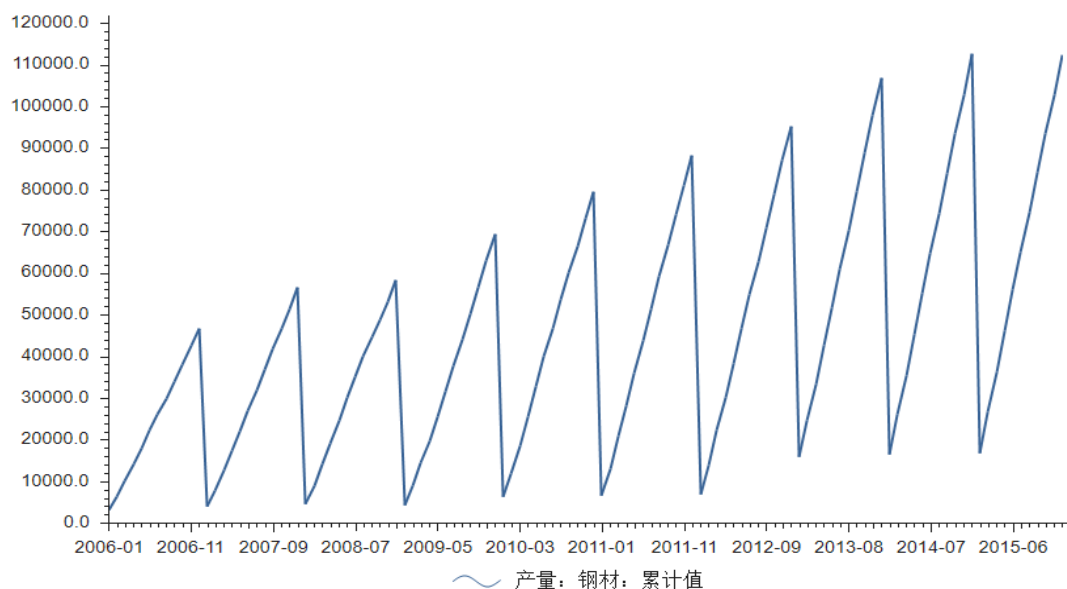


1、上游行业及关联性

（1）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价格持续低迷

我国是钢铁生产大国，2014 年我国钢铁产量达到 112,557.20 万吨，同比增长 5.43%。一方面，上游产量充足，充分满足汽车零配件企业的原材料供应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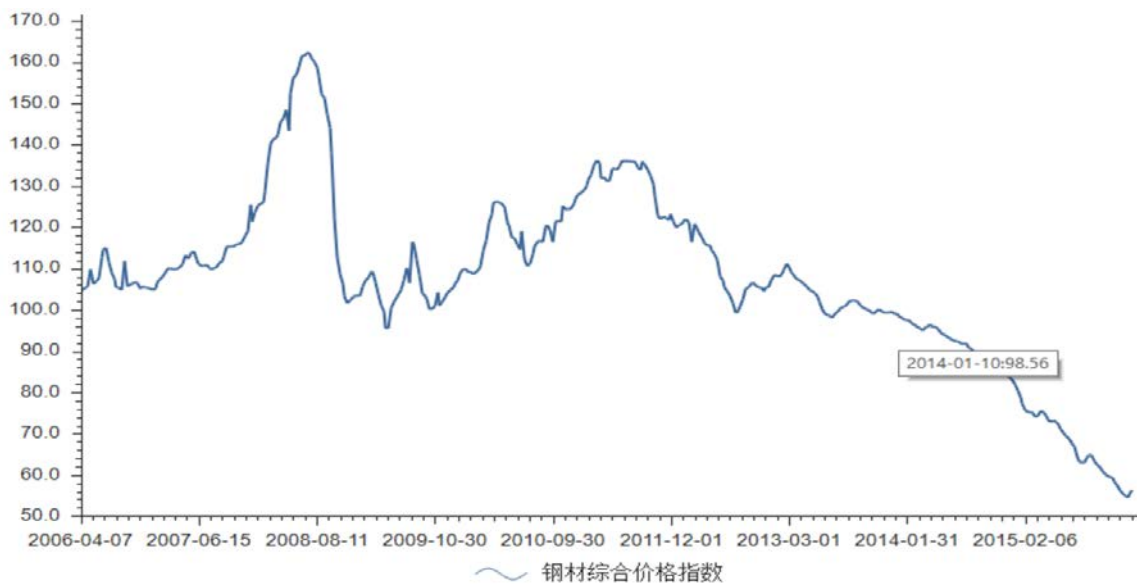
近年中国钢材产量情况（单位：万吨）



资料来源：Choice 金融终端

另一方面，钢铁价格不断降低，扩大了汽车零配件企业的利润空间。从 2010 年开始，钢材综合价格指数持续降低。

钢材综合价格指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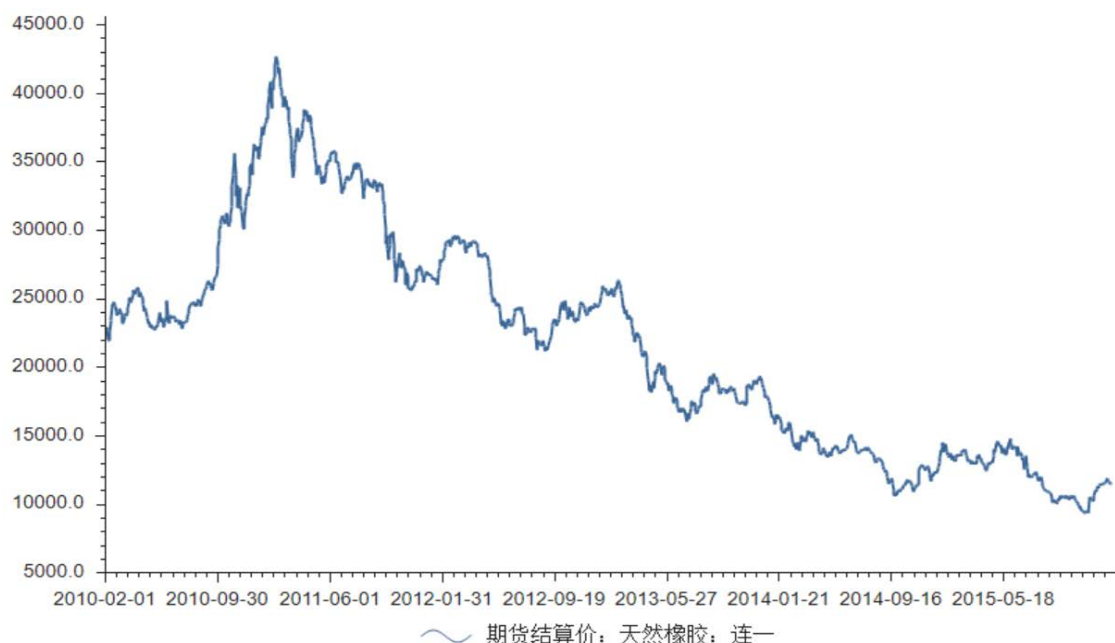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Choice 金融终端

（2）橡胶价格下降，轮胎行业收益最大

如今橡胶行业的高速发展已经一去不复返，从 2012 年开始，橡胶行业的发展就慢慢进入增速减缓的阶段，呈现出新的常态化发展趋势和特征。

天然橡胶期货结算价格情况（单位：元/吨）



资料来源：Choice 金融终端

在世界橡胶消费量中，橡胶工业消耗了全球 80%以上的橡胶。当今大约有 65%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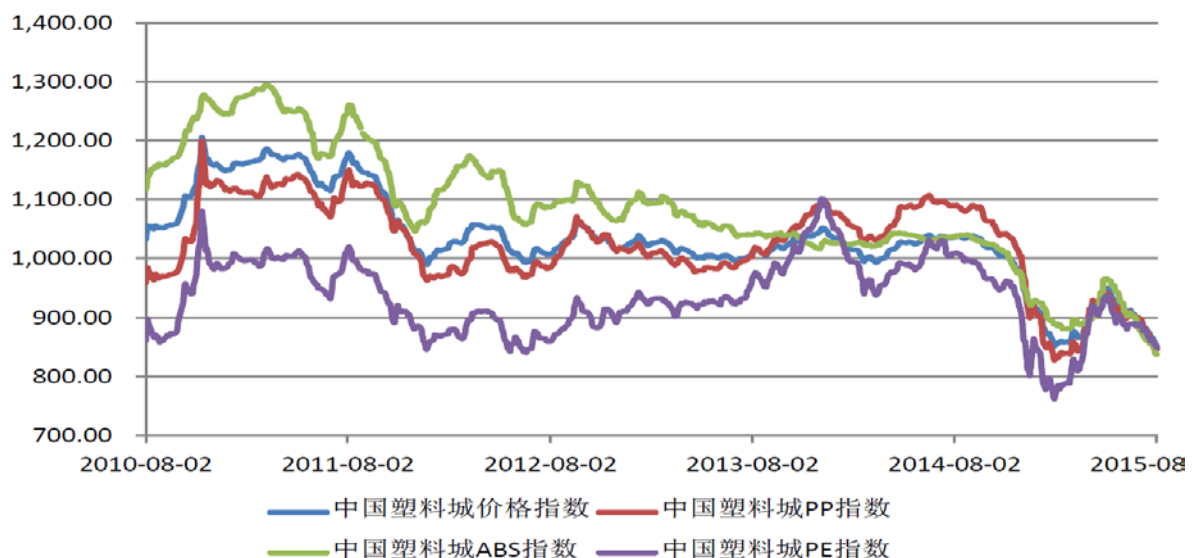
右的橡胶是用在汽车工业，使用的胶种也最多。一辆小轿车的用胶量已超过 100 公斤，其中轮胎为 37.8 公斤；各类橡胶制品达 200 余种，汽车上装用的橡胶制品现已占到汽车总成本的 10%以上。由此可见，天然橡胶价格下降的最大受益者即为汽车及汽车零配件产业。

（3）塑料价格整体下降，拓宽零部件企业利润

纵观汽车产业的发展历程，将塑料零部件应用在汽车中已经发展了很长一段时间。从现代汽车使用的材料看，无论是外饰件、内饰件，还是功能件，到处都可以看到塑料零部件的身影。对于汽车用户而言，塑料具有重量轻，易加工等优点，尤其是其较轻的重量有利于节约燃油，汽车的重量每降低 10%，燃油消耗可以减少 6%~8%，这是汽车工业对塑料零部件有较大需求量的主要原因。而且，随着塑料材料物理、化学性能的不断提高，塑料材料已经能部分代替钢材应用于汽车零部件中，塑料材料在汽车业的应用范围已不仅仅局限于汽车内饰、座椅、车灯等零部件，而且已扩展到油箱、翼子板、风扇叶片等结构件，尤其是新材料及新成型技术的出现，使得塑料零部件在汽车工业中的消费量日益增加。

近几年，中国塑料价格处于不断波动之中，总体呈现下降趋势。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中国塑料价格指数情况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塑料价格的下降，降低了汽车零部件行业原材料价格，拓宽了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的利润空间。

综上所述，上游原材料价格不断下降，有利于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企业的成本控制，

为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2、下游行业及关联性

汽车零部件的下游主要为汽车行业，汽车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到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生产经营，伴随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而发展。

过去十余年，中国汽车行业发展迅猛，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我国汽车的产销水平再创新高，2014 年全国汽车产销分别为 2,372.29 万辆和 2,349.19 万辆，同比增长 7.26%和 6.86%，中国已成为汽车产销第一大国。

尽管我国已跃居世界第一大汽车生产国和全球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从保有量来看，根据 Choice 金融终端数据显示，2014 年底全国民用汽车拥有量为 14,598.11 万辆，民用汽车总保有量也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二位，但人均水平不仅远远低于发达国家，甚至低于一些相同发展阶段的国家，说明我国汽车市场从中长期来看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增长仍是未来一段时间的主要趋势。此外，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公路等基础设施的日趋完善，以及国家政策的鼓励，汽车在我国的普及程度将越来越高，我国汽车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的预计，2020 年汽车年产量将接近 4,000 万辆，而全球汽车年产量将超过 1 亿辆，下游市场空间广阔。

（四）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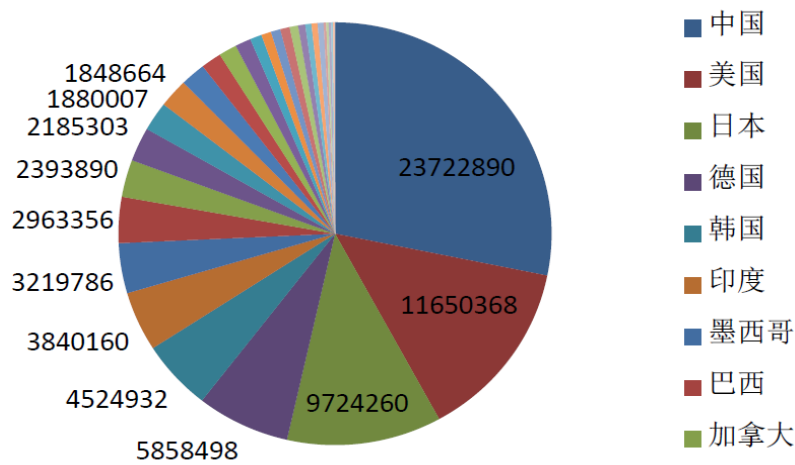
1、国际汽车零部件市场概况

随着全球经济增长，汽车销量与日俱增。根据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汽车行业分会数据显示，2014 年全球共生产汽车 8,626 万辆，比 2013 年微增 1.01%。其中乘用车生产了 6,609 万辆，同比增长了 1.51%，占全球汽车产量的 77%；商用车生产了 2,017 万辆，同比下降了 0.6%。

根据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汽车行业分会相关数据显示，2014 年 1-12 月份，全球主要汽车产销国累计生产汽车 8,626.38 万辆，同比增长 1.01%，累计销售汽车 8,519.59 万辆，同比增长 3.35%。中国、美国、日本、德国和韩国分列汽车产量前五位，其中，中国汽车产量为 2,372.29 万辆，增长 7.26%，在全球总产量中占比达到 27.5%，连续 6 年蝉联全球之首；美国汽车产量 1,165.04 万辆，同比增长 5.28%，居于第二；日本汽车产量 972.43 万辆，同比增长 1.78%，居于第三；德国汽车产量同比增长 2.13%至 585.85 万辆，居于第四；韩国汽车产量增幅较少为 0.08%，居于第五。此外，印度（384.02 万辆）、墨西哥（321.98 万辆）、巴西（296.34 万辆）、加拿大（239.39 万辆）、西班牙（218.53 万辆）等跻身全球十大汽车生产国之列。2014 年全球汽车产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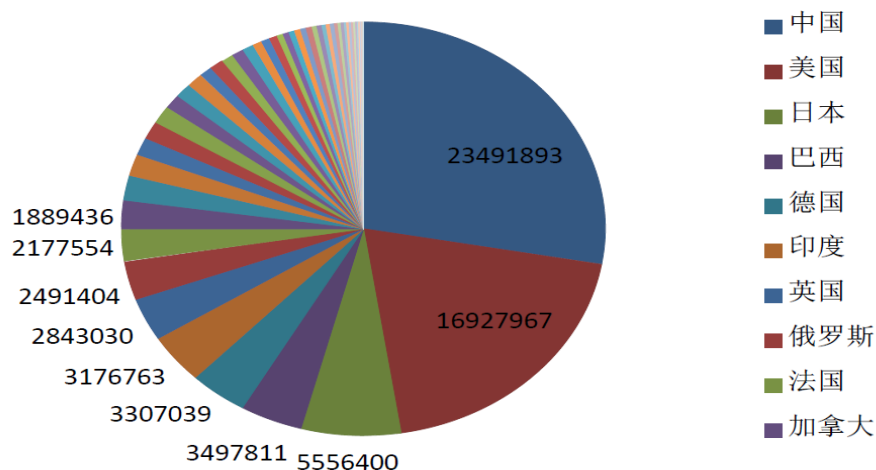
2014 年全球主要汽车产销国产量情况（单位：辆）



资料来源：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汽车行业分会

2014 年全球主要国家汽车销量中，中国、美国、日本、巴西、德国分列前五。其中，中国、美国、日本、巴西、德国分别占全球汽车总销量的 25.27%、19.87%、6.52%、4.11%和 3.88%。此外，印度、英国、俄罗斯、法国和加拿大位居 6-10 名。

2014 年全球主要汽车产销国销量情况（单位：辆）



资料来源：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汽车行业分会

在过去的二十多年间，整车制造商逐步由传统的纵向经营、追求大而全的生产模式向精简机构、以整车开发、整车组装为核心的专业化生产模式转变。整车制造商对汽车零部件的需求越来越多地依赖独立的零部件供应商，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逐步从整车制造商中分离出来，形成独立、完整的企业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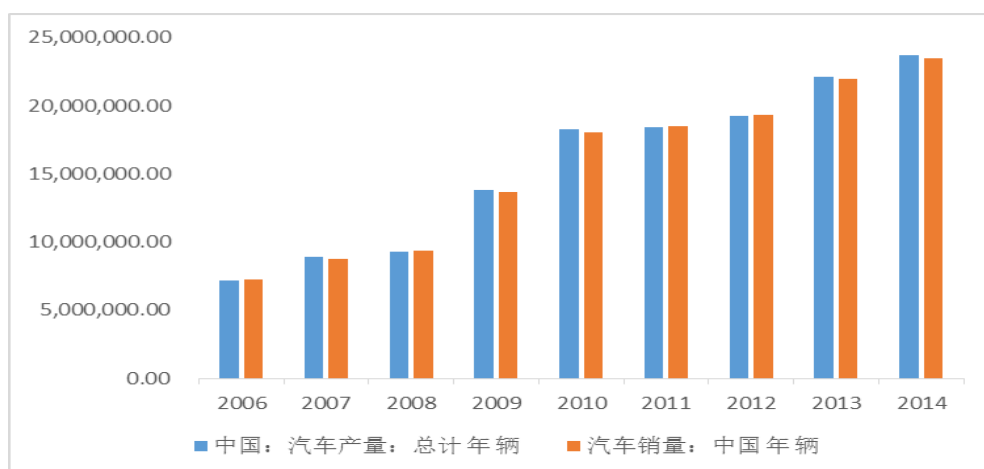
汽车零部件企业不再简单地停留在传统的加工方面，而是更多地肩负起设计开发、制造检测、质量保证和市场服务等全套服务。在此大背景之下，国际零部件市场形成了博世（Robert Bosch GmbH）、电装公司（Denso Corp）等跨国零部件巨头。

2、国内汽车零部件市场概况

我国汽车零部件始于 1956 年，第一汽车制造厂建立，后来南京汽车制造厂、陕西汽车制造厂和第二汽车制造厂等相继建立，迎来了我国第一次“汽车热”。此间，为与整车厂配套，也相继建立一批汽车零部件厂。但当时绝大多数零部件企业生产水平很低，生产规模很小，无产品开发和更新能力，从而导致零部件企业的产品质量差、价格高，并且只能与规定厂家配套，不能任意销售到别的整车企业。改革开放期间，零部件发展的主要特点仍然是以围绕整车配套为主。在此期间，大批中小零部件企业涌现出来。这些企业规模小，80%以上的销售额在 1 亿元以下，重复建设严重，数量庞大。全国定点零部件生产厂家 2,000 家，实际达 5,000 家，技术力量薄弱，生产设备简陋。排他性的采购原则迫使一些零部件企业依附于某家整车厂而生存。近十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无论从生产能力、产品品种，还是从管理与技术水平、技术创新能力上都取得了长足的发展。21 世纪，汽车产业日益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一个重要的支柱产业。

近年来，我国汽车工业的迅速发展，带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自 2000 年以来，我国汽车的产销量均快速增长，虽然受宏观经济的影响，部分年份出现增速下滑的现象，但整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我国汽车的产销水平再创新高，2014 年全国汽车产销分别为 2,372.29 万辆和 2,349.19 万辆，同比增长 7.26%和 6.86%。我国汽车产业的产销量已经稳居世界第一位。

中国汽车产销量情况（单位：辆）



资料来源：Choice 金融终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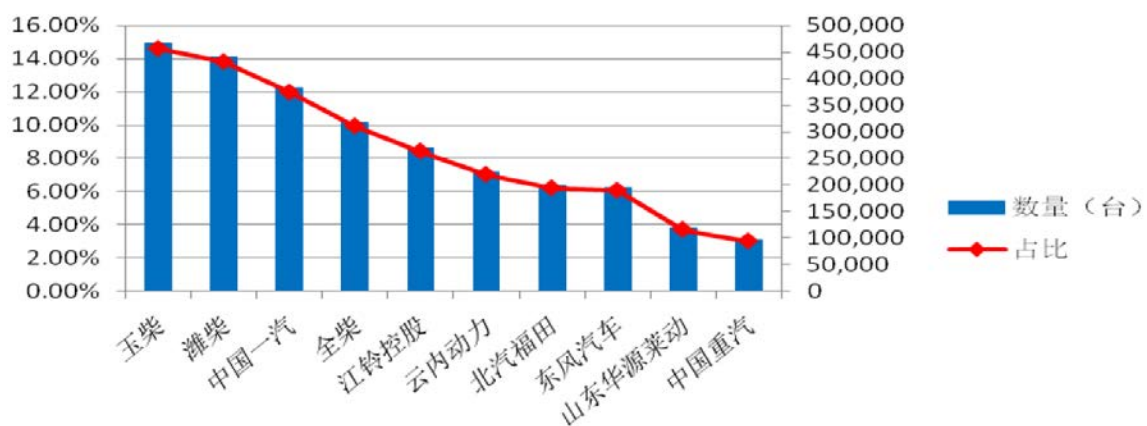
商用车方面，中国是目前全世界生产商用车最多的国家，2015 年中国销售了 345.44

万辆商用车。但中国商用车行业大而不强，主要表现在质量技术水平以中低档次为主。以价格为例，与欧美如奔驰、沃尔沃、斯堪利亚这些品牌比相差 3 倍，与日韩相比相差 2 倍。在技术上，模仿消化吸收能力较强，高端核心技术掌握不多。在车身、发动机、变速箱、桥、电子等核心关键技术方面还缺乏自主创新和引领全球的核心技术和开发能力。目前国内厂家主要还是靠引进技术来提高产品档次和技术水平。过去在规模不断扩张的情况下，可以支撑高昂的技术购买费用，今后规模不再扩张，就是一个问题。当国内高档产品需求大量产生后，在我们直面与跨国公司高端产品竞争时，劣势就会显现。在技术差距方面主要体现在：排放技术、燃油经济性、报废里程等方面。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2014 年，我国内燃机累计完成产销 2,108.16 万台和 2,116.94 万台，比上年同期累计分别增长 3.31%和 4.54%，产量增幅下降 0.62 个百分点，销量增幅增长 0.1 个百分点。全年柴油机产销累计同比降幅有所扩大。具体看，12 月份，国内车用柴油机产销分别完成 268,486 台和 265,684 台，2014 年，累计完成 3,197,846 台和 3,234,434 台，比上年同期累计，产量下降 10.25%，销量下降 9.69%，产量累计降幅扩大 0.49 个百分点，销量累计降幅扩大 0.43 个百分点。全年柴油机行业产销同比下降一成左右。

从 2014 年的柴油机产量来看，玉柴、潍柴、中国一汽、全柴、江铃控股、云内动力、北汽福田、东风汽车、山东华源莱动以及中国重汽名列柴油机累计生产前十位，产量分别为 466,855 台、441,676 台、383,141 台、318,021 台、269,290 台、224,648 台、198,224 台、193,762 台、118,444 台、96,117 台，分别占柴油机累计总产量份额为 14.60%、13.81%、11.98%、9.94%、8.42%、7.02%、6.20%、6.06%、3.70%、3.01%。上述十家企业共生产 2,710,178 台，占柴油机累计生产总量的 84.75%。

2000-2014 年中国柴油机重点生产企业产量情况（单位：辆）



数据来源：Choice 金融终端

2014 年，柴油机生产前十家企业累计产量与上年同期累计比较，有五家企业均处

于增长趋势，五家企业产量同比下降。处于增长趋势的企业中，北汽福田柴油机产量累计增幅依旧最大，为 31.14%，增加 0.15 个百分点；增幅均在 10% 以上的企业还有江铃控股，产量累计同比增长 12.50%。产量累计下降的企业情况：全柴降幅最大，为 33.49%，降幅略有回升；其次是山东华源莱动，降幅为 27.26%；其他三家企业降幅也在 10% 以上。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15 年 1-7 月，我国乘用车产销 1,162.90 万辆和 1,136.42 万辆，同比增长 4.01% 和 3.39%；商用车产销 198.37 万辆和 198.91 万辆，同比下降 14.62% 和 13.91%。截至目前的数据来看，2015 年我国的整车市场仍处于低迷状态，但其产销量在世界整车市场中仍相当可观。

总体看来，由于我国蕴藏着庞大的汽车消费需求，且具有显著的资源成本优势，欧美和日韩整车厂商纷纷涌入国内市场，同时，跨国零部件供应商也随之加快到国内建立合资或独资公司的步伐。全球整车产能向中国的转移集中大大推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发展，为国内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契机。

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正在进入快速上升通道。尤其是 2010 年以来，下游整车市场的旺盛消费需求驱动国内零部件行业实现较快发展。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总产值达 2.7 万亿元，占整个汽车产业的 40%。从国内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程度来看，其与国内整车产业发展现状仍存在显著差距，其发展相对滞后依然是制约我国汽车工业“由大变强”的主要因素之一。欧美等成熟国家的零部件产业产值已经超过整车产业，根据欧美等成熟汽车市场发展经验，汽车行业整车与零部件生产规模比例为 1: 1.7，目前我国汽车整车与汽车配件年产值规模比例为 1: 0.5，因此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未来仍存在巨大的发展潜力。目前我国汽车整车与汽车配件年产值规模比例为 1: 0.5。我国汽车行业迅猛的发展，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提供了良好机遇。

随着汽车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市场竞争加剧，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不断加大投入提高自主研发、技术创新与海外市场开拓能力，产品竞争力不断增强；加之传统的成本和价格优势，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国际市场地位不断提升，上述因素推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持续快速增长。全球整车厂商对国内汽车零部件采购途径的青睐，国家颁布的多项产业扶持政策对提升零部件企业竞争力的支持，为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带来难得的发展机遇，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必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高峰期。

（五）行业的运行特征

1、行业的进入壁垒

汽车零部件的需求集中于汽车制造商行业，其发展情况和汽车行业的发展速度、市

场容量密切相关。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国家提倡扩大内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快速增加，轿车、货车需求增长迅速。在快速增长的汽车行业需求带动下，我国汽车行业的发展速度加快，对汽车零部件的需求日趋旺盛。为满足汽车整车厂不断提高的技术要求，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研发投入有所加大，业内开始出现一批技术含量较高，规模较大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主要进入壁垒如下：

（1）技术壁垒

随着汽车工业的不断发展，整车制造商对汽车零部件的技术含量、可靠性、精度和节能环保等要求越来越高，在选择供应商时技术实力、产品质量、供货能力和成本都是重要的考虑因素。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型、资金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产业，本行业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通常涉及到机电维修、产品工艺、材料学、刀具、包装工程、金属工艺学、机械制图、机械原理等多种学科和技术，进入本行业需要具备较强的跨行业技术整合能力，同时还需要具有长期的技术经验积累，而专有技术的积累和科研开发能力的培养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一般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迅速形成。

此外，随着汽车消费市场向多元化、个性化、时尚化的演变，汽车的生命周期逐渐缩短，这对汽车零部件厂商提出了更高的时效性要求。为了应对消费市场的快速变化，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具备同步开发产品能力，否则将被市场淘汰。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企业，拥有的产品技术储备多、经验丰富、专利数量多，产品设计、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领先，因此，其生产的产品在种类、性能和客户满意度上都具备显着优势，有助于维持其核心竞争力，对后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形成壁垒。

（2）资金壁垒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行业竞争也较为激烈。一方面，由于整车厂商对上游配套零部件供应商供应的及时性、生产的规模性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有较高要求，零部件供应商在购建厂房、采购生产及检测设备、维持必要的库存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过程中均存在较高的资金需求。

另一方面，由于全球汽车工业的行业集中度较高，导致国内外整车厂商往往占据一定的谈判优势，其信用期限相对较长，这也对零部件供应商造成一定的流动资金压力。因此，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需要较大资金投入，资金门槛成为进入该行业的障碍。

（3）人才壁垒

汽车零部件涉及多种学科和技术，因此拥有一批高水平、多学科背景的复合型专业人才，是决定一个企业是否具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一般而言，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核心技术人才的成长周期较长，通过内部培养的成本较高。同时，企业对这部分人才的保护力度较大，往往会采取各种激励措施予以挽留，新进入行业的企业通过社会公开招聘方式难以吸引所需的技术人员。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本身在我国市场化发展起步较晚，而高校等培养机构先进设备较为缺乏，科研条件有限，因此符合条件的高端人才在短时间内也难以大规模培养。

除了核心技术人员外，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对熟练技术工人的需求较大。现阶段我国这类人才的供求缺口较大，新进入行业企业难以招聘到足够数量的熟练技术工人。

（4）市场营销网络壁垒

全球汽车工业国际分工合作体系业已确立，整车厂商当前已广泛采用整车的全球分工协作战略和零部件的全球采购战略，整个行业正逐步向生产精益化、非核心业务外部化、产业链配置全球化、管理机构精简化的方向演化发展。由此，全球整车厂商与零部件供应商的相互依赖性逐步得到强化，同时，考虑到产品开发和产品质量等因素，整车厂商往往对其配套供应商的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及安全、同步和超前技术研发、后续支持服务等设置了严格准入要求。并且整车厂更换零部件供应商需要考虑的成本过高，因此一旦双方合作关系确立，整车厂商通常不会轻易变换其配套零部件供应商。因此，一旦进入整车厂商的供应商名单，就对新进入者形成一种壁垒。

（5）质量体系认证壁垒

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要进入整车制造商供应链的前提是必须通过严格的第三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同时还要满足整车制造商的特殊标准和要求，具备客户认可的技术研发能力、质量保证能力、设备生产能力、成本控制能力等多方面的能力，才能得到订单确认。一般来说整车制造商对供应商的认证过程包括技术评审、质量体系评审、价格竞标、产品试制、小批量试用、批量生产等几个阶段，由于认证体系较为苛刻，因此从产品开发到实现大批量供货，整个过程一般需要 1~2 年的时间。

由于整车制造商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有着极其严格的资格认证及考核，因此企业一旦被纳入整车制造商的供应商目录，就会形成较为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新进入企业需要在产品质量、价格和谈判能力等多方面显著超过原有供应商，才能获得销售渠道。因此，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在市场拓展上面临着较高的客户认证壁垒。

2、行业的生命周期

识别行业生命周期所处阶段的主要指标有：市场增长率、需求增长率、产品品种、竞争者数量、进入壁垒及退出壁垒、技术变革、用户购买行为等。

行业生命周期的具体的发展阶段和特点如下：

行业生命周期	特征
幼稚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较高，需求增长较快，技术变动较大，行业中的企业主要致力于开辟新用户、占领市场，但此时技术上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在产品、市场、服务等策略上有很大的余地，对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用户特点等方面的信息掌握不多，进入壁垒较低。
成长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很高，需求高速增长，技术渐趋定型，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已比较明朗，企业进入壁垒提高，产品品种及竞争者数量增多。
成熟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不高，需求增长率不高，技术上已经成熟，行业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非常清楚和稳定，买方市场形成，行业盈利能力下降，新产品和产品的新用途开发更为困难，行业进入壁垒很高。
衰退期	这一时期的市场增长率下降，需求下降，产品品种及竞争者数目减少。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虽然已经形成了一定的产业格局，并发展形成了一定的规模，但是从整体角度来看，行业发展水平依旧比较低，市场上依旧以中小型企业为主，缺乏规模较大的龙头企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同时，我国汽车零部件知名品牌较少。因此，从行业发展周期来看，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仍处于成长期阶段。

3、行业特性

（1）周期性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下游为汽车行业，与汽车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呈现随着汽车行业的周期波动而波动的特点。

（2）区域性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区域集中度较高，且往往与整车制造产业形成周边配套体系。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产业集群已初具雏形，按地区划分，现已基本形成东北、京津、华中、西南、长三角、珠三角六大零部件产业集群，具有向工业城市和六大零部件产业集群集中的趋势，呈现一定的区域性特点。

（3）季节性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季节性受汽车生产的季节性影响较为明显，通常每年 6 月份、7 月份、8 月份为淡季，其余月份为旺季。通常，汽车制造商每年前几个月会超市场需求生产，导致 6 月、7 月、8 月备有较多成品库存，需要一段时间消化，加之大多数汽车制造商有放高温假惯例，由此导致 6 月、7 月、8 月汽车零部件需求较为清淡。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鼓励扶持

国家先后出台了《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在交通运输行业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等多项与汽车产业发展相关的政策，大力支持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发展，重点强调实现汽车关键零部件自主化、大力推广发展节能减排技术，支持我国自主品牌汽车产业的持续发展，对我国汽车发动机零部件行业发展将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2）新能源汽车助力汽车零部件增长

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的产销规模不断增加，且保持较高增速，但仍处萌芽期。国家补贴占整车售价的比重比较高，是推动行业发展的最大动力。整车方面，大众投资12亿生产纯电动汽车，力帆股份发布新能源战略规划；零部件方面，以比亚迪定增为代表，先后有曙光股份、杉杉股份、万马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公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相关定增方案。种种迹象表明，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

（3）无人驾驶扩大汽车零部件市场空间

以特斯拉和谷歌为首的无人驾驶技术不断吸引着人们的眼球。无人驾驶技术的出现颠覆了传统汽车零部件行业，很多零部件将不复存在。新技术的出现带来极大挑战的同时，也给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带来了新的活力和机遇。NHTSA将智能车辆分为5级，0~2级的重点在于单传感器信息识别以及单个车辆系统的独立控制，技术水平已较为成熟；2~4级的重点在于多传感器信息融合和整车控制策略开发。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一旦抓住机会，则能踏上时代潮流，搭上无人驾驶这辆大船，乘风破浪。

（4）全球汽车产业推移本土零部件企业融入全球汽车供应链体系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下，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和积累，目前已经出现一批高技术含量、高品质水平且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专业零部件企业。在规模、质量、研发以及响应速度等方面的支持之下，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逐渐融入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体系之中。这意味着在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链体系之下，我国本土汽车零部件企业迎来承接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转移的机会，这必将推动我国本土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向着更高技术、更高品质以及更大规模发展。

2、不利因素

（1）环保、交通负面影响日益显现

近年来，污染排放已引起全球共同重视的话题，随着汽车保有量和消费不断增加，汽车尾气排放已成为制造空气污染的一个重要因素。同时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不断推进，人口增长和道路瓶颈的矛盾越来越突出，交通拥堵也成为摆在城市发展面前的一大难题。因此，汽车行业需求面临政策的制约。事实上近年来国家和地方府不断出台各种政策，如提高汽车排放标准、限发牌照等办法控制消费的过快增长，从而达到减少污染排放和缓解交通压力的目的。这一系列问题制约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同时影响着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格局。

（2）下游整车市场竞争激烈对上游零部件行业造成较大的降价压力

目前，我国已经成为全世界最大的汽车生产市场与消费市场，但是随着市场向多样化、个性化转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从长期来看，整车价格不断下降将是不可逆转的大趋势，单款车型售价总体亦呈下降趋势。受整车厂降价转嫁成本压力的影响，单一型号的零部件产品必将面临持续的降价压力，因此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面临着上游整车厂带来的降价压力。

（3）生产要素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目前，精密加工行业的人工、设备、刀具、辅料、原材料、能源和经营场地等主要生产要素价格普遍呈上涨趋势。虽然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产品定价因其特性一般是与产品的加工精度、可靠性和人工成本密切相关，而与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一般不太密切，优秀汽车零部件加工企业也一直通过提升工艺水平及提高设备效率等方式来降低成本，但生产要素价格的普遍上涨仍将给企业带来一定的成本压力。

（4）汽车零部件产业集中度相对较低

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产值规模虽然较大，但是由于地方、部门、以及企业自成体系，重复性投资较大，没有形成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大型骨干零部件企业。

同时，专业化分工不明显，没有形成合理配套的产业结构，难以充分体现出行业的规模效益，难以充分利用产业集群的溢出效应。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我国整车行业集中程度十分明显。2014 年全年，6 家主要汽车生产企业销售汽车 1,859.33 万辆，占汽车销售总量的 79.2%，上汽、东风、一汽、长安、北汽和广汽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24%、16%、13%、11%、10%和 5%。上述市场竞争格局导致整车厂商处于谈判的相对优势地位，零部件行业整体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

（七）行业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面临的竞争日趋激烈，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普遍规模不大，门槛低，生产企业众多且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混乱。近年来，汽车行业不断整合，提高产品质量要求和行业准入标准，但汽车零部件生产混乱现象依然存在，同时国内企业研发能力薄弱，与国外先进技术相比仍然存在较大的差距。产品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程度较低。随着国外知名企业在中国市场实施本土化管理，抢占市场份额，竞争日益激烈。若公司不能妥善应对市场竞争，加强产品研发、品质、经营管理来提升整体竞争力，则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2）宏观政策变化风险

随着国民生活水平质量意识的提高，公众对整车安全问题的关注度持续上升，中国质量协会相继出台《汽车产品监督管理召回条例》，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认监委联合下发通知，要求部分汽车及零部件产品必须进行 CCC 认证；《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客户对产品质量不满意退货的规定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对不达标的汽车制造商监控也在不断加强。如果未来对汽车零部件三包服务要求范围政策进一步收紧，将对行业带来较大影响。

（3）市场需求增速下降风险

整车市场是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主要客户，2015 年年初以来，根据 Wind 资讯数据显示，汽车行业产销量出现增速放缓迹象。截至 2015 年 8 月，我国汽车产销 1,518.24 万辆和 1,501.72 万辆，产量同比下降 0.24%，销量持平。若未来汽车产销量仍不能恢复快速增长态势，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市场需求势必会受到较大影响，且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是竞争性行业，中小型企业数量众多，供大于求的矛盾始终存在，同时还要承担因车型停产带来的市场需求损失，再加上大型整车企业给零部件企业的利润空间比较少，对于长期配套型的零部件企业仍然存在一定的市场需求下降风险。

（4）汽车整车和主机制造企业转嫁降价和质量风险

中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大多依赖于整车生产厂商和主机制造企业，在整车市场降价时，整车企业不断要求零部件厂商降低供货价格，使得零部件制造企业的利润空间进一步下降；此外，整车制造企业对其采购零部件的质量要求较高，在质量责任不明确的情况下，质量问题所造成的一切损失，都可能转由零部件制造企业承担。

（5）产品研发风险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由于利润空间有限，开发资金规模不大，再加上专业人才的缺失，因此在技术开发上仍然存在一定风险。同时，零部件企业在地区分布上也很广，这些对技术人才的取向产生一定的影响。

另外，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在新技术、试验、生产工艺等方面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因素，新产品研发从项目立项到最终实现产业化、规模化生产前，需要很长的研发周期。在此过程中，产品与整车配套、路试、新车型的生命力等都会导致新产品无果而终，这不仅会给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企业带来经济损失，也会影响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企业的长远发展。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的竞争程度

近年来，在整个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的竞争格局中企业的规模和类型呈现多元化，小型的零部件生产企业主要为大量规模较小的零件供应企业，靠部分低端配套产品和为大中型配套企业加工维持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差、缺乏核心竞争力；中型零部件企业数目较多，竞争较为激烈，产品技术水平、价格、成本是竞争实力的关键因素，但该类企业对市场反映灵敏，经营机制灵活；每个厂家生产产品专业性较强，处于高速发展阶段。整车生产企业的直属专业厂和全资子公司其生产活动要服从于整车厂的整体部署，产品品种单一、规模较大，并且可以得到整车厂商的技术与管理支持。但这类零部件企业对整车企业的依附性很大，因此对市场与技术开发、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投入较少，缺乏直接面对市场竞争的能力。规模较大的民营汽车配件企业拥有较大的规模和资金实力，技术处于领先水平，产品质量、成本具有全球性的竞争优势。跨国汽车零部件公司在国内的独资或合资公司拥有外资的资金、技术和管理方面的支持，具有较大的规模和资金技术实力，管理水平较高，市场竞争能力很强。

总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近年来销售收入逐年增加，盈利不断提高，企业不断转型升级，但我国只是汽车零部件生产的大国还不是强国，国产零部件主要用于自主品牌汽车，市场占有率低，外资控制了汽车零部件的绝大部分市场份额。与国际知名零部件生产企业相比，我国仍需进一步加强汽车零部件研发的技术实力，尤其是关键技术的研发，提升管理水平，加快行业整合和产品整合，形成专业化汽车零部件集团，增强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2、公司所处的竞争地位

从产品种类来看，目前国内从事汽车零配件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但单个企业的规模不大，没有形成龙头企业。在汽车零配件领域，公司生产产品种类较多、产品线丰富，因此国内与公司类似的综合性汽车零配件生产企业较少，单个企业与公司主要产品都具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几乎没有。

从供应链关系来看，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一直向玉柴机器、雷沃动力、济南重汽、玉柴动力等大型汽车及发动机主机厂商提供配套产品，不直接向维修厂等“零售市场”

销售。因此没有获得主机厂商供货资格的汽车零部件企业只能参与维修厂等“零售市场”的竞争，与公司不产生直接竞争关系。

公司从事汽车零配件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已达二十年，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客户群体，具有完善的产品和技术开发体系、质量管理体系、销售服务体系，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在部分产品领域逐步取代竞争对手成为客户的独家供货商。

目前，与公司产品完全同类、又是同一用户的竞争比较强的公司比较少，半数多产品竞争对手一般有 1-2 家，产品占有率一般属于平分市场份额状态，如：汽车控制开关、预热控制器、速比调整器、闪光器、巡航组合开关、压力传感器、冷启动火焰预热装置、熄火控制器等。有些公司的产品属于独家供货，这些产品属于公司的专利或专有产品，比如：发动机节能开关、软接触车速里程传感器、替代进口的火焰预热塞、动磁感应式机组监控仪等。

3、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汽车控制电器方面主要竞争对手为北京八大处奥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位于北京市房山区，是在 2000 年根据中央关于部队不再从事经营活动的精神，由北京军区所属的北京八大处电子器件厂撤消后，重新注册的股份制企业，产品包括汽车使用的各类电子控制器、汽车行驶记录仪、熄火电磁阀、电控气断油缸等 30 多个大类，70 多个品种，产品 90%用于汽车厂配套。

汽车电器控制开关开关类的产品主要竞争对手为昌辉汽车电器（黄山）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自 1988 年第一套汽车多功能组合开关及车锁产品下线，至今已有 20 多年的专业经验，目前已具备年产各种汽车关键零部件 500 多万套的生产能力。产品分为汽车照明与信号、汽车雨刮控制、汽车点火、汽车安全及汽车排放等八大系统，全面覆盖乘用车、商用车及微型车领域。其后通过 ISO9001、QS9000、ISO/TS16949 和 ISO14001 等国际质量体系认证。

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方面，公司竞争对手主要包括：

武汉汉升汽车传感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是一家集产品研制、开发、生产和经营于一体的专业化汽车传感系统产品制造公司。产品主要涉及柴油发动机温度传感器、压力传感器、压力报警器、转速传感器、车速里程表传感器、电磁气阀、电动停油阀、继电器、雨刮电机、传动、雨刷、凸轮轴位置传感器、曲轴位置传感器、进气压力传感器等。客户主要包括中国第一汽车制造厂大连柴油机分厂、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东风朝阳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等

全国大中型柴油机及汽车仪表专业生产厂家。

森萨塔科技公司, 总部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的阿特波罗, 迄今已有 90 多年的发展历史, 是世界传感器、电气保护器、控制器、动力控制设计及制造领域的领导者。2010 年 3 月 11 日, 公司成功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生产制造的产品工艺先进, 被应用在汽车、暖通及空调设备、家用电器、航空设备和工业设备等诸多领域。森萨塔公司在中国拥有三个大型生产制造工厂和一个业务中心, 即森萨塔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森萨塔(常州)有限公司、森萨塔科技(宝应)有限公司和森萨塔电子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沃得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主要从事研发, 生产, 销售汽车电子传感器及电磁模块等产品。公司的主要产品有汽车动力总成的各类传感器包括温度传感器(水温和油温)、凸轮轴相位传感器、曲轴转速传感器、变速器转速传感器、拨叉位置传感器、PRND 挡位传感器、空档位传感器; 点火线圈及电子节气门体、磁信号轮。

（九）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1、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经过多年的耕作和服务, 公司积累大量优质的客户, 且绝大多数都是国内大型车辆厂、发动机厂, 客户群定相对稳定, 主要客户有福田戴姆勒、广西玉柴机器、玉柴动力、济南重汽、全柴动力、天津雷沃动力有限公司、诸城奥铃汽车厂、潍柴动力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与这些客户建立多年的合作关系, 在新产品的研发和供应上亦得到了客户的支持。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建立严格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 产品通过了国际汽车标准 TS16949 质量体系认证, 从原材料采购、生产工艺掌控、加工作业、产品试验与检测、产品出厂与交付等各环节监控产品质量。与此同时公司对外协生产商实行准入制, 实行年度综合考评、动态管理, 外协生产商通常要求通过 ISO 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通过加强对自身及外协生产商的管理, 确保产品质量。

（3）研发团队优势

公司研发人员较为稳定, 长期从事研发工作, 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经验。此外, 公司近几年与国内相关高校及国外相关厂家进行了多次的联合合作, 效果明显, 成效显著,

比如：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合作开发耐高温压力传感器，与复旦大学联合开发高压压力传感器、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联合开发工业 CT 检测机、与德国 AMG 公司联合开发陶瓷压力传感器调理芯片等，未来公司将会更加密切地保持与高校、研究院所以及国外知名公司的合作，以达到优化资源配置的目的，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服务；另外，公司制定了“请进来”的合作研发制度，聘请行业内专家和部分客户的技术人员作为技术顾问，为新产品的开发创新起到很好的指导作用。通过人才的引进，公司充分利用了社会资源，极大地促进了整体研发能力的提升，使公司的产品研发紧跟行业发展方向。

（4）稳定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一直都比较稳定，在很大程度上避免了因团队流动导致的技术、市场、人才的大规模流失，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秉持专业化发展的经营理念，经过多年磨合，在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形成了一种高度默契、脉络清晰的工作关系与良好氛围。

2、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

（1）产品集中度低

目前，包含子公司在内，公司共有六大类产品，超过 100 个具体产品，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和产品种类，有利于公司开展客户拓展，减少对单一产品种类客户的依赖，但过多的产品种类且集中度不高，在现有公司经营规模的情况下，影响到公司对成本的控制，分散了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对公司增加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将继续进行产品种类调整，削减甚至淘汰利润率不高的产品，并将加大对新能源汽车仪表、高压传感器、工业检测等领域的投入。

（2）人力资源劣势

虽然公司已经初步建立三个客户运维团队专为公司提供销售管理和客户售后服务，满足了客户的需求。但汽车零配件领域对售后服务要求较高，且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大型汽车制造企业或发动机厂商，对售后服务的及时性和专业程度提出了较高要求。随着公司新型业务的开展及客户的拓展，公司将储备和培养更多销售人员及专业技术人员，以满足发展需求。

（3）资金短缺，融资渠道单一

随着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对新能源汽车仪表、高压压力传感器、工业智能检测产品等的投入，需要大量营运资金的支持。目前，公司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股东资金支持等方式进行融资，融资渠道单一。如果公司融资不能及时跟进，融资方式不能优化，将影响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和投入。公司将以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为

契机，合理使用直接、间接融资手段，为实现公司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十）行业发展前景

（1）黄金增长期预计仍将持续，期间或有增速波动

汽车行业是零部件行业发展的基础。在汽车行业今后相当长的时间内预计将保持增长趋势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行业仍然是国内最有前景的行业之一，还将保持增长趋势。其间，不排除有阶段性的增速波动情况出现。

（2）新能源汽车发展将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

中国财政部等部委于 2014 年 2 月 8 号联合发文明确，将现行补贴推广政策执行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并对 2014 年和 2015 年的补助标准作出调整。中央财政继续实施补贴政策，以保持政策连续性，加大支持力度，以此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促进节能减排。同时，财政部近日还公布了第二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城市名单，支持沈阳、长春等 12 个城市或区域开展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按照单个城市或区域累计推广量不低于 5,000 辆测算，预计未来两年新增推广规模约 6-8 万辆。加上第一批示范城市累计推广量 25 万辆，未来 2 年内新能源汽车累计推广规模将超过 30 万辆。即便考虑政策执行力度等因素，预计未来 2-3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复合增速仍有望超过 100%。这一政策将积极促进汽车零部件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促进零部件产业向节能型和环保型、高技术型和高质量型发展，同时积极推进品牌战略建设和走国际化发展之路。

（3）售后市场将成为汽车零部件行业未来的主要增长点之一

美国《新闻周刊》和英国《经济学家》周刊对汽配市场的潜力和前景进行分析，同时引用了世界排名前 10 位的汽车公司近 10 年利润情况分析，最后得出结论：在一个完全成熟的国际化的汽车市场，有 50%—60% 的利润是在其服务领域中产生的。我国的售后维修市场占比较小，未来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4）零部件高端制造业升级

随着国内汽车市场的逐步成熟，购车者对产品品质的要求也随之提高，主机厂对零部件供应商技术实力与生产管理能力的要求更为严格，汽车“三包”等政策的实施使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主机厂与零部件供应商承担更大的风险。那些研发能力更强、管理水平更高的零部件公司将在竞争中脱颖而出。虽然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竞争实力较国际巨头仍有差距，但在一些细分子行业中，国内零部件公司已经取得突破，更为广阔的全球零部件供应市场已经打开。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秉承“致力于科技发展与人类文明和谐发展”的公司理念，追求“制造优质产品，提供满意服务；追求社会效益，建立和谐工厂”的发展宗旨，坚持“人尽其才，物尽其用；勇于创新，持续发展”的经营方针。

公司将利用现有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制造优势，继续在汽车、发动机用仪表及传感器方面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质量和拓展市场，淘汰一批技术含量低、产能过剩的产品。公司将更进一步密切地与相关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合作，加大研发资金和技术人员投入，重点向新能源汽车的仪表、整车电控、导航中控及工业智能检测方向发展，打造和用好多维新能源和南大易派两个重要子公司平台，争取用一年左右的时间在这些方向取得大的突破。同时，公司将在现有的中低压压力传感器专利技术基础上，研发出高压压力传感器，打破国外的垄断。

（一）产品开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致力于新能源汽车仪表、整车电控、自动变速箱传感器、工业智能检测及专用检测设备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传感器、仪表、汽车电控、工业智能检测将作为重点发展目标。未来两年公司计划开展的产品研发工作如下表所示：

年度	项目名称	产品性质	产品特性	主要内容	应用领域
2016年	汽车液晶仪表	新产品开发	液晶仪表比传统仪表显示数据更多、能更多地实施数据传输，操作控制更方便，外形美观	与用户仪表技术参数的交流与确认和模具开发	新能源汽车
	工业智能检测	新产品开发	可实现固定工件的 CT 检测，实现大型固定工件的检测	传动机构的开发及测试软件的调试	可移动和不可移动产品的 CT 检测
	整车电控	新产品开发	实现替代美国进口整车电控系统，从而降低价格和方便维修使用	参数交流与软件编程，控制器外壳设计制造	新能源汽车整车电子控制
	自动变速箱传感器	新产品开发	用集成原件提高质量的稳定性和降低成本	传感器元器件的选择、调试及模具开发	自动变速箱速度测试及档位测量
2017年	汽车导航中控台	新产品开发	加入物联网技术，实现远程监控、跟踪及安全性预警	导航仪与整车控制器的参数匹配设计、调整及显示屏外壳支架的模具开发	新能源汽车
	高压压力传感器	新产品开发	解决感应片与基座的高温熔接，替代进口	硅压力膜片与不锈钢基座的烧结粘接、调整电路的设计及各种参数的修正	主要用在高压共轨柴油机及化工高压管道测量高压力

上述项目主要是以公司现有的研发团队为主导，充分利用和整合资源，联合高校及研究院所共同设计开发，充分利用和高校的联合共建实验室及研究生工作站，以加快项目的研发进度和保证项目质量；公司将更新和购置相关的必要生产、检测设备，引进部分有经验的设计和检测技术人员，培训熟练工人以确保产品质量。

（二）公司人力资源计划及主要措施

1、公司将加大激励力度，完善创新奖励制度。公司计划将因创新实现的利润的 15% 用于对创新人员的奖励，每年拿出 10% 的经营利润奖励公司主要核心技术成员。

2、完善创新平台建设。通过与高校、研究所的项目合作和共建，为职工创造有利的创新环境和创新平台，培养和提高技术人员的研发创新能力；争取在 3 年内培养 2-3 名在职研究生，并积极支持技术人员的职称申报和评定工作。

3、随着业务发展，未来两年内公司将优先引进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

（三）公司市场开发计划及主要措施

1、扩大和建设市场网络

通过专业网站的推广宣传及专业的行业研讨会扩大公司知名度，有重点的布局国内和国外的市场。

2、充实销售队伍

扩大公司销售部，补充专业的化工行业和变速箱行业的技术支持人员及外贸人员。

3、优化销售管理制度

加强目前的三个客户运维团队人员的专业培训，增加客户运维团队的业务开发职能，采取以客户运维团队为中心的区域销售管理模式。

4、增加销售人员激励机制

以原有业务为基础，新增业务为参考，实施业绩提升与工资提成相结合的激励机制。

（四）公司投融资计划及主要措施

由于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需要补充资金扩大规模。公司未来两年拟通过股权融资及银行贷款等方式融资，用于产品开发、设备投入及流动资金补充等，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二年内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

1、有限公司阶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有限公司的治理结构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限公司经营中重大问题的决策及公司股东变更、增加注册资本等重大事项均通过召开股东会审议、决议，会议文件齐备。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监事制度在运作中存在不够规范的情况，如有限公司章程没有明确规定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造成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股东会或执行董事决策程序等情形。

2、股份公司阶段

2016年2月，双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重新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选举了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公司按照《公司法》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

2016年2月15日，公司召开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筹）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6年2月15日，公司召开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筹）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魏钦志为公司董事长，并聘请其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时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2月15日，公司召开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筹）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丁玉蓉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自整体变更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的相关要求，建立起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根据挂牌公司的治理标准，相继制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

理文件，公司目前能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依法履行相应职责。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营情况

1、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成立后召开的两次（临时）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制度的规定，就章程修订，董事、监事任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履行股东大会的职责，切实发挥股东大会的作用。

2、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本届董事任职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的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决策程序和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全体董事能够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并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代表投资者发表专业意见，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起到了积极作用。

公司已根据《业务规则》第 4.2.3 条款规定，设立董事会秘书一职，由魏鹏负责信息披露管理事务。

3、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监事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的权利和决策程序，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包括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推举产生。本届监事任职期限至 2019 年 2 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召开的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鉴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公司完成股份制改制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聘请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以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标准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明确了管理层与治理层之间的职责、权限及报告关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设立了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争议解决机制，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制定《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作。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相关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得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为了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公司将在券商、律师、注册会计师的辅导下，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持续的信息披露，强化、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实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4年11月19日，江苏省南京地方税务局稽查局向公司出具宁地税稽二罚【2014】154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载明公司2009年12月28日签订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1份金额569万元，未按规定缴纳印花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

第六十四条、国税发【2004】15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违章处罚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对公司少缴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印花税行为，处以少缴税款百分之五十的罚款853.5元。

公司已于2014年11月21日缴纳完毕上述罚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对不缴或少缴应纳税款的罚款幅度为“不缴或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另根据江苏省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3月26日发布的《税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规定第8条之规定，对于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对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行政处罚为，1、长期不进行纳税申报，情节严重的，处未缴、少缴税款1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2、其他不申报的，处未缴、少缴税款50%以上1倍以下的罚款。”南京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系依照上述规定的最低处罚幅度对公司处以罚款，说明公司的上述违法情节并不严重，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股票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受处罚的情形。

现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制度等，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所在地的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南京市栖霞地方税务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资源与环境保护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南京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南京市公安消防支队经济技术开发区大队等行政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证实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子公司南大易派所在地的南京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南京市鼓楼区国家税务局、南京市鼓楼地方税务局、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金陵海关等行政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证实环科电子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子公司环科电子所在地的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南京市栖霞地方税务局、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土资源与环保局等行政主管部门已出具证明文件，证实环科电子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的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产品主要包括柴油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

（二）资产独立

公司的主要财产，包括房屋、车辆、办公生产设备、软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域名等均有权利凭证。自有限公司设立至今，增资及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均有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预收及预付账款等除公司与客户间资金往来及公司向控股股东的流动资金借款外，其余均因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场所。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法定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任免公司人事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专门的财务人员，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五）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依法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设有质量部、技术部、财务部、生产采购部和销售部等职能部门，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职能部门依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在职权范围内独立决策，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履行职能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之一魏钦志，除控股本公司外，受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包括环科电子、太能植物、智风多媒体，具体情况如下：

（1）环科电子，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2月4日，现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19269839061X0的《营业执照》，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12号科创基地528室；法定代表人李晓莲；注册资本400万元；营业期限自2010年2月4日至2030年2月3日止，经营范围为芯片及集成电路、压力传感器、专用检查设备的设计、制造与销售；电子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报告期内，环科电子从事部分汽车电子传感器的研发、生产、销售，与公司的传感器业务形成同业竞争，但其业务量较少且主要销售给公司，因此对公司的业务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于2016年3月完成了对环科电子的收购工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同环科电子已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2）太能植物：滁州太能植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28日，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石沛镇大季村上石坝组，法定代表人张小波，注册资本600万元，经营范围为苗木、蔬菜、中草药（国家禁止和限制种植的品种除外）、水果、农作物的研发、种植、销售；家禽养殖及销售；初级农产品加工及销售，农业休闲观光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钦志持有太能植物25%的股权，并担任其监事。

太能植物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公司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

（3）智风多媒体：南京智风多媒体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29日，住所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37号第27层02-05室，法定代表人为刘宁海，注册资本200万元，经营范围为多媒体产品开发、制作及其信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魏钦志持有智风多媒体 3%的股权，并担任其监事。

智风多媒体未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公司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钦志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承诺，除公司外，本人自身将不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与公司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公司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本人不会利用公司主要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如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公司、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公司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5）本人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7）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魏鹏也作出上述承诺。

六、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的担保

由于受银行贷款授信额度限制，公司通过控股股东魏钦志向银行进行贷款。2014年5月9日，魏钦志同光大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签订《个人贷款合同》，向银行贷款

800 万元，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9 日至 2015 年 5 月 9 日，年利率为 6.95%，公司以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房产及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2015 年 4 月 2 日，魏钦志同光大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签订《个人贷款合同》，向银行贷款 8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至 2016 年 4 月 2 日，年利率为 6.95%，公司以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房产及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魏钦志个人贷款均为经营性质贷款，其取得该银行贷款后交由公司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23 日，魏钦志已归还了上述贷款的全部本息，公司所属的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房产及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在上述贷款的抵押已于 2016 年 4 月 5 日解除。

2、除上述借款外，最近两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措施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职务	姓名	持股方式	持股数额（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董事长、总经理	魏钦志	直接	8,100,000	63.38
董事、董事会秘书	魏鹏	直接	1,680,000	13.15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魏华文	-	-	-
董事	王永	间接	2,203,448	17.24
董事、财务负责人	葛兴兰	-	-	-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丁玉蓉	-	-	-

监事	戈兆生	-	-	-
监事	谢卫莉	-	-	-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储霄峰	-	-	-
副总经理	公信园	-	-	-
合计			11,983,448	93.77

注：1、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23.47%的股份，公司董事王永持有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73.45%的出资权益。

2、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钦志与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魏鹏为父子关系，分别持有公司 63.38%、13.15%的股权。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近亲属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魏钦志与魏鹏为父子关系，与公司董事兼核心技术人员魏华文为叔侄关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魏鹏与魏华文为堂兄弟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1、《劳动合同》

在公司领取工资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劳动合同》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1）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3）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相关要求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承诺等。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序号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1	魏钦志	董事长、总经理	南京智风多媒体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滁州太能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南京南大易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子公司

			南京多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子公司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子公司
2	魏鹏	董事、董事会秘书	南京南大易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子公司
			南京多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子公司
3	王永	董事	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股东
4	丁玉蓉	监事会主席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子公司
5	公信园	副总经理	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子公司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魏钦志持有太能植物 25%的股权及持有智风多媒体 3%的股权、董事王永持有南京智联凯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73.45%的出资权益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2、本人最近二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而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3、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4、本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或负有责任的情形；

5、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6、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7、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由魏钦志担任执行董事。2016年2月15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魏钦志、魏鹏、魏华文、王永、葛兴兰五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2007年6月1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魏鹏担任监事。2016年2月15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戈兆生、谢卫莉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丁玉蓉组成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有限公司的总经理为魏钦志，财务负责人为葛兴兰。2016年2月15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魏钦志为公司总经理；储霄峰、公信园为副总经理；魏鹏为董事会秘书；葛兴兰为财务负责人。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18,951.97	1,486,117.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650.00	-
应收票据	10,000.00	-
应收账款	8,930,681.76	6,974,560.92
预付款项	154,610.41	714,980.11
其他应收款	715,080.60	94,888.67
存货	5,622,585.55	6,324,411.37
流动资产合计	18,283,560.29	15,594,958.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15,5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15,657,551.24	16,274,446.05
在建工程	3,553,813.26	1,499,431.92
无形资产	2,914,053.33	3,019,363.98
商誉	204,961.84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45,879.67	20,793,241.95
资产总计	41,929,439.96	36,388,200.4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9,174,837.15	6,866,686.63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预收款项	13,863.50	1,360.00
应付职工薪酬	29,639.66	39,751.66
应交税费	115,116.97	184,778.62
其他应付款	6,305,696.30	11,756,969.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675.45	72,228.23
流动负债合计	25,715,829.03	35,921,774.81
二、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	-
长期借款	81,396.32	158,071.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396.32	158,071.77
负债合计	25,797,225.35	36,079,846.58
三、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780,000.00	1,680,000.00
资本公积	3,528,000.00	-
盈余公积	4,322.33	4,322.33
未分配利润	-1,276,833.89	-1,375,96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5,488.44	308,353.86
少数股东权益	1,096,726.17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32,214.61	308,353.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929,439.96	36,388,200.4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094,533.38	21,960,716.50
其中：营业收入	21,094,533.38	21,960,716.50
二、营业总成本	21,058,708.61	22,196,014.33
其中：营业成本	15,368,867.12	15,720,276.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607.36	151,071.75
销售费用	430,911.47	455,047.03
管理费用	3,858,366.66	4,505,165.37
财务费用	1,300,927.19	1,742,324.84
资产减值损失	-102,971.19	-377,871.09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7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94.77	-235,297.83
加：营业外收入	-	87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减：营业外支出	133,030.8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236.05	-234,427.83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236.05	-234,42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134.58	-234,427.83
少数股东损益	-187,370.63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236.05	-234,42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134.58	-234,427.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370.63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55,387.51	30,880,954.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025.84	575,84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607,413.35	31,456,80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13,183.71	21,515,487.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6,616.89	4,459,766.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9,994.57	1,678,12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1,893.37	1,413,346.03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71,688.54	29,066,72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5,724.81	2,390,07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0,864.38	2,175,722.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50,369.67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1,234.05	2,175,72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234.05	-2,175,722.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28,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2,230,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8,000.00	22,230,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66,730.67	20,645,30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925.54	1,317,64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19,656.21	21,962,94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343.79	267,35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2,834.55	481,709.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6,117.42	1,004,40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951.97	1,486,117.42

（四）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375,968.47		308,353.86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375,968.47		308,353.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100,000.00	3,528,000.00				99,134.58	1,096,726.17	15,823,86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134.58	-187,370.63	-88,236.05
（二）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1,100,000.00	3,528,000.00					1,284,096.80	15,912,096.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100,000.00	3,528,000.00					1,284,096.80	15,912,096.8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780,000.00	3,528,000.00		4,322.33		-1,276,833.89	1,096,726.17	16,132,214.61

2014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141,540.64		542,781.69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141,540.64		542,781.69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4,427.83		-234,427.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427.83		-234,427.83
（二）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 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375,968.47		308,353.86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4,761.69	1,486,117.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000.00	-
应收账款	6,287,603.55	6,974,560.92
预付款项	154,610.41	714,980.11
其他应收款	120,185.85	94,888.67
存货	5,128,130.27	6,324,411.37
流动资产合计	13,605,291.77	15,594,958.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长期股权投资	1,515,000.00	-
固定资产	15,656,461.96	16,274,446.05
在建工程	3,553,813.26	1,499,431.92
无形资产	2,914,053.33	3,019,363.98
商誉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39,328.55	20,793,241.95
资产总计	37,244,620.32	36,388,200.4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一、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5,674,082.28	6,866,686.63
预收款项	13,863.50	1,360.00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应付职工薪酬	29,639.66	39,751.66
应交税费	220,622.47	184,778.62
其他应付款	5,921,696.30	11,756,969.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675.45	72,228.23
流动负债合计	21,936,579.66	35,921,774.81
二、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	-
长期借款	81,396.32	158,071.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396.32	158,071.77
负债合计	22,017,975.98	36,079,846.58
三、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	12,780,000.00	1,680,000.00
资本公积	3,528,000.00	-
盈余公积	4,322.33	4,322.33
未分配利润	-1,085,677.99	-1,375,968.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26,644.34	308,353.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244,620.32	36,388,200.44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905,234.67	21,960,716.50
其中：营业收入	17,905,234.67	21,960,716.50
二、营业总成本	17,481,913.37	22,196,014.33
其中：营业成本	12,169,321.74	15,720,276.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482.92	151,071.75
销售费用	430,911.47	455,047.03
管理费用	3,491,777.82	4,505,165.37
财务费用	1,300,800.89	1,742,324.84
资产减值损失	-112,381.47	-377,871.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321.30	-235,297.83
加：营业外收入	-	87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133,030.82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290.48	-234,427.83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290.48	-234,427.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0,290.48	-234,427.83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94,498.51	30,880,954.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728.67	575,84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77,227.18	31,456,80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60,436.57	21,515,487.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35,066.05	4,459,766.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7,473.51	1,678,12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8,086.19	1,413,34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91,062.32	29,066,72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6,164.86	2,390,07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0,864.38	2,175,722.3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5,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5,864.38	2,175,722.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5,864.38	-2,175,722.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2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22,230,3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28,000.00	22,230,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966,730.67	20,645,30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52,925.54	1,317,643.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19,656.21	21,962,94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343.79	267,35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644.27	481,709.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6,117.42	1,004,40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4,761.69	1,486,117.42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375,968.47	308,353.86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375,968.47	308,353.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100,000.00	3,528,000.00				290,290.48	14,918,290.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290.48	290,290.48
（二）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1,100,000.00	3,528,000.00					14,628,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100,000.00	3,528,000.00					14,628,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5.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780,000.00	3,528,000.00		4,322.33		-1,085,677.99	15,226,644.34

2014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141,540.64	542,781.69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141,540.64	542,781.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4,427.83	-234,427.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427.83	-234,427.83
（二）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	-	-	-	-	-
5.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80,000.00			4,322.33		-1,375,968.47	308,353.86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报告期内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南大易派和多维新能源。

1、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南大易派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京市	南京市	研制、生产、销售
多维新能源	一级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南京市	南京市	生产销售

续：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投资额	取得方式
300	50.5%	50.5%	151.50	货币购买
				新设

注：多维新能源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取得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92MA1MC0DH6P，法人代表：魏钦志；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 12 号科创基地 527 室；注册资本 168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85.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章程规定首次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9 日，主要经营范围为新能源汽车配件生产、销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出资，暂未建立财务账册。

2、2015 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	---------	---------------------	-------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2015年12月31日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南大易派	50.5	2,215,608.43	-378,526.53
多维新能源			

注：南大易派净利润为购买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净利润。

3、2015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单位：元

企业名称	购买日	账面净资产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金额	确定方法
南大易派	2015年9月30日	2,594,134.96	2,594,134.96	评估

续：

交易对价	商誉	
	金额	确定方法
1,515,000.00	204,961.84	合并成本与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注：合并日的确定依据如下：

- （1）本公司于2015年9月21日分别与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 （2）南京南大易派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9月25日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权转让，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 （3）本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支付了股权转让的全部对价。
- （4）2015年9月30日南京南大易派科技有限公司重新任命了总经理。

三、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5年、2014年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16）第JS-002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

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的，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时，参考类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现行价格或利率，调整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不是

公允价值的，对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作出适当调整，以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4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	将单项金额超过（且包含）2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
---------------	----------------------------

额标准	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其他组合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公司股东及员工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列入账龄组合并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30	30
2-3 年	75	75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产品和处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

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通过在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的发言权实施重大影响；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公司一方面会考虑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

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

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变更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一）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5,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和构筑物	20	5	4.75
2	机械设备	4-10	5	9.5-23.75
3	运输设备	4	5	23.75
4	电子设备	3	5	31.67
5	办公家具	5	5	19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三）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四）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

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十五）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十六）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公司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公司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八）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

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二十二）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二十三）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

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二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本年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本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本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本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3）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二十五）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二十六）公允价值计量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公司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十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①会计政策变更

自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修订，并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7项会计准则，要求上述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②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③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无。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一）最近二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变动说明

1、最近二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4,192.94	3,638.8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13.22	3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03.55	30.84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6	0.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8	0.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9.12	99.15
流动比率（倍）	0.71	0.43

速动比率（倍）	0.49	0.2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09.45	2,196.07
净利润（万元）	-8.82	-2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91	-23.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8	-23.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76	-23.53
毛利率（%）	27.14	28.42
净资产收益率（%）	2.99	-55.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21	-5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2	2.15
存货周转率（次）	2.57	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13.57	239.0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0	0.19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以母公司财务报表）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 = E_0 + P_1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E₀=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₁=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_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元/股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2,109.45	2,196.07
营业成本	1,536.89	1,572.03
毛利	572.57	624.04
毛利率	27.14	28.42
利润总额	-8.82	-23.44
净利润	-8.82	-23.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1	-23.44
净资产收益率	2.99	-55.09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4

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较2014年下降86.62万元，降幅为3.94%，主要原因包括：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与我国国民经济整体发展状况具有较强的正相关性，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2015年公司部分产品销量有所下降；②公司2015年致力于产品更新换代，当年部分传统产品已停止生产，而新研发的替代产品尚未形成规模生产。上述双重因素导致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略有下滑。公司收入下降主要体现为汽车电器控制开关产品、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产品、汽车控制电器产品销售收入的下降，但2015年收购南大易派后，公司新增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业务板块，2015年该业务板块为公司新增营业收入317.43万元，因此整体营业收入降幅较小。

公司2015年毛利率相较2014年略降低了1.28个点，主要是因为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加之客户对低价格商品的需求与产品生产的人工成本的增加，进而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小幅下降。

公司2014年和2015年分别净亏损23.44万元和8.82万元，报告期内一直呈净亏损状态的主要原因是：①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下游汽车行业市场需求增速下滑，受此影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且综合毛利率水平亦略有降低；②目前，包含子公司在内，公司共有六大类产品，超过100个具体产品，公司丰富的产品线和产品种类，有利于公司开展客户拓展，减少对单一产品种类客户的

依赖，但过多的产品种类且集中度不高，在现有公司经营规模的情况下，影响到公司对成本的控制，分散了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对公司增加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近年来，为了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一直致力于产品结构的调整，削减甚至淘汰利润率不高的产品，并对产品进行更新换代。因此，公司正处于运营转型阶段，一方面，公司投入了大量资金进行研发、检测和产品开发运营；另一方面由于汽车行业中整车制造行业的集中度较高，整车制造企业对零部件供应商的遴选和考察十分严格，且签订项目协议后经过长时间的开发及实验并通过小批样品试装，然后再开始量产，整体过程需要较长时间，公司近年研发的部分新产品与整车厂仍处于技术交流阶段，因此尚未实现盈利；③公司期间费用规模较大，侵蚀了大部分利润空间。2014年和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670.25万元和559.02万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30.52%和26.50%。相对于公司收入水平而言，公司期间费用规模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支出较多，2014年和2015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450.52万元和385.84万元，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薪酬、办公费、研发支出、差旅费支出，其中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9%和5.52%，公司除了投入大量研发费用外，还不断招聘高素质的管理人员，优化公司治理水平。因此公司在研发投入、内部管理等投入了大量的资金；财务费用分别为174.23万元和130.09万元，主要是由于近年为了支持业务发展，公司银行借款规模较大，利息支出较多，加之公司为了促进销售，存在部分销售现金折让，导致公司财务费用较高；④2015年公司吸收合并了南大易派，该公司合并期间为2015年9月30日至2015年12月31日，在此期间内由于部分产品销售尚未结算完毕，而该公司为了促进产品销售前期发生较多费用，因此该公司净亏损37.85万元，导致公司2015年合并报表仍呈净亏损状态。

2014年度和2015年度，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5.09%和2.9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5.29%和1.21%，该项指标有较大幅度波动，主要是由于2015年度两次增资使得2015年末公司净资产由2014年末的30.84万元大幅增至1,613.22万元，净资产规模的大幅增长加之净亏损的下降使得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有所变动。

综上所述，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适中，但整体盈利能力有待提高。

（2）长短期偿债能力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59.12	99.15
流动比率（倍）	0.71	0.43

速动比率（倍）	0.49	0.24
---------	------	------

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15%和59.12%，资产负债率较高，但2015年经过两次增资后，公司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和暂借款，负债总额减少，资产负债率较2014年末已大幅度降低。

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43倍和0.71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24倍和0.49倍，表明公司资产流动性欠佳，但2015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说明公司的资产流动性有所改善。

总体而言，经过2015年两次增资后，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且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

（3）营运能力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2	2.15
存货周转率（次）	2.57	3.05

2014年和2015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5次和2.42次，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尚可，且变动幅度较小。公司现有客户大多与公司合作多年，具备较高的信用度，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周转率在2015年有小幅提高，原因为公司2013年末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近两年公司加强了货款回收力度，应收账款规模相对2013年末显著降低，应收账款年末平均余额相应下降，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

2014年和2015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05次和2.57次，存货周转速度略有下降。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年末存货规模一直较大，主要是由于：①公司客户众多，为保证及时供货，公司每年末会根据以往销售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原材料储备，并预先生产出部分产品作为库存商品，以满足客户立即提货的需求；②公司大部分外协生产商通常于每年12月至次年元宵节期间放假，因此公司每年12月之前完成对外协件的采购，导致年末时点外协件采购相对较多。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符合行业特点及公司实际情况。

（4）获取现金能力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5,724.81	2,390,07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1,234.05	-2,175,72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343.79	267,355.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2,834.55	481,709.94

2014年和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9.01万元和513.57万元，2015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①2015年公司合并了南大易派，当年末南大易派应付账款余额为350.08万元，使得公司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由2014年末的686.67万元增至917.48万元；②考虑到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汽车行业的影响，公司减少了年终备货量以降低风险，2015年末公司存货余额由2014年末的632.44万元降至562.26万元。随着应付账款的增加及存货规模的下降，2015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能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入，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较强。

2014年和2015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17.57万元和-421.12万元，投资性现金流持续净流出主要是由于近两年公司为了更好地满足市场需求及自身发展战略需要，大量购置固定资产及配套设备，此外，2015年公司合并南大易派，南大易派2015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131.55万元，合并之后导致公司2015年投资性现金净流出有所增加。

2014年和2015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74万元和40.83万元。2014年、2015年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2,064.53万元和2,296.67万元，2015年公司虽然进行了增资，但增资后公司偿还了大量外部债务，包括资金暂借款、银行借款，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因此公司筹资性现金流情况并无较大改善，但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性现金流持续净流入，总体情况良好。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的资金运转情况尚可。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此外，公司还将积极谋求进入资本市场，引入更多投资者，扩充资本实力，推动公司的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价值创造能力。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88,236.05	-234,427.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2,971.19	-377,871.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0,961.25	1,915,044.56
无形资产摊销	105,310.65	111,36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030.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7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52,925.54	1,317,643.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4,610.70	-2,324,837.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9,333.92	5,553,388.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270.83	-3,570,226.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5,724.81	2,390,077.28

2014年和2015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3.44万元和-8.8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均为负值，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是由于①公司作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每年固定资产折旧较多；（2）近年为了支持业务发展，公司银行借款规模较大，且为了促进销售，公司存在部分销售现金折让情况，导致公司财务费用较高；③根据每年的经营形势，公司会调整当年的存货储备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情况亦会存在一定波动，上述因素会导致公司每年存货、经营性应收和应付项目不断变化。总的看来，对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及净利润形成情况，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属于正常差异。

（6）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持续净亏损的原因详见本节“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一）最近二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及其变动说明”之“2、主要财务指标变化分析”之“（1）盈利能力分析”，就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情况分析如下：

①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正在进入快速上升通道。尤其是2010年以来，下游整车市场的旺盛消费需求驱动国内零部件行业实现较快发展。据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4年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总产值达2.7万亿元，占整个汽车产业的40%。从国内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程度来看，其与国内整车产业发展现状仍存在显著差距，其发展相对滞后依然是制约我国汽车工业“由大变强”的主要因素之一。欧美等成熟国家的零部件产业产值已经超过整车产业，根据欧美等成熟汽车市场发展经验，汽车行业整车与零部件生产规模比例为1:1.7，目前我国汽车整车与汽车配件年产值规模比例为1:0.5，因此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未来仍存在巨大的发展潜力。我国汽车行业迅猛的发展，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商提供了良好机遇。因此，从市场的需求和发展潜能看，公司所经营的业务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②公司现有客户资源稳定，且市场开发能力较强

公司成立近20年来，一直在汽车和柴油机行业为国内大中型厂家配套，拥有自主开发、检测、生产制造能力和稳定的研发制造管理团队并拥有部分核心技术，此外，公司客户主要包括玉柴动力、玉柴机器、福田戴姆勒、济南重汽、全柴动力、奥铃汽车等，均为国内大型柴油汽车及柴油发动机生产商，公司多年来和主要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用户订单比较稳定。

另外，公司部分产品结构调整和更新换代工作已完成，并已取得一定的开发成果，且开发的部分新产品已获得客户认可并实现批量生产，其中电子式陶瓷压力传感器产品、软连接车速里程传感器已于2015年11月批量供货福田戴姆勒，工业CT检测仪已于2015年12月交付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使用一台。此外，公司部分新产品与包括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江苏奥新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等客户已完成技术交流，即将实现批量生产。其中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7月8日与公司签订预购协议，2016年度、2017年度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预计将分别向公司采购38万套和50万套传感器（速度传感器和位置传感器），每套金额暂定为71.30元，2016年度和2017年度合同预计采购总额分别高达2,709.4万元和3,565万元，产品已经交付试验，待出试验报告。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扩大业务规模。

③公司竞争优势明显，具备较强的竞争力

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在行业内已树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同时具备客户资源优势、产品质量优势、研发团队优势等一系列核心竞争优势，并拥有稳定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团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稳定经营奠

定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竞争优势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之“（九）公司竞争优势及劣势”。

④公司制订了清晰的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目前结合行业趋势和自身实力条件等因素制定了清晰的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力争在传统行业的高端产品、新能源汽车部件、科研试验设备及工业智能CT检测设备方面加大投入和开发力度，以期取得较大的增长。首先公司将在传统汽车及柴油机零部件产品中重点研发高端进口替代产品和完善传感器系列产品，优化和进一步精简原有产品品种；其次，公司将充分利用控股子公司南大易派多年在科研试验设备及工业智能CT检测（可移动CT）设备方面已经具备的技术研发及生产制造能力，在科研试验设备及工业智能检测设备制造领域加大力度拓展；另外，公司还将借助控股子公司多维新能源汽车的平台，以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市场快速增长为契机，充分利用公司目前在汽车行业的客户资源、技术优势、品牌知名度，切入国内知名新能源汽车厂商的供应商体系。

公司未来将努力通过开发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公司的利润空间，公司计划研发的新产品包括：新能源汽车类液晶仪表、汽车导航中控台、汽车电控系统，工业CT检测仪等。公司新产品技术含量较高，具有较高的附加值，其中工业CT检测仪产品价格区间为20-1,000万元，毛利率达到35%-50%，该产品在工业智能化领域应用广泛；公司为南京邦奇自动变速箱有限公司研发的速度及档位传感器毛利率一般在40%-50%；公司拥有多项专利和自主产权的陶瓷压力传感器芯片及传感器等都是公司将来的重点产品，将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此外，公司未来还将进一步加强标准化管理，对各工序实行料、工、费等综合考核，加强成本控制。因此，随着公司新产品的研发结束以及实现批量生产以后，预计公司利润空间将有较大幅度提升。

具体发展战略及规划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七、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目标”。

虽然公司近年持续亏损，但经过增资，2015年末公司的净资产由2014年末的30.84万元大幅增至1,613.22万元，且货币资金余额为281.90万元，货币资金储备较为充沛，能够有效保证公司持续地投入技术研发和市场推广。

综上所述，从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前景、公司现有客户资源、公司竞争优势

和公司发展战略等方面进行分析，公司业务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3、与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比较分析

公司主营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从上市公司中遴选了通宇电子和沃得尔两家公司进行财务指标比较。

项目	公司		通宇电子		沃得尔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资产总额（万元）	4,192.94	3,638.82	5,153.85	4,805.88	7,493.26	5,266.67
营业收入（万元）	2,109.45	2,196.07	2,262.48	2,557.29	1,392.54	446.38
毛利率（%）	27.14	28.42	26.40	31.35	20.99	15.63
净资产收益率（%）	2.99	-55.09	-11.00	3.17	-159.06	-853.02
资产负债率（母）（%）	59.12	99.15	34.96	79.32	74.24	108.48
流动比率（倍）	0.71	0.43	1.87	0.83	1.10	0.5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2	2.15	1.79	2.27	2.12	1.99
存货周转率（次）	2.57	3.05	2.35	2.48	3.21	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2	-0.14	-0.25	0.04	-0.57	-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0.83	26.74	1,381.15	854.36	3,438.45	2,17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57	239.01	-368.65	-735.05	-1,913.88	-851.67

通宇电子（831977）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已经与江淮、东风、华晨、一汽等国内整车厂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有三大部分：1、车身控制系统产品（包括车身控制器BCM、雨刮控制器、后视镜控制器、座椅控制器及座椅调节开关）；2、遥控器产品；3、其他产品（包括防盗警铃、学码器、汽车仪表、保健仪）车身控制系统产品和遥控器产品是公司的核心产品。

沃得尔（835279）公司旨在研发，生产，销售汽车电子传感器及电磁模块等产品。公司的主要产品有汽车动力总成的各类传感器包括温度传感器（水温 and 油温）、凸轮轴相位传感器、曲轴转速传感器、变速器转速传感器、拨叉位置传感器、PRND挡位传感器、空档位传感器；点火线圈及电子节气门体、磁信号轮。

将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具体比较分析如下：

（1）规模比较

从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比较，公司资产规模小于通宇电子和沃得尔，但收入规模与通宇电子相当，大于沃得尔。

（2）盈利能力比较

从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进行比较，公司盈利能力处于同行业中等水平。虽然公司与可比公司都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企业，但毛利率因具体产品的细分市场而不同，通宇电子主要生产车身控制系统、遥控器产品，沃得尔主要生产汽车电子传感器及电磁模块等产品，公司主要生产汽车电器控制开关、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等，产品类别不同导致毛利率的差异。

（3）偿债能力比较

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但在本行业中属正常水平。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来看，公司资产流动性略弱于可比公司。

（4）营运能力比较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处于同行业中等水平，营运能力指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受产品结构、生产、销售模式不同引起，总体看来，公司的营运能力尚可。

（5）现金获取能力比较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均值高于可比公司，公司的现金获取能力较强。

从上述分析来看，公司的各项财务指标与样本公司相比基本上居于中位或略高，公司的内部管理较好，营运能力较强。公司目前尚处于发展阶段，未形成规模效应，盈利能力还有较大提升空间。今后，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的收入水平将进一步提高，其盈利能力也将进一步增强。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按业务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733,935.10	98.29	21,960,716.5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360,598.28	1.71	-	-
合计	21,094,533.38	100.00	21,960,716.50	100.00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汽车及发动机零部件销售收入、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销售收入、租金收入等，具体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汽车及发动机零部件销售一般执行上线结算，主机厂生产使用公司产品会于该厂配套产品上线后提供结算清单，公司据以确认收入。

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①需要安装的产品，安装后，待收到客户验收合格通知后确认收入。

②不需要安装的产品，以商品发出取得价款或收取价款的依据确认收入。

租金收入，根据租赁合同取得价款或收取价款的依据确认收入。

公司的收入按照业务类别划分为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产品和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将厂房租赁收取的租金收入。

2014年和2015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100.00%和98.29%，公司绝大部分收入来自主营业务，主营业务突出。

（2）毛利率构成

最近二年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5,508,700.70	26.57	6,240,440.07	28.42
其他业务收入	216,965.56	60.17	-	-
合计	5,725,666.26	27.14	6,240,440.07	28.42

各类业务各期毛利率变动原因详见“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的相关内容。

2、按产品类别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六大类：汽车电器控制开关、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控制电器、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科研实

验仪器及电子产品。2014年及2015年公司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最近二年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汽车电器控制开关	4,087,413.72	19.38	5,278,682.15	24.04
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	1,220,996.29	5.79	824,799.29	3.75
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	3,742,584.40	17.74	7,575,911.32	34.50
汽车控制电器	1,353,698.40	6.41	2,792,933.82	12.72
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	7,154,943.58	33.92	5,488,389.92	24.99
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	3,174,298.71	15.05	-	-
小计	20,733,935.10	98.29	21,960,716.50	100.00
项目	其他业务收入			
收取租金	360,598.28	1.71	-	-
小计	360,598.28	1.71	-	-
合计	21,094,533.38	100.00	21,960,716.50	100.00

报告期内，汽车电器控制开关、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作为公司最主要的几类产品，一直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年及2015年，汽车电器控制开关分别实现销售收入527.87万元、408.74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04%、19.38%；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分别实现销售收入757.59万元、374.26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4.50%、17.74%；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类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548.84万元、715.49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4.99%、33.92%。

2015年与2014年相比，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两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有所提升，分别增加了39.62万元、166.66万元。其中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销售收入增加的原因为公司主要客户之一的天津雷沃动力有限公司产量增加，导致其对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采购需求增加；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销售收入增加的原因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对此类产品的需求增加。此外，2015年公司合并南大易派之后，新增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销售收入317.43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15.05%。

2015年度与2014年度相比，汽车电器控制开关、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控制电器三类产品的销售收入有所下降，分别减少了119.13万元、383.33万元、

143.92万元。其中汽车电器控制开关类产品销售收入下降的原因为部分客户所生产的车型发生变化，而公司尚无其所需开关类型；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类产品销售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停止向福田戴姆勒的欧曼牌汽车提供老式气压传感器，2015年12月开始销售新型电子式压力传感器；汽车控制电器销售收入减少的原因为客户将以往使用的多种控制器进行了整合，因此对单一功能的控制电器类产品需求减少，目前公司正在开发新型产品。

（2）利润、毛利率构成

最近二年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种类	2015 年		2014 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汽车电器控制开关	889,018.43	21.75	1,384,300.92	26.22
发动机冷启动预热系统	354,672.57	29.05	244,244.54	29.61
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	1,235,519.86	33.01	2,165,852.09	28.59
汽车控制电器	374,799.10	27.69	814,777.22	29.17
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	2,679,937.41	37.46	1,631,265.30	29.72
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	-25,246.67	-0.80	-	-
小计	5,508,700.70	26.57	6,240,440.07	28.42
其他业务收入				
收取租金	216,965.56	60.17	-	-
小计	216,965.56	60.17	-	-
合计	5,725,666.26	27.14	6,240,440.07	28.42

2014年和2015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8.42%和27.14%，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8.42%和26.57%，主营业务毛利率略有下降，主要是因为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客户对低价格商品的需求与产品生产的人工成本增加，公司产品利润空间收窄，加之2015年公司合并南大易派后，新增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业务板块，该业务收入占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的15.05%，但毛利率为-0.80%，进一步影响了公司毛利率水平，公司将通过改进产品工艺，对产品更新换代，提高产品附加值，从而使公司毛利率得到提升。2014年、2015年公司的主要产品系列汽车电器控制开关、汽车及发动机用传感器、汽车仪表及发动机组监控仪表的毛利率分别为：26.22%、21.75%；28.59%、33.01%；29.72%、37.46%；

平均毛利率高达29.46%，公司的主要产品系列具有较高的毛利率。

2015年公司厂房租赁为公司贡献毛利21.69万元，所占比重仅3.79%，毛利贡献较小。

3、按产品地区列示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二年营业收入构成表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收入	占比	成本	占比
华南地区	9,307,100.24	44.12	6,133,083.88	39.91	6,596,624.84	30.04	4,659,530.20	29.64
华北地区	4,174,700.12	19.79	3,115,760.16	20.27	10,238,108.31	46.62	7,408,132.22	47.12
华东地区	6,010,937.66	28.50	4,737,537.77	30.83	4,989,470.40	22.72	3,555,875.35	22.62
华中地区	1,087,600.38	5.15	1,089,101.25	7.08	61,886.36	0.28	43,318.24	0.28
东北地区	38,212.08	0.18	33,449.01	0.22	74,626.59	0.34	53,420.42	0.34
西南地区	115,384.62	0.55	116,302.33	0.76	-	-	-	-
小计	20,733,935.10	98.29	15,225,234.40	99.07	21,960,716.50	100.00	15,720,276.43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华东地区	360,598.28	1.71	143,632.72	0.93	-	-	-	-
小计	360,598.28	1.71	143,632.72	0.93	-	-	-	-
合计	21,094,533.38	100.00	15,368,867.12	100.00	21,960,716.50	100.00	15,720,276.43	100.00

注：华东地区（包括山东、江苏、安徽、浙江、福建、上海）；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西南地区（包括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公司客户大部分是国内大型车辆厂、发动机厂，主要分布于华南、华北、华东地区，客户群较为稳定。公司采取直销模式，产品采用制造成本加适当毛利的基本定价模式，综合考虑产品的生产成本、公司的利润预期、同行业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自身产品的技术特征及质量、客户采购量、双方合作关系等因素，最终确定产品销售价格。

2015年、2014年公司的销售对象主要集中在华南地区、华东地区、华北地区，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44.12%、30.04%；19.79%、46.62%；28.50%、22.72%。而东北地区和西南地区占比微小，分别为0.18%、0.34%与0.55%、0.00%，公司的

销售分布主要受其下游汽车产业的产地分布影响，销售收入占比波动主要是由于下游汽车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及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导致。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为租金收入，其收入地区全部集中在华东地区，出租物为公司厂房。

（2）利润、毛利率构成

最近二年利润、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华南地区	3,174,016.36	34.10	1,937,094.64	29.36
华北地区	1,058,939.96	25.37	2,829,976.09	27.64
华东地区	1,273,399.89	21.18	1,433,595.05	28.73
华中地区	-1,500.87	-0.14	18,568.12	30.00
东北地区	4,763.07	12.46	21,206.17	28.42
西南地区	-917.71	-0.80	-	-
小计	5,508,700.70	26.57	6,240,440.07	28.42
其他业务收入				
华东地区	216,965.56	60.17	-	-
小计	216,965.56	60.17	-	-
合计	5,725,666.26	27.14	6,240,440.07	28.42

注：华东地区（包括山东、江苏、安徽、浙江、福建、上海）；华南地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华中地区（包括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华北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西南地区（包括四川、云南、贵州、西藏、重庆）；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国内各地区产品毛利率情况存在一定波动，公司的主要产品系列均具有较高的毛利率，且各类产品在各地区均有一定销量，因此2014年公司各地区毛利率均较高。2015年公司各地区产品毛利率情况存在较大差异，一方面是由于各地区产品结构有一定调整，另一方面是由于2015年合并南大易派后，公司供应的产品新增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该部分产品毛利率较低，使得各地区毛利率有所波动。

2015年公司的销售范围有所扩张，在西南地区也开展了销售活动，在华南地区、华北地区、华东地区、华中地区、东北地区、西南地区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4.10%、25.37%、21.18%、-0.14%、12.46%、-0.80%，其中华南地区、华北地区、华东地区为公司主要销售地区，公司在这些地区经营时间久，有着较为稳定的客户群。而在华中、东北与西南地区，公司客户分布比较松散，产品的销售额所占比重较低，其毛利率之变动也对公司影响较小，华中、东北地区毛利率有较大幅度下降，其原因一方面为提供给这些地区的产品生产成本有所增加，另一方面是由于这些区域供应较多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该部分产品毛利率较低，使得毛利率下降。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仅发生在华东地区，为租赁产生的收入，其发生金额小，报告期内对公司的影响较小。

4、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887,103.73	70.84	9,529,427.32	60.62
人工成本	1,768,694.43	11.51	2,844,599.84	18.09
制造费用	2,569,436.24	16.72	3,346,249.27	21.29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5,225,234.40	99.07	15,720,276.43	100
房屋折旧	143,632.72	0.93	-	-
其他业务成本合计	143,632.72	0.93	-	-
总计	15,368,867.12	100	15,720,276.43	100

2014年和2015年，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0.62%、70.84%，原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大易派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设计及产品的组装，生产主要依靠外协生产，因此原材料采购较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原材料比重有所上升；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18.09%和11.51%，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1.29%和16.72%。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减少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进行产品结构调整，淘汰了部分利润率较低的产品，相应减少了该部分产品的人工支出和制造费用，而公司直接材料比重未下降主要是由于2015年子公司南大易派原材料采购较多所致；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为出租房屋的折旧，占营业成本比例较小。

公司产品成本归集、分配和结转过程：原材料由成本核算员每月根据仓库部门提供的原材料出库单，编制原材料领用凭证，并与仓库信息核对，汇总后编制生产成本计算表，由财务经理审核无误后，生成记账凭证并过至生产成本及原材

料明细账；人工成本根据当月生产部门发生职工薪酬进行归集；制造费用按当月分摊及实际发生费用进行归集。成本结转和库存商品的出入库按加权平均法。

5、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最近二年营业收入、成本及利润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21,094,533.38	-3.94	21,960,716.50
营业成本	15,368,867.12	-2.24	15,720,276.43
营业利润	44,794.77	119.04	-235,297.83
利润总额	-88,236.05	62.36	-234,427.83
净利润	-88,236.05	62.36	-234,427.83

公司2014年和2015年营业收入分别为2,196.07万元和2,109.45万元。受下游汽车产业景气度下降以及公司产品更新换代的双重因素影响，2015年公司的营业收入较2014年小幅下降了3.94%，且综合毛利率水平亦小幅下降了1.28个百分点。

相对于公司收入水平而言，公司期间费用规模一直较大，侵蚀了大部分利润空间，但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由2014年的670.25万元降至559.02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为：（1）2015年公司的部分新产品研发告一段落，研发费用骤减，由2014年的204.02万元降至116.43万元，导致管理费用由2014年的450.52万元降至385.84万元；（2）2015年公司销售折让较少，使得公司财务费用由2015年的174.23万元降至130.09万元。

随着期间费用的大幅下降，2015年公司由2014年的营业亏损23.53万元转为实现营业利润4.48万元，但当年由于发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13.30万元，公司仍净亏损8.82万元。

6、同行业类似公司的比较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双环股份		通宇电子（831977）		沃得尔（835279）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资产总额	4,192.94	3,638.82	5,153.85	4,805.88	7,493.26	5,266.67
营业收入	2,109.45	2,196.07	2,262.48	2,557.29	1,392.54	446.38
营业成本	2,109.45	1,572.03	1,665.20	1,755.53	1,100.28	376.61

毛利率	27.14	28.42	26.40	31.35	20.99	15.63
-----	-------	-------	-------	-------	-------	-------

公司2014年、2015年的毛利率为28.42%、27.14%，从上述比较可知，公司毛利率整体高于可比公司中的沃得尔，平均值接近可比公司通宇电子。主要是由于产品细分类别的不同导致毛利率的差异。总的看来，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较高，未来随着公司产品的不断更新，产品附加值的逐步提高，公司的利润空间将进一步扩大。

（三）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两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收入	21,094,533.38	21,960,716.50
销售费用	430,911.47	455,047.03
管理费用	3,858,366.66	4,505,165.37
财务费用	1,300,927.19	1,742,324.84
研发费用	1,164,336.78	2,040,225.32
期间费用合计	5,590,205.32	6,702,537.2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4	2.0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8.29	20.5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17	7.9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52	9.29
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26.50	30.52

2014年和2015年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0.52%和26.50%，所占比重较大，其中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2015年随着研发费用和销售折让的减少，公司期间费用大幅降低，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亦相应下降。

总体上看，公司期间费用规模较大，较大程度地影响了公司目前盈利能力。为解决上述问题，公司未来计划通过加大产品开发力度，提高产品附加值，以扩大公司的利润空间，此外，公司未来还将进一步加强标准化管理，对各工序实行料、工、费等综合考核，加强成本控制。

2、销售费用

公司近二年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203,774.00	180,622.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差旅费	84,497.40	95,337.00
运输费	142,640.07	179,088.03
合计	430,911.47	455,047.03

公司销售费用由工资薪酬、差旅费、运输费组成，2014年和2015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45.50万元和43.09万元，同比下降了5.30%，与主营业务收入同步下降，其下降原因系业务规模下降，销售活动的减少所致。

3、管理费用

公司近二年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工资薪酬	995,713.62	782,144.14
办公费	346,583.43	133,668.42
保险费	34,462.67	14,559.33
房产税	137,253.84	137,253.84
土地税	70,692.96	53,019.74
印花税	12,750.80	5,632.60
汽车费用	103,820.25	231,689.18
修理费	26,289.74	92,469.33
招待费	51,031.50	88,675.50
无形资产摊销	105,310.65	111,364.79
折旧费	434,637.16	700,948.01
咨询费	94,339.62	43,484.91
研发费用	1,164,336.78	2,040,225.32
水电物业费	5,759.10	
差旅费	131,662.48	
其他	143,722.06	70,030.26
合计	3,858,366.66	4,505,165.37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工资薪酬、办公费、折旧费和研发费用，2014年和2015年度管理费用分别为450.52万元和385.84万元，同比下降了14.36%，主要系研发费用减少所致。2015年公司部分新产品的前期研发逐步完成，开始试生产或已经实现批量生产，因此当年度研发投入有所减少。

4、财务费用

公司近二年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252,925.54	1,317,643.00
减：利息收入	2,977.79	2,485.38
加：汇兑损失		
加：其他支出	50,979.44	427,167.22
合计	1,300,927.19	1,742,324.84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银行短期借款利息支出和销售现金折让。2014年和2015年财务费用分别为174.23万元和130.09万元，同比下降了25.33%，主要原因为2015年度销售现金折让有较大幅度的减少。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030.82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70.0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债务重组损益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970.00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4,060.82	870.0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24,060.82	870.0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28,500.97	870.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440.15	
净利润	-88,236.05	-234,427.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824.77	-235,297.83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40.60	-0.37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依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专利奖励	《栖霞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专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	-	500.00
合计		-	500.00

公司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包括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其中，2014 年营业外收入包括专利奖励 500.00 元，防伪税控服务费抵减增值税 370.00 元；2015

年公司发生营业外支出133,030.82元，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实现营业外收入8,970.00元，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波动较大，但公司2014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2015年非经常性损益为负值，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性。

2、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5元/平方米

优惠税负及批文：

2012年10月25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编号为GR20123200120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GF2015200132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南京市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告知书（宁地税征七【2015】8397号），公司2015年11月20日已经办理了税收优惠备案登记。

（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18,043.58	453,683.32
银行存款	2,571,615.72	1,032,434.10
其他货币资金	229,292.67	
合计	2,818,951.97	1,486,117.42

（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229,292.67元，为子

公司南大易派证券账户可用余额，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货币资金2014年末和2015年末余额分别为148.61万元和281.90万元，同比增加了89.69%，主要系公司2015年增资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31,650.00	
合计	31,65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股票代码为002406的远东传动股票1,500股，期末市价16,410.00元；股票代码为002548的金新农股票1,000股，期末市价15,240.00元。

3、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	-
合计	10,000.00	-

（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于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因出票人未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述应收票据不存在追索权纠纷。

（3）公司通常不使用票据进行交易，应收票据余额较小，公司不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

4、应收账款

（1）最近二年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598,173.59	87.61	429,908.71
1-2年（含2年）	1,018,762.46	10.38	305,628.74

2-3 年（含 3 年）	197,132.67	2.01	147,849.51
合计	9,814,068.72	100.00	883,386.9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6,637,871.20	87.12	331,893.56
1-2 年（含 2 年）	940,362.76	12.34	282,108.83
2-3 年（含 3 年）	41,317.43	0.54	30,988.08
合计	7,619,551.39	100.00	644,990.47

公司2014年和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61.96万元和981.41万元，同比增加了28.80%。对于长期合作的客户，公司一般会给予3-4个月信用期，因此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一直较大，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加，主要是因为当年末公司新增合并子公司南大易派应收账款余额264.31万元。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2014年末和2015年末账龄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87.12%和87.61%；同期账龄1-2年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分别为10.38%和12.34%，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出现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公司已按照应收账款的预计可回收情况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合理。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状况良好。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69,369.24	1 年以内	21.09	货款
2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4,887.82	1 年以内	14.21	货款
3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2,621.96	1 年以内	13.17	货款
4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预警学院	非关联方	1,128,800.00	1 年以内	11.50	货款
5	河海大学文天学院	非关联方	10,400.00	1 年以内	6.11	货款
			589,600.00	1-2 年		
	合计		6,485,679.02		66.0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北京福田戴姆勒汽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7,260.72	1 年以内	33.43	货款
2	广西玉柴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9,508.86	1 年以内	18.50	货款
3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卡车股份公司	非关联方	956,002.94	1 年以内	12.54	货款
4	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9,557.15	1 年以内	8.00	货款

5	广西玉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6,211.46	1-2 年	6.91	货款
	合计		6,048,541.13		79.38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预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3,300.91	66.82	185,151.44	25.90
1-2 年	38,627.50	24.98	7,568.00	1.06
2-3 年	1,424.00	0.92	7,214.00	1.01
3 年以上	11,258.00	7.28	515,046.67	72.03
合计	154,610.41	100.00	714,980.11	100.00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1.50 万元、15.46 万元，同比下降了 78.38%，主要原因为 2014 年公司存在与南京火花塞附件厂的跨期合同，合同金额为 50.95 万元，由于该厂供应的样本不能达到公司的要求，因此 2015 年该合同终止执行，该厂退回公司预付货款 50.95 万元。

从预付账款账龄结构来看，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 1 年以内的预付账款比率分别为 25.90%和 66.82%；同期 1-2 年的预付账款比率分别为 1.06%和 24.98%。2014 年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有预付南京火花塞附件厂合同款 50.95 万元，金额较大，且账龄较长，2015 年公司已收回该笔款项。近两年，除该笔合同款金额较大、账龄较长外，公司预付账款绝大部分为预付原材料款，且账龄大多在 2 年以内，公司采购管理处于正常状态。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债务单位	与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温州华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2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宁波正耀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4.00	3 年以上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1,224.00	2-3 年	

债务单位	与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南京迅丰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2 年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43,038.00		

（3）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未结算原因	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江苏和钧正策信息技术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32.34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服务费
2	温州华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2 年	19.4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材料款
3	南京迅丰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31.00	1 年以内	11.7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材料检测费
4	宁波正耀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4.00	3 年以上	5.2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材料款
			1,224.00	2-3 年			
5	芜湖神力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	1 年以内	5.04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材料款
	合计		114,069.00		73.7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南京火花塞附件厂	非关联方	509,546.67	3 年以上	71.27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货款
2	长沙汽车电器检测中心	非关联方	54,000.00	1 年以内	7.5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产品检测费
3	南京天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5.59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服务费
4	温州华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4.2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材料款
5	鑫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4.2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预付材料款
	合计		663,546.67		92.81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6、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52,716.42	100.00	37,635.82	99,882.81	100.00	4,994.14
合计	752,716.42	100.00	37,635.82	99,882.81	100.00	4,994.14

公司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9.99 万元和 75.27 万元，主要为非关联方暂借及往来款、预存电费、代扣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等，已依据相应的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为 1 年以内，总体上看，其他应收款回款情况良好。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增加的原因主要为当年新增应收非关联方南京鼎一立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往来款 50 万元，该笔款项账龄在一年以内，为子公司南大易派为其客户南京鼎一立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提供的短期资金支持，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该笔款项已收回。

(2)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占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南京鼎一立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66.43
2	江苏舜天外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530.00	1 年以内	押金	9.90
3	江苏省供电局南京分局	非关联方	74,192.68	1 年以内	预存电费	9.86
4	西南石油大学	非关联方	42,475.00	1 年以内	质保金	5.64
5	南京市栖霞区人社局	非关联方	31,843.00	1 年以内	代扣社保	4.23
	合计		723,040.68			96.0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江苏省供电局南京分局	非关联方	69,406.81	1 年以内	预存电费	69.49
2	南京市栖霞区人社局	非关联方	29,092.00	1 年以内	代扣社保	29.13
3	南京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384.00	1 年以内	代扣住房公积金	1.38
	合计		99,882.81			10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7、存货

（1）存货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原材料	1,623,068.71	1,800,255.79
库存商品	3,869,973.21	4,524,155.58
在产品	129,543.63	-
合计	5,622,585.55	6,324,411.37

公司存货主要分为三部分：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产品制造所需要的零配件，库存商品为公司已经生产完毕的商品，在产品指的是公司正在生产的或者在生产中的产品。公司客户对于产品一般有特殊的技术指标要求，公司生产的产品一般为非标产品，针对不同客户所需产品的特性，公司需要购买储备不同种类的非标零配件，所以公司将原材料的量保持在库存商品、在产品的量之和的 40% 上下以保证产品的顺利生产。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632.44 万元和 562.26 万元，存货减少主要是因为考虑到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对汽车行业的影响，公司减少了年终备货量以降低风险。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15,500.00	-	1,315,500.00	-	-	-
按公允价值计量	-	-	-	-	-	-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成本计量	1,315,500.00	-	1,315,500.00	-	-	-
合计	1,315,500.00	-	1,315,500.00	-	-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	8.48	-	1,200,000.00		1,200,000.00
南京图芯威电子有限公司	5.775	-	115,500.00		115,500.00
合计	-	-	1,315,500.00		1,315,500.00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对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图芯威电子有限公司的投资，均为由 2015 年并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大易派于 2011 年以现金方式取得。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①根据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 2015 年度审计报告，该公司 2015 年末净资产余额为 99,912,562.18 元，南大易派持股比例为 8.48%，所占份额为 8,472,585.273 元，高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成本 1,200,000.00 元，因此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暂时不存在减值迹象。

②根据南京图芯威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 2015 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该公司 2015 年末净资产余额为 491,335.84 元，南大易派持股比例为 5.775%，所占份额为 28,374.64 元，低于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成本 115,500.00 元，一方面是由于该公司尚有 100.00 万元注册资本尚未出资，另一方面是由于截至 2015 年末该公司累计亏损 508,664.16 万元。

南大易派已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召开董事会，决议同意将该公司的 5.775% 的股权投资（出资额为 115,500.00 元）以 115,500.00 元价格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自然人于明珠，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因此公司未对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事项正在办理中。此外，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额 115,500.00 元，占公司净资产比重仅 0.72%，对公司影响较小。

9、固定资产

公司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分别为 2,569.33 万元和 2,535.57 万元，同比减少了 1.33%，主要为部分生产、运输设备报废或处置所致。

（1）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5,693,302.65	1,305,178.08	1,642,816.71	25,355,664.02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987,943.36	-	-	12,987,943.36
机器设备	7,331,250.88	1,303,718.08	201,577.24	8,433,391.72
运输工具	3,895,886.64	-	1,322,512.87	2,573,373.77
电子设备	1,413,852.71	-	118,726.60	1,295,126.11
办公家具	64,369.06	1,460.00	-	65,829.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9,418,856.60	1,741,238.65	1,461,982.47	9,698,112.78
其中：房屋、建筑物	1,856,659.84	616,927.32	-	2,473,587.16
机器设备	3,261,842.06	638,820.93	191,469.37	3,709,193.62
运输工具	3,090,854.46	362,579.82	1,157,572.28	2,295,862.00
电子设备	1,199,399.61	110,309.70	112,940.82	1,196,768.49
办公家具	10,100.63	12,600.88	-	22,701.51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6,274,446.05	-	-	15,657,551.24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131,283.52	-	-	10,514,356.20
机器设备	4,069,408.82	-	-	4,724,198.10
运输工具	805,032.18	-	-	277,511.77
电子设备	214,453.10	-	-	98,357.62
办公家具	54,268.43	-	-	43,127.55

续：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	25,024,954.23	668,348.42	-	25,693,302.65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增加额	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987,943.36	-	-	12,987,943.36
机器设备	6,778,992.40	552,258.48	-	7,331,250.88
运输工具	3,895,886.64	-	-	3,895,886.64
电子设备	1,297,762.77	116,089.94	-	1,413,852.71
办公家具	64,369.06	-	-	64,369.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03,812.04	1,915,044.56		9,418,856.6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239,732.53	616,927.31	-	1,856,659.84
机器设备	2,621,379.37	640,462.69	-	3,261,842.06
运输工具	2,666,900.36	423,954.10	-	3,090,854.46
电子设备	975,254.07	224,145.54	-	1,199,399.61
办公家具	545.71	9,554.92	-	10,100.63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家具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17,521,142.19	-	-	16,274,446.05
其中：房屋、建筑物	11,748,210.83	-	-	11,131,283.52
机器设备	4,157,613.03	-	-	4,069,408.82
运输工具	1,228,986.28	-	-	805,032.18
电子设备	322,508.70	-	-	214,453.10
办公家具	63,823.35	-	-	54,268.43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固定资产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况：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 1 号厂房、3 号厂房作为向银行贷款的抵押物进行了抵押。此外，公司向银行贷款 500 万元，由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 2 号厂房作为抵押反担保。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1	4号厂房	3,525,813.26		3,525,813.26	1,499,431.92		1,499,431.92
2	研发中心	28,000.00		28,000.00			
	合计	3,553,813.26		3,553,813.26	1,499,431.92		1,499,431.92

（1）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包括 4 号厂房和研发中心，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重要固定资产情况”之“3、主要房屋建筑物情况”之“（2）公司在建的房产”。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在建工程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3）2015 年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4 号厂房	1,499,431.92		1,499,431.92	2,026,381.34		2,026,381.34
研发中心				28,000.00		28,000.00
合计	1,499,431.92		1,499,431.92	2,054,381.34		2,054,381.34

续：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3,525,813.26		3,525,813.26
			28,000.00		28,000.00
			3,553,813.26		3,553,813.26

（4）2014 年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4号厂房	36,000.00		36,000.00	1,463,431.92		1,463,431.92
合计	36,000.00		36,000.00	1,463,431.92		1,463,431.92

续：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1,499,431.92		1,499,431.92
			1,499,431.92		1,499,431.92

11、无形资产

（1）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价	3,130,728.77	3,130,728.77
土地使用权	3,064,133.33	3,064,133.33
管理软件	66,595.44	66,595.44
累计摊销	216,675.44	111,364.79
土地使用权	150,080.00	75,040.00
管理软件	66,595.44	36,324.79
无形资产净值	2,914,053.33	3,019,363.98
土地使用权	2,914,053.33	2,989,093.33
管理软件		30,270.65

（2）公司计入账面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与管理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为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土地使用权，目前处于抵押状态，公司以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分别借入银行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500.00 万元。这两笔借款同时由股东魏钦志与李晓莲夫妇、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六）主要负债情况”之“1、短期借款”。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无形资产。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没有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 最近一年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原值	开始摊销时间	摊销期限（月）
1	土地使用权	3,064,133.33	2009 年 11 月	540
2	管理软件	66,595.44	2013 年 11 月	24
	合计	3,130,728.77		

续：

序号	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月）	期末余额
1	土地使用权	2,989,093.33	75,040.00	494	2,914,053.33
2	管理软件	30,270.65	30,270.65	-	-
	合 计	3,019,363.98	105,310.65		2,914,053.33

12、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事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南大易派		204,961.84		204,961.84
合计		204,961.84		204,961.84

公司 2015 年 9 月 21 日分别与吴晓俊、董平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公司以 80.25 万元价格受让吴晓俊持有的南大易派 26.75%股权，以 71.25 万元价格受让董平持有的南大易派 23.75%股权。购买日，公司支付合并成本与取得的被合并方南大易派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50.50%份额的差额 204,961.84 元，确认为商誉。

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由于商誉难以独立产生现金流量，应当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由于报告期内南大易派的主要资产系应收账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中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货款，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高校及科研机构，发生坏账风险较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对南大科技园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图芯威电子有限公司的投资，均无减值风险，详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五）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之“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综上所述，南大易派主要资产在报告期内未有减值迹象。另外，公司收购南大易派是考虑到南大易派系较早从事工业 CT 检测、科研实验仪器及电子产品研发、生产的企业，有一定的业务基础、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具备较好的未来发展前景，目前公司商誉不存在减值迹象。

（六）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5,000,000.00	12,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7,000,000.00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担保方式
1	紫银（玄武湖）流借字【2015】第 0099 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2,000,000.00	2015.12.14-2016.12.13	6.80	王永、唐绍华、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李晓莲、魏鹏、魏钦志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永、唐绍华房产抵押担保
2	Z1511LN156110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11.9-2017.1.29	基准利率	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担保
3	XGZXJ102-20150213-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5,000,000.00	2015.2.15-2016.2.14	5.60	魏钦志夫妇、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合计		10,000,000.00			

（3）短期借款情况说明

①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 200.00 万元保证借款系由王永、唐绍华、环科电子、李晓莲、魏鹏、魏钦志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永、唐绍华房产抵押担保取得。

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 300.00 万元保证借款系由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担保取得。

③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中 500.00 万元保证借款系由魏钦志夫妇、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取得。

（4）报告期内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1）最近二年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141,229.84	77.83	6,245,229.97	90.95
1-2 年（含 2 年）	1,801,906.36	19.64	533,514.68	7.77
2-3 年（含 3 年）	193,363.51	2.11	87,941.98	1.28
3 年以上	38,337.44	0.42		0
合计	9,174,837.15	100	6,866,686.63	100

截至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86.67 万元、917.48 万元，占负债的比例为 35.57%、19.03%。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 12 月 21 日增加 230.82 万元，增幅为 33.61%，主要是因为 2015 年公司合并了南大易派，当年末新增南大易派应付账款余额 350.08 万元。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丹东市无损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2,200.00	1 年以内	12.34	货款
2	苏州超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3,800.00	1 年以内	12.03	货款
3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非关联方	790,266.32	1 年以内	8.61	货款
4	南京易高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2,000.00	1 年以内	7.54	货款
5	慈溪市华航汽车配件厂	非关联方	312,926.45	1-2 年	5.08	货款
			153,530.40	1 年以内		
	合计		4,184,723.17		45.6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慈溪市长城汽摩电器厂	非关联方	1,040,274.14	1 年以内	15.15	货款

2	慈溪市华航汽车配件厂	非关联方	535,426.45	1年以内	7.80	货款
3	响水传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544.52	1年以内	6.12	货款
4	常州市奋飞海鹰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279.40	1年以内	5.90	货款
5	诸暨市创高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218.28	1年以内	5.85	货款
			82203.57	1-2年		
	合计		2,802,946.36		40.82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最近二年预收款项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503.50	90.19	1,360.00	100.00
1—2 年	1,360.00	9.81		
合计	13,863.50	100.00	1,360.00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向客户预先收取的销货款，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余额分别为 0.14 万元和 1.39 万元，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25 万元，主要为公司当年末新增预收杭州海的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货款所致。

（2）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余额中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杭州海的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85.00	1 年以内	88.61	货款
2	上海史戴缔流体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0.00	1-2 年	9.81	货款
3	安徽宝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0	1 年以内	1.17	货款
4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0	1 年以内	0.41	货款
	合计		13,863.5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上海史戴缔流体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0.00	1 年以内	100.00	货款
	合计		1,360.00		100.00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1）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9,751.66	2,841,890.72	2,852,002.72	29,639.6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5,339.17	535,339.17	
辞退福利		139,275.00	139,275.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751.66	3,516,504.89	3,526,616.89	29,639.66

（2）短期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4,836.00	2,364,836.00	
职工福利费		209,810.65	209,810.65	
社会保险费		250,636.07	250,636.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9,002.39	219,002.39	
工伤保险费		12,166.80	12,166.80	
生育保险费		19,466.88	19,466.88	
住房公积金		16,608.00	16,60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751.66		10,112.00	29,639.66
合计	39,751.66	2,841,890.72	2,852,002.72	29,639.66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0,811.79	134,343.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74.34	9,404.1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产税	34,313.46	34,313.46
教育费附加	8,317.38	6,717.22
合计	115,116.97	184,778.62

公司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8.48 万元和 11.51 万元，主要为应缴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教育费附加，减少的主要为增值税，降幅 54.73%，原因为当期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6、其他应付款

（1）最近二年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65,696.30	97.78	7,425,369.67	63.16
1-3 年（含）	-	-	2,500,000.00	21.26
3 年以上	140,000.00	2.22	1,831,600.00	15.58
合计	6,305,696.30	100.00	11,756,969.67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和非关联方提供的资金暂借款，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余额分别为 1,175.70 万元和 630.57 万元。2015 年末余额较 2014 年末余额减少 545.13 万元，减幅 46.37%，主要原因为当年公司增资后偿还了部分非关联方暂借款。

（2）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	占比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魏钦志	关联方	5,722,460.12	1 年以内	暂借	90.75
2	吴晓俊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	3.96
3	南京金舆宣达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3 年以上	代收购车款	2.22
4	夏承君	非关联方	84,000.00	1 年以内	应付租金	1.33
5	苏州超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质保金	0.79
	合计		6,246,460.12	-	-	99.0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魏钦志	关联方	5,925,362.56	1 年以内	暂借	50.40
2	刘忠齐	非关联方	75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	21.26
			1,000,000.00	1-2 年		
			500,000.00	2-3 年		
			250,000.00	3 年以上		
3	南京星能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	12.76
4	王岩	非关联方	830,000.00	3 年以上	暂借	7.06
5	李桂珍	非关联方	350,000.00	3 年以上	暂借	2.98
	合计		11,105,362.56	-	-	94.46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中含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6,675.45	72,228.23
合计	76,675.45	72,228.23

具体情况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六)主要负债情况”之“8、长期借款”。

8、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保证借款	81,396.32	158,071.77	5.99%
合计	81,396.32	158,071.77	

公司长期借款为奔驰汽车按揭贷款,开始日期 2014 年 12 月 8 日,结束日期 2017 年 12 月 8 日,借款金额 230,300.00 元,利率 5.99%,担保人:魏钦志,按月等额本息还款,每月还款额为 7,005.13 元。

2014 年末,公司一年内须归还的本金为 72,228.23 元,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 158,071.77 元列示为长期借款。

2015 年末，公司一年内须归还的本金为 76,675.45 元，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 81,396.32 元列示为长期借款。

（七）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2,780,000.00	1,680,000.00
资本公积	3,528,000.00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322.33	4,322.33
未分配利润	-1,276,833.89	-1,375,968.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035,488.44	308,353.86
少数股东权益	1,096,726.17	-
股东权益合计	16,132,214.61	308,353.86

注：股本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对照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①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魏钦志、魏鹏父子俩分别持有公司 63.38% 和 13.15% 的股份，合计持股比例为 76.53%，魏钦志、魏鹏父子俩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②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有 3 家控股子公司。

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环科电子	控股子公司	9132019269839061X0

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南大易派	控股子公司	913201067388704243
多维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91320192MA1MC0DH6P

注：环科电子于 2016 年 3 月被公司收购，报告期内仍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魏钦志控制。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智联凯勒	股东	91320100MA1MBRL14D
智风多媒体	股东魏钦志参股公司	9132010624992759XB
太能植物	股东魏钦志参股公司	91341124MA2MQE1Y5B
葛兴兰	董事、财务负责人	
魏华文	董事	
王永	董事	
丁玉蓉	监事会主席	
戈兆生	监事	
谢卫莉	监事	
储霄峰	副总经理	
公信园	副总经理	

上述人员的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类型及关联方名称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环科电子	677,367.52	7.94	585,453.02	5.46
合计	677,367.52	7.94	585,453.02	5.46

注：环科电子于 2016 年 3 月被公司收购，报告期内仍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魏钦志控制。

环科电子是专业从事电子压力传感器和传感器芯片等产品生产的企业，由于公司市场认可度相对更高，为了更好的拓展市场，所以环科电子的产品大部分通过公司实现销售。具体合作模式为：与各家客户的商务谈判均由公司进行，谈定后，以公司名义对外签订销售合同，之后销售订单由公司交给环科电子执行。公

公司向环科电子采购均经过总经理批准，并签订采购合同，环科电子对公司的销售价格采用成本加成 20%-30%的定价模式。公司大部分关联采购均是在已与客户达成销售意向后进行，所有交易均是真实的且大部分采购的产品已完工发货并经客户验收确认或者正在生产备货。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关联采购占比分别仅 5.46%和 7.94%，比重较小，且公司与环科电子之间的采购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或粉饰财务报告的情形。

环科电子是公司实际控制人魏钦志及其配偶共同出资组建的公司，为使公司业务链条更完善，并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根据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决定受让魏钦志夫妇持有的环科电子 100%股权，截至 2016 年 3 月底，收购事项已完成。

（2）关联租赁

出租方名称	双环有限
承租方名称	环科电子
租赁资产情况	3 号厂房共 5 层，租赁第 5 层面积为 1,200 平方米。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租赁资产账面价值 1,370,118.81 元。
租赁起始日	2015 年 1 月 1 日
租赁终止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收益	年租金 18 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参照对外租赁价格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占营业收入 0.85%，不具有依赖性。

由上表可知，公司将厂房租赁给关联方环科电子，租赁价格参照对外租赁价格，租赁价格公允，且关联租赁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仅 0.85%，公司对关联租赁收益不具有依赖性。

公司所在地位于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交通较为便利，周围配套较为完善，环科电子租住在此处便于其与各地客户的往来及业务洽谈，有利于其持续经营活动。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①2015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往来情况：

单位：元、%

名称	科目	关联方类型	金额	比例	性质
魏钦志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722,460.12	90.75	暂借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关联方魏钦志款项为 5,722,460.12 元，此款项是其为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用于公司经营周转。

②2014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往来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科目	关联方类型	金额	比例	性质
1	环科电子	应付账款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5,980.00	0.38	货款
2	魏钦志	其他应付款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925,362.56	50.40	暂借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关联方魏钦志款项为 5,925,362.56 元，此款项是其为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用于公司经营周转；应付关联方环科电子货款 25,980.00 元，已于报告期内结清。

（2）关联担保情况

①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由于银行对公司的授信额度不足以满足公司的营运资金需求，股东魏钦志以其个人名义向银行贷款，款项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2014 年 5 月 9 日，魏钦志同光大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签订《个人借款合同》，向银行贷款 800 万元，期限自 2014 年 5 月 9 日至 2015 年 5 月 9 日，年利率为 6.95%，公司以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房产及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2015 年 4 月 2 日，魏钦志同光大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签订《个人借款合同》，向银行贷款 800 万元，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至 2016 年 4 月 2 日，年利率为 6.95%，公司以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房产及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为了规范关联担保情况，截至 2016 年 3 月 23 日，魏钦志已归还了上述贷款的全部本息，公司所属的宁房权证栖初字第 396105 号房产及土地宁栖国用 2009 第 21605 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在上述贷款下的抵押已于 2016 年 4 月 5 日解除。

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单位：万元、%

序	合同编号	借款银行	借款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	------	------	----	------	-----	------	------

号			金额				
1	紫银（玄武湖）流借字【2015】第0099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200.00	2015.12.14-2016.12.13	6.80	王永、唐绍华、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李晓莲、魏鹏、魏钦志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永、唐绍华房产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2	Z1511LN1561109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2015.11.9-2017.1.29	基准利率	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3	XGZXJ102-20150213-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	500.00	2015.2.15-2016.2.14	5.60	魏钦志夫妇、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截至2016年2月29日，该项借款已到期归还。
4	9305201428025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490.00	2014.12.11-2015.12.11	基准利率	公司房产、土地抵押担保、魏钦志、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5	紫银（玄武湖）流借字【2014】第0128号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200.00	2014.12.2-2015.12.1	7.8	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王永、唐绍华房产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6	930520142801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510.00	2014.10.13-2015.10.13	基准利率+上浮30%	公司房产、土地抵押担保、南京环科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7	Ba100273140729036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500.00	2014.7.29-2015.01.29	6.72	魏钦志、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履行完毕
8	Ba100273140108000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	500.00	2014.01.08-2014.07.08	6.72	魏钦志、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反担保	履行完毕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短期借款总计1,000.00万元，其中200.00万元系由王永、唐绍华、环科电子、李晓莲、魏鹏、魏钦志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王永、唐绍华房产抵押担保取得；300.00万元系由魏钦志、李晓莲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土地、房屋抵押担保取得；500.00万元借款系由魏钦志夫妇、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公司土地、房屋向南京市栖霞区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取得，截至2016年2月29日，该项借款已到期归还。

（3）关联专利许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环科电子拥有 5 项专利，其中 3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2 项为发明专利，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备注
1	陶瓷压力传感器芯片数据采集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97539.8	环科电子	2013-11-7	2014-3-26	原始取得
2	压力传感器调试用高精度气源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697515.2	环科电子	2013-11-7	2014-4-2	原始取得
3	陶瓷压力传感器压力芯片零位电阻的激光修调方法	发明	ZL201010161738.8	环科电子	2010-5-4	2012-7-25	原始取得
4	高可靠电子式汽车压力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0720046712.2	环科电子	2007-9-18	2008-8-27	受让取得
5	可精确修调温漂误差的陶瓷压力传感器芯片及修调系统和修调方法	发明	ZL201310545795.X	环科电子	2013-11-7	2016-2-24	原始取得

上述专利权 1-3 报告期内由环科电子独占许可给公司使用，并与公司签订了独占许可使用合同，合同约定如下：专利权 1、2 许可有效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9 日至 2020 年 6 月 8 日，使用费总计 1 万元；专利权 3 许可有效期限为 2012 年 5 月 3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0 日，使用费 1 万元。后公司与环科电子重新签订了专利许可合同，约定公司无偿使用，因此并未支付使用费。

（三）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价格均按市场化原则定价，交易条件及条款安排合理，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由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审议并予以追认，关联方进行了回避表决。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完善了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并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了公司关联交易内容、定价原则、决策程序等相关内容。公司后续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四）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如下：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

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交易对方；
-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八条第（四）项的规定）；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八条第（四）项的规定）；
- （6）根据相关规定或者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
- （5）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6）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 （7）根据相关规定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对于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或董事会通知未注明的关联交易，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要求其回避。

（五）决策权限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划分如下：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单笔或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并在 1000 万元以下（不含 1000 万）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前款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由股东大会批准，未达到本款规定标准的，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单笔或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未达到第十七条规定标准的，由董事会批准。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单笔或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十八条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交易标的为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制度第二十五条所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第十九条 本制度第十五条至第十七条规定情形之外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如总经理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第二十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六）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是指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商品、劳务、资产等的交易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应根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的确

定，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自己的优势或垄断地位强迫对方接受不合理的条件。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无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格的，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七）规范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制度、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定价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及管理层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避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七、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6 年 3 月 15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受让实际控制人魏钦志及其配偶李晓莲持有的环科电子 100%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收购事项已完成。环科电子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二）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无存在的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无存在的重要承诺。

（四）其他重要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无存在的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按成本法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 01-042 号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经营前提下，南京双环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评估前资产总额为 3,724.4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01.80 万元，净资产为 1,522.66 万元；评估后资产总额为 5,237.4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01.80 万元，净资产价值为 3,035.66 万元，评估增值 1,513.00 万元，增值率为 99.36%。

九、股利分配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十、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包括南大易派、多维新能源和环科电子，其中南大易派和多维新能源在报告期内已纳入合并范围，环科电子由于在 2016 年 3 月完成收购，

因此报告期内尚未纳入合并范围，控股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变化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子公司基本情况”。

（二）子公司简要财务数据

1、南大易派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南大易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648,587.26
负债总额	3,747,998.54
净资产	2,900,588.72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1,408,113.98
利润总额	-305,901.57
净利润	-306,943.02

注：以上数据为经审计财务数据。

2、环科电子

单位：元

公司名称	环科电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351,843.16
负债总额	2,815,589.93
净资产	536,253.23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140,979.55
利润总额	-535,802.09
净利润	-535,802.09

注：以上数据为经审计财务数据。

3、多维新能源

多维新能源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注册资本 168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 85.6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章程规定首次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9 日。主要经营范围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生产、销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尚未出资，暂未建立财务账册。

十一、公司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面临的竞争日趋激烈，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普遍规模不大，门槛低，生产企业众多且产品同质化严重，竞争激烈混乱。近年来，汽车行业不断整合，提高产品质量要求和行业准入标准，但汽车零部件生产混乱现象依然存在，同时国内企业研发能力薄弱，与国外先进技术相比仍然存在较大的差距。产品标准化、系列化、通用化程度较低。随着国外知名企业在中国市场实施本土化管理，抢占市场份额，竞争日益激烈。若公司不能妥善应对市场竞争，加强产品研发、品质、经营管理来提升整体竞争力，则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明确自身定位，努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水平，一方面不断改良完善现有产品，提高现有产品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在现有客户中加大推广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从而使产品在销量上实现单一客户纵深增长、全部客户普遍提升的市场开拓策略。

（二）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汽车尾气排放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执行趋严，汽车零配件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趋于精细化，对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为持续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必须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等方面加强投入，增强技术储备。公司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研发周期等因素的限制，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开发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环境的快速变化，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为了保证公司的人才稳定，核心技术不被泄露，公司始终把“以人为本”的理念贯穿在企业的开发、运营、商务市场销售的各个环节中，公司建立了较为科学的、适应成长型中小企业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除了以薪酬和奖金作为员工项目奖励外，公司将采取包括核心人员薪酬激励、培训激励、情感激励、工作环境激励等多元化非物质性激励手段增进员工的凝聚力，力争把人才流失的风险降到最低。

（三）研发能力不能及时跟进行业发展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以及汽车尾气排放标准的提高和环保政策执行趋严，汽车零配件产品各项性能指标趋于精细化，对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为持续保持行业竞争优势，必须在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和改进等方面加强投入，增强技术储备。公司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研发周期等因素的限制，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开

发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环境的快速变化，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在研发工作中出现方案调整是不可避免的，公司不断完善研发流程，做到研发项目费用总量可控。同时公司积极与高校和研究所开展合作，共同申报科技项目，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降低研发失败的风险。此外，公司投入了大量资金用于产品研发与产品优化，同时向公司客户发出问卷调查表调查产品的用途，性能质量情况，及时跟踪市场动向，使领导层能够根据市场需求灵活的做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开发决策。

（四）外协生产加工的风险

公司将主要精力和资源用于产品的研发、设计、总装、销售及客户资源开发上，在生产环节主要加工生产技术含量高、人员需求相对较少、利润率高的芯片等产品，并主要负责软件嵌入、工艺控制、性能检测等环节，对部分非标准机械加工件则采取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如果外协企业的加工质量、加工精度、交货时间等不能满足公司的要求或外协件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将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或增加产品生产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并实施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产品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文件，并建立起严密的采购控制体系，对整个采购流程和采购产品进行管控。同时，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准入制度，对外协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审，要求其提供供货产品合格证明材料（如质保书或检验报告、合格证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公司采购人员在审核上述材料基础上会同公司技术部、质量部一起负责评价。评审合格的供应商经公司批准后列入合格供方名单。对于新加入的外协生产企业，公司还要求其根据公司提供的技术标准提供少量样品，样品经公司技术部验证合格后，公司才向其采购外协产品。公司未来还将加强对外协生产商的管理、辅导和培训，促进供应商提高质量意识。

（五）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魏钦志、魏鹏父子俩，其中魏钦志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63.38%、魏鹏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13.15%，二者合计持有公司76.53%股权，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若两位股东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利润分配、人事、财务安排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对股东，特

别是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约束，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和杜绝实际控制人作出不利于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决策和行为。

（六）盈利能力有待提高，对外部融资存在依赖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4年和2015年，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分别为2,196.07万元、2,109.45万元，分别净亏损23.44万元和8.82万元，受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南大易派合并期间内亏损因素影响，报告期内持续亏损，公司盈利能力有待提高。

另一方面，公司尚处于成长期，日常经营活动对资金的需求量很大，加之公司自有资金实力较弱，近年主要依靠股东及非关联方资金支持和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满足营运资金需求，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和银行借款余额分别为1,175.70万元和1,723.03万元；尽管2015年得益于增资，公司自有资金实力有所加强，偿还了部分外部债务，201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和银行借款余额分别降至630.57万元和1,015.81万元，但是公司外部融资规模仍较大。2014年末和2015年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15%和61.53%，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99.15%和59.12%，负债经营程度较高。

总体看来，公司目前盈利能力有待提高，且自有资金实力不足，对外部融资的依赖程度较高，如公司随着业务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量也将大幅增加。因此，公司如果没有良好的资金支持，没有较好的融资功能，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就会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未来将努力通过开发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公司的利润空间，此外，公司未来还将进一步加强标准化管理，对各工序实行料、工、费等综合考核，加强成本控制，通过提升盈利能力加快自身发展。另外，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积极谋求进入资本市场，引入更多投资者，扩充资本实力，推动公司的不断发展，提升公司的价值创造能力。

（七）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2001328），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若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存在不能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研发，增强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在公司专注的领域做大做强，降低税收优惠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魏钦志： 魏钦志 魏鹏： 魏鹏 魏华文： 魏华文

王永： 王永 葛兴兰： 葛兴兰

全体监事签字：

丁玉蓉： 丁玉蓉 戈兆生： 戈兆生 谢卫莉： 谢卫莉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魏钦志： 魏钦志 魏鹏： 魏鹏 葛兴兰： 葛兴兰

公信园： 公信园 储霄峰： 储霄峰

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6 年 4 月 25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刘建武：

刘建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 汐：

周汐

项目组其他成员签字：

刘民族：

刘民族

王 娟：

王娟

庄传勇：

庄传勇

梁津源：

梁津源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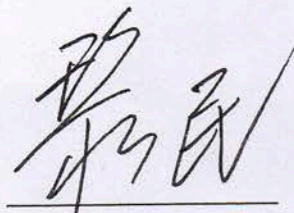
（盖章）

2016 年 4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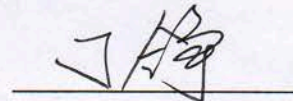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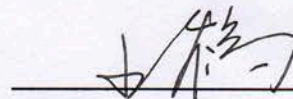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黎 民

经办律师：


丁 铮


王 鹤

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4 月 25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南京双环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小平：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建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尊农：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德沁：



黄陈刚：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闫全山：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2016 年 4 月 25 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